

公司代码：688825

公司简称：长鑫科技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

三、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四、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 公司负责人赵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邢思定声明：保证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六、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七、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八、 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本公司对投资者的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九、 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十、 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十一、 是否存在半数以上董事无法保证公司所披露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

否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8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1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7

第五节 重要事项..... 39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61

第八节 财务报告..... 62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第一节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长鑫科技、公司、本公司	指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长鑫存储	指	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长鑫新桥	指	长鑫新桥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长鑫集电	指	长鑫集电（北京）存储技术有限公司
长鑫香港	指	长鑫存储技术（香港）有限公司
长鑫科服	指	合肥长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久芯科技	指	北京久芯科技有限公司
长鑫日本	指	ChangXin Memory Technologies ジャパン株式会社、长鑫存储技术（日本）株式会社
集团、本集团	指	公司及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及分支机构
睿力集成	指	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合肥智聚	指	合肥智聚集成电路有限公司，公司前身
长鑫集电科技	指	长鑫集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长鑫集电半导体	指	长鑫集电半导体（北京）有限公司
长鑫芯聚	指	长鑫芯聚股权投资（安徽）有限公司
长鑫芯元	指	长鑫芯元股权投资（安徽）有限公司
启航鑫睿	指	安徽启航鑫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长鑫西安	指	长鑫存储技术（西安）有限公司
长鑫科技合肥	指	长鑫存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
长鑫产品合肥	指	长鑫存储产品（合肥）有限公司
长鑫闵科	指	长鑫闵科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安徽新一代	指	安徽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启航创芯	指	合肥启航创芯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鑫芯达	指	长鑫芯达企业管理（合肥）有限公司
长鑫芯安	指	长鑫芯安（合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长鑫深芯	指	长鑫深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
长鑫芯瑞	指	长鑫芯瑞存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长鑫汇芯	指	长鑫汇芯贸易（合肥）有限公司
长鑫汇芯北京	指	长鑫汇芯贸易（北京）有限公司
长智瀚海	指	长智瀚海（上海）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才聚	指	合肥才聚科技有限公司
长鑫集成	指	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清辉集电	指	合肥清辉集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前身合肥石溪集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集鑫	指	合肥集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大基金二期	指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兆易创新	指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原名为北京兆易创新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建银国际	指	建银国际（深圳）投资有限公司
农银投资	指	农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国寿投资	指	国寿投资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曾用名：国寿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招银云亨	指	深圳市招银云亨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招证投资	指	招商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中安招商基金	指	池州中安招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交控	指	安徽交控招商产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海通徽银	指	合肥市海通徽银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天津海河	指	天津海河融泽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金共赢	指	中金共赢启江（上海）科创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湖北小米	指	湖北小米长江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君联	指	北京君联晟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省投	指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芜湖星原	指	芜湖星原基石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国调基金	指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燕创	指	宁波燕创德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徽担保资管	指	安徽担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安华创新	指	安徽安华创新五期风险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安元星亿达	指	安徽安元星亿达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嘉兴恒旭	指	嘉兴恒旭隼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美的投资	指	美的投资有限公司
青岛朗格	指	青岛朗格数科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东方资管	指	中国东方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科创	指	人保科创股权投资基金（上海）中心（有限合伙）
建信领航	指	建信领航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
中邮人寿	指	中邮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华芯科泰	指	合肥华芯科泰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阳光人寿	指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云锋卓越	指	海南云锋卓越私募股权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前海方舟	指	焦作前海方舟半导体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星棋道和	指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星棋道和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保资本	指	人保资本保险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宁波君和	指	宁波君和同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峰益	指	北京峰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和谐健康	指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阿里网络	指	阿里巴巴（中国）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鑫芯家园	指	广东鑫芯家园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鑫芯励润	指	合肥鑫芯励润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Gamcier	指	Gamcier Pte Ltd
GladesView	指	Glades View Investment Pte. Ltd
深圳投控	指	深圳投控芯辰私募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芯鑫集电	指	合肥芯鑫集电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壹号	指	合肥产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科集	指	广州科集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工融金投	指	工融金投（北京）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银资产	指	中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交银金融	指	交银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建信投资	指	建信金融资产投资有限公司
和壮高新	指	安徽和壮高新技术成果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中建材新材料基金	指	中建材（安徽）新材料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产投高成长	指	合肥产投高成长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合肥建长	指	合肥建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君挚璞创投	指	上海君挚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广州信德	指	广州信德鑫成科技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阿里云计算	指	浙江阿里巴巴云计算有限公司
鑫益合升	指	合肥鑫益合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亦庄科技	指	北京亦庄科技有限公司
屹唐科技	指	北京屹唐科技有限公司
亦庄国投	指	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根据上下文意所需，指公司及其前身制定并不时修订的公司章程，另有说明的除外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中国境内、境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大陆境内，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及台湾地区
中国境外、境外	指	除中国境内以外的国家及地区
法律法规	指	提及当时公布并生效的中国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部门规章以及规范性文件
合肥产投	指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兆易创新集团	指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合肥格易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上海格易电子有限公司、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Singapore PTE. LTD.、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HK) LTD.、北京青耘科技有限公司
海恒控股	指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华卓精科	指	北京华卓精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虹美菱	指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
存储芯片	指	以半导体为存储介质的电子信息系统存储设备，用来存放程序和数据
DRAM	指	Dynamic Random Access Memory，即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是一种半导体存储器，需要周期性刷新以维持其存储的数据
DDR	指	Double Data Rate，即双倍速率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指数数据传输速度为系统时钟频率的两倍。DDR、DDR2、DDR3、DDR4、DDR5 分别代表不同代际的 DDR 技术
LPDDR	指	Low Power Double Data Rate，即低功耗双倍速率同步动态随机存储器，以低功耗和小体积著称，主要用于移动式电子产品；LPDDR4/4X、LPDDR5/5X、LPDDR6 分别代表不同代际的 LPDDR 技术
bit	指	Binary Digit，即比特，是现代计算机系统中表示信息的最小单位
Byte	指	字节，是计算机技术中一种数据计量单位，1Byte=8 个 bit，常用于表示内存容量
Gb、GB、MGB	指	均为计算机存储单位，Gb 指 Gigabit，GB 指 Giga Byte，MGB 指 Mega Gigabyte，8Gb=1GB，1MGB=10 ⁶ GB
Mbps	指	衡量数据交换能力的单位，1Mbps 代表每秒传输 1 兆位（即 1,000,000 比特）
Die	指	由芯片厂流片生产出来、具有复杂电路功能的单体芯片，经过封测后进一步形成芯片产品。在生产过程中常被称为“裸片”
ECC	指	错误检查和纠正（Error Checking and Correction）或错误校正编码（Error Correction Coding），是一种用于检测和修正数据传输或存储过程中产生的错误的算法
DIMM	指	Dual-Inline-Memory-Module，即双列直插内存模组，

		DRAM 内存模组的主流规格之一，俗称“内存条”
RDIMM	指	Registered DIMM，即寄存式双列直插内存模组，采用了特定芯片对地址、命令、控制信号进行缓冲的内存模组，主要应用于服务器
UDIMM/CUDIMM	指	Unbuffered DIMM，即无缓冲双列直插内存模组，指地址和控制信号不经缓冲器，无需做任何时序调整的内存模组，主要应用于台式机 Clocked Unbuffered DIMM，即时钟驱动型无缓冲双列直插式内存模块
SODIMM/CSODIMM	指	Small Outline DIMM，即小型双列直插内存模组，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 Clocked Small Outline DIMM，即时钟驱动型小型双列直插式内存模块
MRDIMM	指	Multiplexed Rank DIMM，即多路复用双列直插内存模组，是一种更高带宽的服务器内存模组
LPCAMM	指	Low Power Compression Attached Memory Module，是一种新型的内存模组标准，结合了 LPDDR 内存的低功耗特性与 CAMM 模组（一种新型内存模组标准，采用 LPDDR5X 内存颗粒，通过优化模组布局和使用更紧凑的连接器，实现更轻薄尺寸、更高容量、更低功耗和更优散热性能）的紧凑设计，旨在为轻薄笔记本、移动工作站等设备提供高性能、低功耗且可升级的内存解决方案
JEDEC	指	Joint Electron Device Engineering Council，即 JEDEC 固态技术协会，成立于 1958 年，是全球微电子产业的权威标准化机构，负责制定 DRAM 产品的全球行业标准和规范
IDM	指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指垂直整合制造工厂，是集芯片设计、芯片制造、封装测试及产品销售于一体的整合元件制造商，属于半导体行业的一种业务模式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上下文另有说明的除外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的中文名称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长鑫科技
公司的外文名称	CXMT Corporation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CXMT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赵纶
公司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公司注册地址的历史变更情况	公司设立于2016年6月13日，注册地址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翠微路6号海恒大厦526室”；2021年6月22日，公司注册地址变更为“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公司办公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30088
公司网址	https://www.cxmt.com
电子信箱	ir@cxmt.com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袁园	陈靖、计雪凡
联系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电话	0551-67189988	0551-67189988
传真	0551-67189889	0551-67189889
电子信箱	ir@cxmt.com	ir@cxmt.com

三、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变更情况简介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名称	《上海证券报》 《中国证券报》 《证券时报》 《证券日报》 《经济参考报》
登载半年度报告的网站地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https://www.sse.com.cn ）
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报告期内变更情况查询索引	无

四、 公司股票/存托凭证简况

（一）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交所科创板	长鑫科技	688825	不适用

(二)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有关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六、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营业收入	150,310,076,758.00	15,437,924,611.51	873.64
利润总额	117,145,441,342.17	-4,086,539,257.89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7,605,227,520.00	-2,332,058,185.65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8,793,025,367.21	-2,386,538,410.69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55,666,051.14	4,250,519,000.63	2,985.64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 度末增减(%)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34,721,744,262.00	56,753,704,224.63	137.38
总资产	468,077,863,007.24	336,784,922,216.18	38.98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本报告期 (1—6月)	上年同 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2893	-0.0412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2893	-0.0412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090	-0.0422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1.06	-5.75	不适用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2.30	-5.88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4.56	23.71	减少19.15个百分点

公司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营业收入、利润总额、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增加,主要得益于全球算力需求的快速增长和全球主要厂商产能调配等因素影响,全球 DRAM 产品供不应求,价格呈现大幅上涨趋势,带动公司主要 DRAM 产品销售毛利大幅增长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基本每股收益、稀释每股收益和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增加,主要是由于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增加所致。

七、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金额	附注（如适用）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676,741.11	第八节七、72 和 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36,638,130.95	第八节七、69 和 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75,001.00	第八节七、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96,616.55	第八节七、75 和 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8,424,589.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337,406.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995,258.36	
合计	-1,187,797,847.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存在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的公司可选择披露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十、非企业会计准则业绩指标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属行业及主营业务情况说明

（一）所属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 DRAM 产品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 4754-2017），公司所从事的行业为“制造业”（C）之“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39）。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公司所属行业领域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2 电子核心产业”之“1.2.4 集成电路制造”，是国家重点发展的战略性新兴产业之一。

近年来，新兴技术场景持续涌现，数据总量呈现爆发式增长，广泛的数据读写与传输需求驱动全球 DRAM 市场规模快速扩大。长期来看，全球 DRAM 市场仍有广阔的增长空间。2025 年下半年以来，受全球算力需求持续增长、全球主要厂商产能调配等因素影响，全球 DRAM 产品供不应求，价格呈现大幅上涨趋势。

根据 Omdia 数据，全球 DRAM 市场规模有望从 2025 年的 1,505 亿美元增长至 2030 年的 7,638 亿美元，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38.39%。基于销售额测算，2025 年三星电子、SK 海力士和美光科技在全球 DRAM 市场的占有率分别为 33.96%、34.48%和 23.41%，上述三家企业合计占全球 DRAM 市场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公司正逐步进入主要厂商阵营，按出货量和销售额统计，公司已成为中国第一、全球第四的 DRAM 厂商。

（二）主营业务、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

1、公司主营业务情况

长鑫科技是我国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布局最全的 DRAM 研发设计制造一体化企业。自 2016 年成立以来，公司始终专注于 DRAM 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公司采取“跳代研发”的策略，完成了从第一代工艺技术平台到第四代工艺技术平台的量产，以及 DDR4、LPDDR4X 到 DDR5、LPDDR5/5X、LPDDR6 等产品覆盖和迭代升级，目前公司核心产品及工艺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DRAM 是现代信息技术和数字信息产业发展的重要基石，广泛应用于数据中心、移动设备及终端、通信、智能制造等领域。公司于 2019 年 9 月推出自主设计生产的 8Gb DDR4 产品，实现了中国大陆 DRAM 产业“从零到一”的突破。同时，公司积极把握行业发展趋势，持续进行产品迭代，现已形成 DDR 系列、LPDDR 系列等多元化产品布局，并可提供 DRAM 晶圆、DRAM 芯片、DRAM 模组等多样化的产品方案，可以有效满足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智能汽车等市场需求。

我国是全球最大的 DRAM 需求市场之一，而全球前三家 DRAM 厂商三星电子、SK 海力士和美光科技长期占全球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公司致力于持续扩充产能，不断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并为我国 DRAM 市场提供稳定的供应。

公司高度重视技术创新与先进工艺研发，建立了完善的研发创新体系，打造了经验丰富的研发团队，承担多项国家重大专项课题。通过持续不断的研发投入与技术创新，公司已形成多项科研成果，

并在 DRAM 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封装测试、模组设计与应用等各业务环节构建了全面、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主要核心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4,484 项境内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744 项）以及 3,400 项境外专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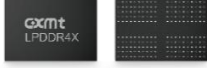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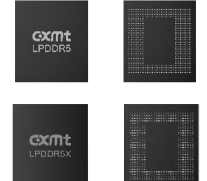
作为 DRAM 产业龙头企业，经过长期发展，公司已与上下游合作伙伴共同构建了相互依存、共同发展的产业生态。公司在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智能汽车等各大领域积累了广泛的优质客户资源，建立了良好的品牌效应。公司与阿里云、字节跳动、腾讯、联想、小米、传音、荣耀、OPPO、vivo 等行业核心客户开展了深度合作，持续赢得客户的肯定和赞誉。此外，公司积极与半导体存储设计企业、EDA 厂商、材料厂商、设备及零部件厂商、存储模组厂商等紧密合作，共同推动我国 DRAM 市场发展和产业生态的完善。

2、公司的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产品覆盖 DDR、LPDDR 两大主流系列，包括 DDR5、LPDDR4X、LPDDR5/5X、LPDDR6 等，产品广泛应用于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智能汽车等市场领域。公司可结合不同产品的应用特点和不同客户的需求，提供 DRAM 晶圆、DRAM 芯片、DRAM 模组等多元化的产品方案，其中 DRAM 芯片是报告期内公司出货及销售的主要产品类型。凭借丰富的产品布局和卓越的产品性能，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全面的 DRAM 存储解决方案。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的具体情况如下：

(1) DRAM 芯片

公司 DRAM 芯片主要包括 DDR 系列与 LPDDR 系列，具体情况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类型	产品介绍	产品图示	主要应用领域
DDR	DDR5	具备 16Gb、24Gb、32Gb 的容量，速率可达 8000Mbps，并可提供 4bit/8bit/16bit 等不同位宽选择；可用于制造 8GB/16GB/32GB/64GB/96GB/128GB 等多种容量规格的 DDR5 模组。		服务器、台式电脑、笔记本电脑、其他消费类产品
LPDDR	LPDDR4X	采用 LVSTL 的低功耗接口及多项降低功耗的设计，具备低功耗的特点。可提供 8GB 以下、8GB、12GB、16GB 等不同容量规格的产品，速率可达 4266Mbps，广泛用于移动设备等领域。		手机、平板电脑、笔记本电脑、可穿戴设备、智能汽车、服务器及其他消费类产品
	LPDDR5/5X	具备 6GB、8GB、12GB、16GB 等多种容量规格，速率可达 10667Mbps。通过内置纠错码等技术，能够有效减少系统故障，增强稳定性，广泛应用于中高端移动设备市场。		
	LPDDR6	最高速率 12800 Mbps，芯片容量 16GB。作为最新一代的低功耗产品，未来预计在移动设备、服务器、智能汽车等领域会有广泛运用。		

1) DDR5

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发展，各类终端电子设备对数据处理的性能和系统功耗的要求持续提升，下游市场对高性能内存的需求快速增长。DDR5 作为新一代 DDR 内存芯片，凭借更高的带宽和更低的

功耗，应用于中高端市场。基于目前 DRAM 产品的迭代趋势，公司推出了 DDR5 产品并完成量产，产品性能达到国际先进水平，广泛应用于服务器、个人电脑等领域，实现了更加全面的下游市场覆盖。

2) LPDDR 系列

① LPDDR4X

LPDDR 芯片通过减小存储器与 CPU 之间的导线电阻和通道宽度实现低功率的运行，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便携式设备。相较于 LPDDR4 芯片，LPDDR4X 芯片在封装方式、引脚设计、接口设计等方面进行了优化，在相同性能与速率的情况下能够实现更低的功耗与更好的稳定性。公司的 LPDDR4X 芯片兼具大容量、高速率、高带宽和低功耗的特点，能够提供稳定流畅的使用体验，目前已进入小米、OPPO、vivo、传音、联想等主流厂商供应链，在智能手机等终端产品中实现广泛应用，并通过相关终端渠道走向海外市场。公司推出了车规级 LPDDR4X 产品，符合汽车对存储芯片更高的品质要求，目前已实现大规模量产，支撑中国智能汽车行业发展。

② LPDDR5/5X

公司自主设计研发生产的 LPDDR5/5X 芯片具备大容量、高速率、超低功耗与高安全性等特性，相较于上一代 LPDDR4X 芯片，公司的 LPDDR5/5X 芯片单一颗粒的容量和速率均大幅提升，同时功耗进一步降低。此外，公司 LPDDR5/5X 芯片加入了强大的 RAS 功能，通过内置纠错码（On-die ECC）等技术，能够实现实时纠错，有效减少系统故障，确保数据安全，增强系统稳定性。公司 LPDDR5/5X 内存芯片能够有效满足中高端智能手机、笔记本电脑、AIoT 等市场需求，相关产品目前已进入小米、传音等品牌供应链。公司车规级 LPDDR5X 产品也已量产并推向市场。

③ LPDDR6

公司自主研发的 LPDDR6 芯片性能较上一代 LPDDR5X 实现全面跃升：通过架构创新及数据传输优化技术，充分释放数据传输潜力，峰值速率达 12800Mbps，芯片最高容量 16GB。目前该产品已向关键客户送样验证，正加速推进量产。

(2) DRAM 模组

公司基于自身原厂 DRAM 芯片生产制造的 DRAM 模组包括 DDR5 系列，涵盖 RDIMM、MRDIMM、UDIMM/CUDIMM、SODIMM/CSODIMM、LPCAMM 等不同类型产品。其中 RDIMM 和 MRDIMM 主要应用于服务器领域，UDIMM/CUDIMM 主要应用于计算机工作站、台式电脑，SODIMM/CSODIMM 主要应用于笔记本电脑、一体机主机中，LPCAMM 主要应用于高性能笔记本电脑、移动工作站等。DDR5 模组包含 8GB/16GB/32GB/64GB/96GB/128GB 等多种容量规格，速率可达 8000Mbps 及以上。公司 DRAM 模组产品具体如下：

产品系列	产品类型	产品图示	主要应用领域
RDIMM	DDR5		服务器等
MRDIMM	DDR5		
UDIMM	DDR5		计算机工作站、台式电脑等

产品系列	产品类型	产品图示	主要应用领域
CUDIMM	DDR5		笔记本电脑、一体机主机等
SODIMM	DDR5		
CSODIMM	DDR5		
LPCAMM	LPDDR5X		高性能笔记本电脑、移动工作站等

(3) DRAM 晶圆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 DRAM 晶圆销售，DRAM 晶圆即公司完成技术研发、产品设计及生产制造流程后，尚未切割及封装测试的产品，相关客户主要包括下游模组厂商等。

(4) 其他产品及服务

公司其他产品及服务主要包括提供技术及研发服务、晶圆代工服务及配套光罩产品销售等。

(三) 主要经营模式

1、研发模式

公司技术和产品的研发流程分为概念、计划、开发、验证等阶段，具体情况如下：

(1) 概念阶段：该阶段启动后，公司开始组建团队，定义平台和产品需求，分析平台及产品开发可行性、可制造性。项目概念阶段总体风险经整体评估通过后，开发团队制定项目里程碑计划并提交评审，通过后进入计划阶段。

(2) 计划阶段：该阶段主要为根据客户需求优化项目质量目标与计划、产品开发计划、财务评估与财务计划。经技术评审委员会对产品开发范围、规格和时间表、开发计划以及测试要求等风险评估通过后，开发团队将项目计划提交决策评审，通过后进入开发阶段。

(3) 开发阶段：该阶段项目研发团队根据研发计划及产品规格设计产品架构，进行一系列版图、电路、封装等设计，并通过模拟仿真验证确认产品功能，在设计规则检查及设计评审后发布设计数据，并发起流片，成功后进入验证阶段。

(4) 验证阶段：验证阶段主要分为两部分，分别为工程验证和客户验证。

1) 工程验证会完成内部检测与外部平台国际标准 JEDEC 检测，验证可靠性及系统兼容性。在此阶段中，相关部门开始监控产品验证活动，监控并管理配置及更改，修复工程验证过程中的程序漏洞，提升产品良率。工程样品达标后进入客户验证阶段。

2) 客户验证阶段会执行客户送样计划，通过客户产品认证，并提升质量水平。在此阶段中，公司研发团队修复客户验证过程中的程序漏洞，并提升产品良率，及时对项目执行情况进行跟踪，分析技术风险。公司结合市场及客户发展状况判定是否进行大规模生产，提交评审通过后项目进入量产阶段。

2、采购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购内容主要包括设备采购、原材料采购、后道采购、工程采购及通用采购。针对不同类型的采购，公司制定了相应的采购管理制度，并在供应商的选择、考核、质量管控等流程中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以提高生产效率、减少库存囤积、加强成本控制。

（1）采购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采购管理制度，对采购申请到收货付款进行端到端的管理。公司主要采购流程如下：

1) 采购申请：请购部门按照需求、预算金额以及公司的请购限额核准权限提交对应的运营及投资支出审核委员会，待审核委员会决议通过后，由请购部门开出采购申请。

2) 采购合同/订单：采购部门根据签核完成的采购申请，使用公开招标、邀请招标、直接委托、单一来源采购、询价式采购等采购方式进行供应商选择、比价、议价，并通过技术和商务评审确定中标/选供应商。此后与中标/选供应商商谈并完成采购合同签署，创建采购订单，跟踪订单审批，订单审批通过后，采购员将已批准的采购订单发送给供应商，实施采买。

3) 收货与付款：请购部门或仓库对采购的产品和服务进行验收和收货，财务部门依据付款申请和合同或订单约定完成付款。

（2）供应商管理

1) 新供应商准入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准入机制，规范新供应商从采购需求申请、寻源、资质评审等导入全过程评估。由采购部门根据对未来采购需求和现有供应商资源池的评估，进行新供应商的寻源开发。新供应商需要经多部门的资质评审，评审合格后适用的供应商还需完成现场审核和样品验证，全部合格后方能进入合格供应商名单。

2) 供应商绩效评价

公司定期从质量、交付、成本、技术、服务、安全等方面对主要合作供应商进行考核，对于评估结果未达标的项目，供应商必须提供改善计划，并在规定期限内完成改善。如未完成整改或连续不达标的供应商，对其采取减少交易、冻结、淘汰等措施。

3) 供应商管理与退出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供应商冻结、淘汰、黑名单机制和流程，动态维护合格供应商名录，优化升级供应链，并依据定期的审核计划对供应商进行稽核。

3、生产模式

半导体产业链主要包含芯片设计、晶圆制造和封装测试等主要环节。由于半导体实际生产过程中的产业链较长、涉及生产工序较多，公司结合自身制造工艺情况、产能利用情况、生产效率及成本效益等因素综合考虑，在芯片封装环节、部分成品测试与模组加工及测试环节选择了外协加工的方式。在半导体行业，部分半导体企业会在自身拥有制造资源的同时进行部分环节的委外生产，公司采用外协生产的方式符合行业惯例。

DRAM 产品生产制造过程中晶圆制造、芯片封装及成品测试和模组加工及测试环节的主要流程如下：

（1）晶圆制造环节

公司生产过程可分为制定生产计划、编制作业计划、作业准备确认及生产执行、过程监控与控制、晶圆产出入库等环节。

公司计划部门综合考虑生产因素，并结合相关部门提供的产品销售需求计划、产能计划和相关生

产参数等，通过组织相关部门参加参数评审会议达成共识，形成定期的晶圆投入产出计划。制造部门根据生产计划，结合实际生产线各项指标，排定产品排序与生产线生产顺序，并根据作业计划确认各部门相关准备工作是否到位。在生产准备充分后，制造部门根据作业计划执行生产任务。制造部门依据生产指标监控产线状况，并与工程部门、质量部门对生产过程质量和产品质量进行量测、监控。

（2）芯片封装及成品测试环节

对于封装业务，公司在技术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采用委外生产模式，即将封装环节委托给封测厂商外协生产。计划部门负责根据公司相关标准制定委外生产计划；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提出产量需求并下达给外协工厂、跟进交期；外包管理部主要负责新外包商或新项目评估导入、及日常质量交付等业务管理；后道采购部负责签订合同、商务谈判及核对账单等。

对于测试业务，公司在技术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采用自主测试为主，委外测试为辅的生产模式，一部分测试业务由全资子公司长鑫产品合肥完成，一部分测试委托封测厂商外协生产。计划部门负责根据公司相关标准制定综合生产计划，分配给公司的自主测试厂以及各委外测试厂；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子公司和外协厂生产；外包管理商务部主要负责新外包商或新项目评估导入、及日常质量交付等业务管理；后道采购部负责签订合同、商务谈判、跟进订单交期及核对账单等。

（3）模组加工及测试环节

公司模组加工及测试，在技术自主研发的基础上，采用自主加工测试和委外加工测试相结合的生产模式，模组加工及测试业务一部分由全资子公司长鑫产品合肥完成，一部分委托模组厂商外协完成。公司计划部门负责根据公司相关标准制定综合生产计划，分配给公司的自主模组厂以及各外协厂商；生产部门根据生产计划安排子公司和外协厂生产；外包管理商务部主要负责新外包商或新项目评估导入、及日常质量交付等业务管理；后道采购部负责签订合同、商务谈判、跟进订单交期及核对账单等。

4、销售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采取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目前与多家头部客户协商长期供货协议，以锁定中长期确定性需求。公司经销模式为买断式销售，经销模式是公司主要的销售模式之一。经销商可以帮助公司快速地建立销售渠道、扩大市场份额，实现产品和资金的快速周转，提升公司的运作效率和响应速度。

（1）销售流程管理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销售管理制度，对销售进行全流程、系统化的跟踪管理。公司销售流程主要如下：



（2）经销商管理

经销商管理方面，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经销商管理体系，对经销商引入、管理及考核等方面进行严格的控制：

1) 经销商引入：公司综合评估经销商的信誉、资金实力、公司规模、行业地位、人力资源和服务水平等方面，同时结合终端客户的合作意愿择优引入。

2) 经销商考核: 公司通常会与通过考核的合格经销商按年度签订框架合作协议, 对经销合作模式、付款方式、内控规范等内容进行约定。公司相关部门会从业务、交付、技术支持、市场调查等维度对经销商进行定期的考核评估, 对于打分不合格的经销商终止签订合作协议或不续签次年的合作协议。

新增重要非主营业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DRAM 产品是现代存储器的重要组成部分, 一方面, 下游服务器、手机、个人电脑等主流终端市场以及智能汽车、智能可穿戴设备等新兴终端市场的快速发展显著提升了对 DRAM 的需求。另一方面, 中国是全球主要的 DRAM 需求大国之一, 三星电子、SK 海力士和美光科技三家国际厂商占据绝大部分市场份额, 国内厂商发展前景广阔。DRAM 行业受市场供需波动影响较大, 具有显著的周期性特征。DRAM 行业在 2023 年上半年经历深度下行周期后, 于 2023 年下半年起快速回暖, 2024 年产品市场价格整体回升。2025 年度, 得益于下半年以来全球算力需求的快速增长和全球主要厂商产能调配等因素影响, 全球 DRAM 产品供不应求, 价格呈现大幅上涨趋势。2026 年上半年, 全球 DRAM 产品供给紧缺格局延续, 价格持续上涨。

报告期内, 公司精准把握行业发展的独特机遇, 依托持续的研发投入与工艺迭代升级, 推动产品结构不断优化完善, 产能利用率保持高位运行, 各项经营指标实现显著增长, 整体业绩显著提升。此外, 公司深化产业链上下游协同合作, 并联合高校及科研机构开展人才培养, 夯实人才储备; 对内持续优化运营管理, 强化部门协同合力, 为高质量发展筑牢运营基础。

展望 2026 年下半年, 全球 DRAM 产品供给紧缺格局将继续延续。公司将持续关注宏观经济波动、地缘政治局势等外部影响, 直面多重挑战, 把握发展机遇, 锚定全年业绩增长目标、新应用场景拓展、重点项目落地、产学研深度融合等方向发力, 力争在运营效能提升、产品迭代升级、长期发展布局、开放协同创新等方面取得更大突破, 进一步强化核心竞争力, 扩大市场影响力。

报告期内, 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 1,503.10 亿元人民币, 同比增加约 873.64%。

非企业会计准则财务指标变动情况及展望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 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一) 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采用 IDM (Integrated Device Manufacturer, 整合元件制造商) 模式运营, 核心技术能力主要体现在工艺技术与产品技术两大维度。领先的产品技术是公司快速响应市场需求、持续优化升级产品、不断推出新品的战略基石; 工艺技术则是产品技术得以有效实现商业化应用的关键支撑, 亦是保障产

品质量、性能与成本持续改善的核心要素。工艺技术与产品技术相辅相成，共同构筑了公司核心技术竞争力的护城河。

公司深耕 DRAM 存储芯片的设计与制造，通过持续的研发投入与技术探索，已掌握多项达到国际先进水平的工艺及产品核心技术，覆盖 DRAM 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封装测试、模组设计与应用等全业务环节。

1、持续的研发创新和技术快速迭代能力

随着计算与处理芯片性能的不不断提升，市场对 DRAM 产品提出了更高要求，DRAM 须持续向更大存储密度、更快传输速率、更低功耗方向迭代升级。因此，保持产品与制程工艺的持续迭代并维持行业头部技术水平，是在 DRAM 行业生存并维持产品竞争力的关键。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研发道路，并通过跳代研发策略加速技术创新，快速完成了从第一代工艺技术平台到第四代工艺技术平台的量产迭代。目前，第五代工艺技术平台正在进行客户认证；产品层面已完成 LPDDR4X 到 DDR5、LPDDR5/5X、LPDDR6 的全覆盖与迭代升级，核心产品及工艺技术已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此外，采用 IDM 模式运营的企业，须同时在产品设计、工艺技术、封装测试、模组设计与制造等经营环节投入大量研发资源。唯有各经营环节的技术与创新能力“齐头并进”，方能有效保持综合竞争力。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在 DRAM 产品设计、制造工艺、封装测试、模组设计与应用等各业务环节构建了完善的核心技术体系，形成了全面的自主知识产权，并在技术快速迭代与产业化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

2、产能规模持续提升，规模效应日益增强

DRAM 是半导体行业中高度标准化的产品，其产能建设需要巨大的资本投入，规模效应带来的成本优势已成为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之一。公司产能规模位居中国第一、全球第四。随着公司规划产能建设投入逐步完成及产能快速爬坡，业务规模效应逐步显现；叠加 IDM 模式下各业务环节的有效协同与高效成本管控，公司产品的成本优势与价格竞争力将持续增强，助力公司未来进一步加速市场渗透。

3、丰富的产品组合不断迭代升级，具备全面的 DRAM 产品方案能力

不同应用场景对 DRAM 的接口标准、存储容量、数据传输速率、带宽及产品封装形态存在较大差异。唯有建立起足够丰富的产品矩阵，方能与 DRAM 国际领先厂商有效竞争。公司紧跟行业领先技术与下游应用市场发展趋势，通过不断加强研发投入与不懈的技术攻关，已完成 DDR 系列与 LPDDR 系列的全产品布局，产品速率、功耗等关键性能指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

其中，公司 DDR 系列产品目前已完成代际升级，聚焦 DDR5 主流产品代际的量产供应，能够提供 8GB、16GB、32GB、64GB、96GB、128GB 等多个容量规格的 DRAM 模组产品，有效满足服务器、个人电脑等应用市场需求。

LPDDR 系列产品方面，公司已完成从 LPDDR4X、LPDDR5/5X 到 LPDDR6 的全系列产品布局，其中 LPDDR4X 及 LPDDR5/5X 已量产出货，LPDDR6 产品已向客户送样验证。产品紧跟市场与客户主流需求，覆盖多类常用容量规格与封装形式，主要应用于智能手机、平板电脑等移动设备及其他对功耗要求相对严格的小型电子设备，并逐步拓展至智能汽车等领域。

此外，公司亦在积极推进现有产品的丰富与升级，推出更高速率、更大容量的迭代产品，同时布局更新代际产品以更好满足市场需求。凭借不断丰富的产品组合，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多元化的产品解决方案，成为全球 DRAM 市场的主要竞争者之一。

4、出色的统筹协调和规模化生产运营管理能力

DRAM 行业具有产品复杂度高且迭代速度快、原材料品种繁多、生产工序复杂、制造难度大等特点，且下游客户对 DRAM 产品质量、稳定性以及准时交付和稳定供给的要求较高。出色的统筹协调与规模化生产运营管理能力是 DRAM 企业核心竞争力的重要体现。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构建了高效的研发创新机制，确保技术研发与产品量产的高效衔接，有效提升了技术产业化效率。另一方面，公司具备强大的供应链整合与管理能力，能够有效保障各类设备、原材料的供应与公司生产动态匹配。此外，公司通过引入自动化、信息化和智能化生产系统及流程优化，有效提升了生产效率并降低单位成本，同时保障了公司各地工厂的技术工艺精密性与一致性。出色的运营管理能力是公司快速发展并保持长期稳定供给的重要基础。

5、与产业上下游紧密合作，构建了强大的产业生态

作为中国 DRAM 产业链的链主企业，基于自身强大的产业影响力，公司已与上游供应商和下游客户建立了紧密的战略合作关系，积极整合产业生态资源，共同构建了相互依存的产业生态，为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并积极参与全球竞争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方面，经过长期发展，公司与上游 EDA 厂商、材料厂商、设备及零部件厂商等供应商建立了稳固的合作关系，并通过深化产业链合作，积极推进供应链的多元化、本土化，增强供应链的安全保障能力，为公司产能持续扩充与技术工艺升级提供了有力保障。

另一方面，公司与业内领先的移动终端厂商、服务器厂商、存储模组厂商等下游客户建立了紧密的合作关系，并取得了众多客户的高度认可，树立了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为公司加强市场渗透、提升全球市场份额奠定了坚实基础。

6、专业务实、经验丰富的技术和管理团队

公司组建了具备丰富行业经验、专业务实、锐意进取的核心研发与运营管理团队。公司管理层团队的核心领导者拥有 25 年以上半导体行业经验，具备深刻的行业洞察力与卓越的战略定力，共同引领公司成长与战略落地。公司积极营造创业创新文化，鼓励技术创新，并吸纳了来自全球知名半导体企业的优秀人才。

公司技术与研发团队由海内外具备丰富半导体行业经验的专家团队组成，在 DRAM 产品设计、工艺开发、生产制造、质量管控等方面具备深厚的技术背景与丰富的管理经验。公司亦高度重视人才培养与团队梯次配置及持续发展，截至 2026 年中，公司研发人员占比超过 33%。强大的人才与团队储备是公司保持长久竞争力的重要基础。

(二) 报告期内发生的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事件、影响分析及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三) 核心技术与研发进展**1、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以及报告期内的变化情况**

作为我国规模最大、技术最先进、布局最全的 DRAM 研发设计制造一体化企业，公司在相关业务领域具有强大的科研实力与技术创新能力，并长期承担及参与各类重大科研项目。报告期内，公司参与了多项重大科研项目，多平台项目开发均按计划推进。详情请参阅下述“在研项目情况”。

国家科学技术奖项获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国家级专精特新“小巨人”企业、制造业“单项冠军”认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报告期内获得的研发成果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共拥有 4,484 项境内专利（其中发明专利 3,744 项）以及 3,400 项境外专利。公司核心技术主要为自主研发形成，公司研发团队通过研发与创新形成了现有核心技术平台，并已大量应用于公司产品的大批量生产中。

报告期内获得的知识产权列表

	本期新增	累计数量
	获得数（个）	获得数（个）
发明专利	943	7144
实用新型专利	0	738
外观设计专利	0	2
软件著作权	0	23
其他	/	/
合计	943	7907

3、研发投入情况表

单位：元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化幅度（%）
费用化研发投入	5,537,435,820.60	3,660,728,016.75	51.27
资本化研发投入	1,322,048,660.04	-	-
研发投入合计	6,859,484,480.64	3,660,728,016.75	87.38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4.56	23.71	减少 19.15 个百分点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19.27	-	

研发投入总额较上年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研发投入总额为 68.59 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 87.38%，主要系公司持续加大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增加，以及研发项目测试服务费增加所致。本报告期，公司营业收入高速增长，虽然研发投入总额增加，但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有所下降。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支出金额为 13.22 亿元，主要系部分研发项目已达到资本化条件。

4、 在研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或阶段性成果	拟达到目标	技术水平	具体应用前景
1	第四代工艺技术平台及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1、采用低漏电、高性能的控制晶体管器件设计及制造技术，以实现高性能、高可靠性的外围控制能力； 2、应用多种精细化薄膜沉积工艺，满足 DRAM 制程中不同属性薄膜对高平整度、高均一性的要求，提升芯片整体性能； 3、通过改进清洗工艺程序，有效降低颗粒物残留及避免小尺寸结构因表面张力而导致的粘附，满足由于工艺技术演进对清洗步骤数大量增长和清洗能力的要求提高的需求，提升产品良率； 4、采用过程控制和先进量测技术，满足先进 DRAM 制造对于控制关键尺寸、材料特性、产品缺陷、制造效率等的严苛要求。	采用低漏电、高性能的控制晶体管器件设计及制造技术，以实现高性能、高可靠性的外围控制能力，能满足高速的电路设计与产品应用。	国际先进	应用于 LPDDR4X, LPDDR5/5X, DDR5、LPDDR6 与车规产品
2	第五代工艺技术平台及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1、采用低漏电、高性能的控制晶体管器件设计及制造技术，以实现高性能、高可靠性的外围控制能力； 2.采用进一步优化的多重曝光技术,进一步提升存储密度和阵列性能。	持续开发新的平台和器件技术，导入和实现更有竞争力，高速，低功耗的产品。	国际先进	应用于 LPDDR5/5X/LPDDR6、DDR5/DDR6
3	预研项目及其他	升级迭代 DRAM 技术平台，并基于新技术平台和封装技术开展设计研发以满足行业 JEDEC 标准的内存产品和定制产品，实现更高密度、更大容量、更快速度、更低功耗，满足服务器、移动设备和个人电脑、高性能计算等市场内存需求。	开发未来高潜力技术、创新材料等。	国际先进	面向未来市场应用的相关产品
合计	/	/	/	/	/

5、 研发人员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基本情况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人）	7,491	4,65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33.42	30.42
研发人员薪酬合计	311,766.20	144,623.30
研发人员平均薪酬	41.62	31.07

教育程度		
学历构成	数量（人）	比例(%)
硕士研究生及以上	5,075	67.75
本科及以下	2,416	32.25
合计	7,491	100.00
年龄结构		
年龄区间	数量（人）	比例(%)
30 岁以下	3,703	49.43
30-40 岁（不含 40 岁）	3,080	41.12
40-50 岁（不含 50 岁）	610	8.14
50 岁以上	98	1.31
合计	7,491	100.00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风险因素

√适用 □不适用

（一）核心竞争力风险

1、产品及技术研发不达预期的风险

DRAM 行业属技术密集型行业，具有较高的技术壁垒，产品终端应用场景丰富，产品升级和迭代速度较快。DRAM 行业的技术含量较高，需要经历前期的技术论证及后期的不断研发实践，研发周期较长。多年来，公司坚持自主研发的道路，通过研发与创新形成了现有核心技术平台。若公司研发方向与市场需求出现偏差、新产品技术性能落后于竞争对手或技术研发和产品升级不及预期，导致公司未来不能紧跟行业前沿和市场需求，则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2、人才短缺或流失的风险

公司所处 DRAM 行业属于人才密集型行业。从 DRAM 研发到生产、销售及运营管理的各个环节，都需要相关人员具备扎实的专业基础以及长期的经验积累。优秀的行业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基础，也是公司获得持续竞争优势的重要保障。

公司组建了具备丰富半导体行业经验的技术研发及运营管理团队，在 DRAM 产品设计、工艺开发、生产制造、质量管控、运营管理等方面具备深厚的技术积累和丰富的经验。公司高度重视对人才的管理，制定了完善的人才及薪酬管理体系，采取股权激励等多样化的方式，有效绑定并吸引优秀人才。近年来在国家政策的支持下，集成电路企业数量高速增长，半导体行业人才需求与日俱增，优秀

行业人才供不应求。未来，如果公司无法持续吸引和绑定优秀人才，可能导致公司核心人才流失，进而影响公司重要研发与创新活动的开展，对公司未来业务发展产生不利影响。

3、技术泄密及知识产权保护、纠纷风险

经过多年来持续的技术积累，公司掌握了多项与 DRAM 相关的核心技术，涵盖 DRAM 产品设计、制造、封测及模组设计与应用等多个环节，并形成了大量生产工艺方面的技术诀窍（Know-How）、专利、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等知识产权。一直以来，公司重视对核心技术的保护，制定了完善的信息保密制度，并与相关技术人员在劳动合同、保密协议中约定了相应职务发明和作品权属、保密及竞业条款等。但受技术保密手段的固有局限性、核心人才流动风险及其他外部不可控因素影响，未来公司仍可能因核心技术人员流失、信息保管不善、外界窃取等原因导致公司核心技术泄露，以及不排除在未来业务开展过程中与竞争对手产生技术及知识产权相关的纠纷、争议或诉讼的可能，从而对公司市场竞争力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1、人工智能发展是驱动本轮 DRAM 行情的重要因素之一，未来其带来的 DRAM 市场需求存在不确定性

DRAM 是人工智能算力系统的核心枢纽，随着人工智能快速发展，相关基础设施投资高速增长。2025 年下半年以来，受人工智能发展带来的 DRAM 需求增长、全球主要厂商产能调配等因素影响，全球 DRAM 产品供不应求，带动 DRAM 产品价格上涨，是报告期内公司业绩增长的主要原因之一。

当前人工智能产业正处于基础设施集中投资建设期，但其商业化应用仍处于持续拓展过程中，公司报告期内相关领域内的收入占比相对较低。倘若未来人工智能规模化应用落地不及预期或头部云厂商资本开支节奏放缓，可能会对 DRAM 市场未来需求增长带来不利影响。对公司而言，如果客户在人工智能领域业务落地不及预期或业务布局发生调整，可能导致其减少对公司产品的采购，同时，若后续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产品导入及持续应用过程中，相关产品无法持续满足客户需求变化，也可能导致客户采购需求减少，从而对公司在人工智能领域的收入增长产生不利影响。

同时，行业持续迭代优化人工智能模型算法，存算一体、片上缓存等新型硬件架构与技术方案也在持续探索中。前述技术路线若实现大规模产业化应用，可能改变现有以云端 GPU/AI 加速卡集群搭配 DRAM 的主流算力部署方式，削弱人工智能对 DRAM 市场的驱动作用。当前全球主要 DRAM 厂商均在积极进行技术升级和扩充产能，后续若人工智能对 DRAM 需求不及预期，叠加新产能的释放，或将导致供过于求，进而致使公司业绩下行。

2、客户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公司终端客户主要为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等下游应用领域的大型厂商，包括阿里云、字节跳动、腾讯、联想、小米、传音、荣耀、OPPO、vivo 等。公司客户集中度相对偏高，主要由于公司下游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等市场需求相对较大且市场相对集中，同时公司主要通过经销模式由少量经销商对接终端客户所致。如果未来主要客户的市场需求受外部负面因素影响出现大幅下滑，将可能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及未来业绩的成长性构成一定不利影响。

3、环境保护的风险

公司在生产经营中会产生废水、废气和固体废物，需遵守环境保护方面的相关法律法规。公司根据相关规定，积极履行环保职责，完善环保措施，制定了严格的环保制度，但未来如果公司由于环保设施运行故障等原因发生环境污染事件，可能受到相关部门的行政处罚，并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同时，如果国家或各地出台更为严格的环保要求，公司或需投入相应资金对现有环保设施进行升级改造。

4、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生产涉及部分机械设备操作且所需的部分原材料存在一定危险性，对于操作人员的技术及操作工艺流程要求较高。公司高度重视安全生产，制定了完备的安全生产管理规范，对操作人员进行了严格的培训，建立了科学的安全生产管理体系。但未来如果公司在安全生产管理制度上出现漏洞、管理不规范或生产人员在生产过程中未严格按照安全生产制度进行生产作业等，则公司存在发生安全生产事故，导致员工伤亡、财产损失、产线停工及受到相关部门行政处罚的风险，将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三）财务风险

1、主营业务毛利率存在波动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为 84.84%，DRAM 行业周期变动导致产品价格变动，公司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若未来存储芯片市场价格出现下滑且公司规模效应长期无法显现，公司毛利率可能面临下滑的风险，从而对公司未来持续经营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2、固定资产投资及折旧金额较大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1,815.63 亿元，占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38.79%，占比较高。报告期内计提固定资产折旧额为 145.10 亿元，同比增加 27.85%。公司还在进行持续产能建设，其产生的大额折旧将在折旧期限内对公司业绩带来一定影响。同时，公司固定资产可能由于发生毁损、技术升级迭代或路线变化等原因，出现固定资产减值的风险，并对公司的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行业风险

1、市场竞争风险

从行业发展历史来看，DRAM 行业自 20 世纪 80 年代发展初期的数十家企业，发展到三星电子、SK 海力士及美光科技三家国际 DRAM 厂商长期占全球 90%以上的市场份额，当前市场呈现高度集中格局。与国际头部厂商相比，公司在整体规模、技术积累、客户资源等方面仍然存在一定差距。

在激烈的市场竞争环境下，若公司不能正确把握产业迭代和技术发展趋势，及时跟进市场需求进行技术升级、产能调控、提高产品性能与服务质量，则难以在高度集中的市场中维持可持续的竞争力，进而对公司未来的业务前景和市场地位造成不利影响。

2、宏观经济波动和行业周期性导致公司产品销售价格及经营业绩波动的风险

DRAM 行业受市场供需波动的影响较大，具有周期性特征，同时，宏观经济波动、高行业集中度下主要厂商的产能调控策略等因素进一步加剧了行业周期性波动。2015 年-2025 年间，DRAM 产品价格最高达到 7.89 美元/GB，2023 年上半年的最低点为 1.78 美元/GB，DRAM 市场价格呈现大幅波动。当前 DRAM 产品价格处于高位，支撑产品价格上涨的需求端及供给端因素仍在动态变化中，价格的持

续大幅上涨不具备可持续性。需求端层面，DRAM 产品主要应用于服务器、移动设备、个人电脑和智能汽车等领域，本轮 DRAM 行情主要受人工智能发展带动，但其带来的下游 DRAM 需求存在不确定性；此外，DRAM 持续上涨的产品价格或将对移动设备、个人电脑等领域 DRAM 需求的增长带来不利影响；供给端层面，国际 DRAM 厂商受益于现阶段行业盈利改善，同步上调资本开支规模，规划新增产能规模可观，相关产线将在未来数年分阶段完成设备导入、工艺调试与产能爬坡并逐步实现量产，行业中长期可释放供给规模持续增长。在前述因素影响下，若需求端增长不及供给端产能投放速度，行业供需格局发生反转的潜在风险可能将持续提升。

（五）其他重大风险

1、国际贸易摩擦导致产业链不稳定的风险

经过多年发展，半导体产业链已形成高度专业化和高效协同的全球分工体系，但当前地缘政治冲突正加速产业链重构。美国当地时间 2026 年 6 月 8 日，依据《2021 财年国防授权法》第 1260H 条的规定，美国国防部发布了新一轮“中国军事企业清单”，公司子公司长鑫存储被列入上述清单，但上述事项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和持续经营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此外，尽管公司自成立以来始终坚持市场化运营，自觉遵守国际间有关进出口相关规则 and 规定，但如短期内相关国家进一步加强限制政策，可能导致公司面临产业链不稳定的风险，进而对公司的生产和经营活动造成一定不利影响。

2、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的风险

根据公司股权结构，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清辉集电、长鑫集成、大基金二期、合肥集鑫及安徽省投，不存在单一持股比例超过 50%的股东，公司的股权结构较为分散。其中，公司第一大股东清辉集电系无实际控制人结构。根据公司董事会构成，公司董事会由 11 名成员构成，其中独立董事 4 名。7 名非独立董事中，无任何一名股东通过实际支配表决权能够决定长鑫科技董事会半数以上成员的选任。因此，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由于公司无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可能会出现股东或董事意见不一致导致决策效率较低从而错失发展机遇的风险。同时，公司的股权结构相对分散，存在上市后控制权发生变动的可能性，从而给公司经营和发展稳定带来潜在的风险。

3、对重要子公司长鑫新桥和长鑫集电持股比例较低的风险

截至报告期末，长鑫新桥、长鑫集电为公司重要子公司。公司及子企业直接持有长鑫新桥 30.68%的股权，并通过与鑫益合升、合肥产投一致行动协议控制长鑫新桥 42.33%的表决权，合计控制长鑫新桥 73.01%的表决权，可以控制长鑫新桥。公司直接持有长鑫集电 31.72%的股权，并通过与屹唐科技、亦庄科技、亦庄国投一致行动协议控制长鑫集电 43.60%的表决权，合计控制长鑫集电 75.32%的表决权，可以控制长鑫集电。上述长鑫新桥、长鑫集电少数股东与公司及子企业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长期有效。若一致行动协议的有效履行情况在未来发生不利变化，导致公司实际控制长鑫新桥、长鑫集电的表决权比例下降，公司对长鑫新桥、长鑫集电控制的稳定性可能存在一定风险，会对公司业务开展及经营管理造成不利影响。

4、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不及预期的风险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可行性分析是基于当前中国境内外市场环境、行业发展趋势和技术水平等因素作出的。但上述项目需要一定的建设周期，一旦市场环境、技术、管理、人才等方面出现重大变化，项目在实施过程中可能受到市场环境、产业政策以及项目管理、产品及服务市场销售状况等变化因素的不利影响，将影响项目的实施进度，致使项目的实际效益情况与公司预测存在差异，面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效果不及预期的风险。

五、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26 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营业收入约 1,503.10 亿元人民币，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 776.05 亿元。

(一) 主营业务分析

1、财务报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150,310,076,758.00	15,437,924,611.51	873.64
营业成本	22,934,480,656.80	13,430,877,836.86	70.76
销售费用	223,124,049.16	135,627,434.18	64.51
管理费用	1,362,716,133.14	986,318,492.73	38.16
研发费用	5,537,435,820.60	3,660,728,016.75	51.27
财务费用	2,429,864,979.72	951,977,422.82	155.24
其他收益	2,179,909,716.33	911,995,321.15	139.03
投资收益	1,596,359,945.13	-50,799,971.50	不适用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2,948,757,922.11	-309,762,517.92	不适用
资产减值损失	-276,167,711.98	-795,632,316.4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55,666,051.14	4,250,519,000.63	2,985.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77,020,339.54	-30,522,249,684.31	不适用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27,545.05	20,801,629,318.95	-95.18

营业收入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全球 DRAM 市场供不应求，本期 DRAM 产品价格上涨及销售数量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全球 DRAM 市场供不应求，本期 DRAM 产品销售数量大幅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薪酬费用及平台认证费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薪酬费用及折旧摊销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外币结算增加加之美元、欧元外汇贬值所致。

研发费用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薪酬费用及测试服务费增加所致。

其他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增值税加计抵减增加所致。

投资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交易性金融资产和衍生金融资产产生的处置或结算收益增加所致。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其他非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及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减少所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购买的理财产品支付的现金增加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变动原因说明：主要系本期取得借款和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减少所致。

2、本期公司业务类型、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的详细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年期末数	上年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年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143,426,479,729.06	30.64	51,990,220,162.31	15.44	175.87	主要系本期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增加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832,026,912.27	8.30	20,638,349,907.95	6.13	88.15	主要系本期结构性存款增加
衍生金融资产	177,363,850.64	0.04	707,905,137.60	0.21	-74.95	主要系本期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应收账款	6,653,098,783.44	1.42	1,523,740,591.27	0.45	336.63	主要系本期销售大幅增长增加
应收款项融资	245,901,961.15	0.05	-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本期以票据结算的销售增加
预付款项	193,560,264.79	0.04	93,086,203.11	0.03	107.94	主要系本期预付采购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224,716,076.20	0.05	170,527,966.70	0.05	31.78	主要系本期代垫款项和押金保证金增加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2,267,457,546.02	0.48	1,519,540,603.53	0.45	49.22	主要系本期新增股权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44,268,239.48	0.78	2,398,313,215.65	0.71	51.95	主要系本期对私募基金的出资增加
使用权资产	183,452,310.49	0.04	123,356,368.09	0.04	48.72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房屋和云设备的租赁
开发支出	1,322,048,660.04	0.2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主要系部分研发项目已达到资本化条件
其他非流	3,995,048,019.15	0.85	1,194,555,343.84	0.35	234.44	主要系本期

流动资产						预付的设备工程类款项增加
衍生金融负债	5,685,975.83	0.00	11,635,378.55	0.00	-51.13	主要系本期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减少
合同负债	1,255,560,706.48	0.27	447,177,358.00	0.13	180.77	主要系本期销售增加相应预收货款增加
应付职工薪酬	4,479,385,940.18	0.96	3,319,728,768.80	0.99	34.93	主要系本期员工增加相应期末计提的薪酬费用增加
应交税费	12,293,641,963.54	2.63	783,143,006.15	0.23	1,469.78	主要系本期利润增加相应期末计提的所得税费用增加
租赁负债	100,683,940.95	0.02	63,634,453.02	0.02	58.22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房屋和云设备的租赁
长期应付款	487,593,402.80	0.10	975,254,166.66	0.29	-50.00	主要系本期支付售后租回租金
递延所得税负债	147,585,874.85	0.03	68,040,850.99	0.02	116.91	主要系本期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增加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3,839,327.28	1.87	5,339,544,753.45	1.59	63.94	主要系本期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增加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规模

其中：境外资产680,074,440.92（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占总资产的比例为0.15%。

(2)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请参考第八节-七-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1,465,917,185.48	226,430,902.50	547.40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赎回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衍生金融资产/负债	696,269,759.05	-524,591,884.24	-	-	-	-	-	171,677,874.81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98,313,215.65	609,339,886.35	-	-	659,949,894.63	23,334,757.15	-	3,644,268,239.48
结构性存款	20,638,349,907.95	23,677,004.32	-	-	257,955,000,000.00	239,785,000,000.00	-	38,832,026,912.27
应收款项融资	-	-	-	-	3,557,236,686.00	3,311,334,724.85	-	245,901,96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412,500.00	-	-	-	-	-	-	466,412,500.00
合计	24,199,345,382.65	108,425,006.43	-	-	262,172,186,580.63	243,119,669,482.00	-	43,360,287,487.7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账面价值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账面价值	期末账面价值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	208,119,715.58	-114,210,138.36	-	-	-	93,909,577.22	0.07
外汇掉期合约	-	488,150,043.47	-410,381,745.88	-	-	-	77,768,297.59	0.06
合计	-	696,269,759.05	-524,591,884.24	-	-	-	171,677,874.81	0.13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公司根据财政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企业会计准则第 39 号--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开展的套期保值业务进行相应的会计核算处理,并在财务报告中列报。公司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参见第八节 十二 2、套期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明	在保证正常生产经营的基础上，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降低汇率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实现公司长期稳健发展。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开展套期保值业务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债务融资以及公司通过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筹集的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一、公司进行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管理汇率风险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锁定成本、防范风险为目的，主要可能包括以下风险: 市场风险: 汇率变化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公司锁定汇率后可能会导致成本超出不锁定时的成本支出，从而造成一定损失。 履约风险: 法律法规或相关政策发生变化导致无法交易，或者由于市场整体流动性下降，可能造成合约无法正常履行。 操作风险: 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在开展交易时，如操作人员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衍生品交易操作							

	或未能充分理解衍生品信息，将带来操作风险。 二、公司进行套期保值的准备工作及风险控制措施 1.集团已制订外汇衍生品业务管理制度，对公司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审批权限、操作流程、风险报告及处理等进行了明确规定，对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行为和风险进行了有效规范和控制。 2.公司将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基于规避风险的目的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禁止进行投机交易，并严格按照相关制度规定进行操作，控制业务风险，保证制度有效执行。 3.为防范交易履约风险，公司仅与经国家外汇管理局和中国人民银行批准、具有外汇金融衍生品业务经营资格的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规避可能产生的风险。 4.公司将加强对外汇市场分析，实时关注市场变化、适时调整策略，最大限度避免汇兑损失。 5.公司相关部门负责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操作、文本审核、业务交易审查，严格按照内部管理制度进行规范管理。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的市场报价确定公允价值变动。
涉诉情况（如适用）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私募基金名称	投资协议 签署时点	投资 目的	拟投资总额	报告期内投资 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 已投资金额	参与身 份	报告期 末出资 比例 (%)	是否控 制该基 金或施 加重大 影响	会计核 算科目	是否 存在 关联 关系	基金底层资 产情况	报告期利润影 响	累计利润影响

安徽兴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 年 12 月	财务投资	200,000,000.00	43,551,694.87	14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3.33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11,208,028.13	13,848,258.00
芜湖德联星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	2024 年 1 月	财务投资	200,000,000.00	50,000,000.00	148,663,649.10	有限合伙人	18.35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高端制造、前沿科技、创新医疗或相关领域	52,174,923.00	90,325,706.90
安徽省芯屏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4 月	财务投资	300,000,000.00	6,000,000.00	96,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新能源汽车和智能网联汽车产业领域	15,682,371.00	54,118,984.00
安徽创维启航产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3 年 10 月	财务投资	300,000,000.00	90,000,000.00	18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27.27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1,564,697.00	14,718,670.00
安徽嘉岸启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8 月	财务投资	300,000,000.00	33,687,407.76	30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321,823,647.24	354,268,004.00
安徽徽海启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0 月	财务投资	300,000,000.00	-	9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931,181.00	4,404,322.00
安徽美科启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0 月	财务投资	211,539,350.00	12,692,361.00	44,423,263.50	有限合伙人	23.08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456,573.00	3,646,750.50
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0 月	财务投资	150,000,000.00	-	105,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23.08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集成电路产业领域	-970,229.00	-3,355,783.00
安徽华业启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财务投资	300,000,000.00	-	90,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11.51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信息技术及应用等领域	9,376,293.00	37,843,524.00
滁州启金翌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24 年 12 月	财务投资	240,000,000.00	36,000,000.00	72,000,000.00	有限合伙人	30.00	否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领域	-459,937.00	-884,530.00

厚雪启明星河 股权投资基金 （合肥）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024 年 6 月	财务 投资	300,000,000.00	-2,334,757.15	27,665,242.85	有限合 伙人	23.81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 技术产业领 域	-293,666.85	1,105,985.15
安徽国元建安 启鑫兴桂数智 股权投资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025 年 6 月	财务 投资	300,000,000.00	-	24,000,000.00	有限合 伙人	17.65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 技术产业领 域	-209,928.00	-298,858.00
上海中移数字 转型产业私募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5 年 7 月	财务 投资	500,000,000.00	-	250,000,000.00	有限合 伙人	5.57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数字经济和 移动信息现 代产业链领 域	49,163,382.00	68,734,274.00
合肥海恒新兴 产业股权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5 年 6 月	财务 投资	1,285,000,000.00	325,673,279.00	651,346,558.00	有限合 伙人	29.99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新一代信息 技术产业领 域	23,762.00	89,643.00
长三角协同引 领（上海）私 募基金合伙企 业（有限合 伙）	2022 年 12 月	财务 投资	500,000,000.00	-	500,000,000.00	有限合 伙人	7.04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投资战略性 新兴产业	119,848,152.62	134,658,286.27
北京京芯集力 科技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4 年 6 月	财务 投资	50,000,000.00	-	50,000,000.00	有限合 伙人	16.61	否	其他非 流动金 融资产	否	北京芯力技 术创新中心 有限公司	29,020,637.21	29,020,637.21
合肥启航恒鑫 投资基金合伙 企业（有限合 伙）	2024 年 1 月	参与 半导 体相 关产 业链	280,500,000.00	-	183,300,000.00	普通合 伙人、 有限合 伙人	16.28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是	半导体集成 电路及显 示、新材料 等领域	47,009,357.00	67,861,690.00
长智瀚海（上 海）私募投资 基金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2026 年 5 月	参与 半导 体相 关产 业链	1,173,000,000.00	703,800,000.00	703,800,000.00	有限合 伙人	37.50	是	长期股 权投资	是	集成电路相 关产业领域	-	-
合计	/	/	6,890,039,350.00	299,069,985.48	3,656,198,713.45	/		/	/	/	/	656,349,243.35	870,105,564.03

其他说明
无

(五)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六)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子公司为长鑫存储、长鑫新桥及长鑫集电等。以下为主要子公司的合并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长鑫存储、长鑫新桥及长鑫集电等	子公司	DRAM产品研发、生产、销售	/	402,845,411,540.06	247,883,612,825.61	121,032,710,818.68	63,111,560,186.13	81,000,959,019.39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公司R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公司U	投资设立	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公司V	投资设立	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公司Y	投资设立	公司生产经营和业绩无重大影响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的详细情况请参阅“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集团无对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

(七)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主要经营地 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本集团出资认缴额 (人民币)	持股比例 (%)
安徽新一代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2023 年 4 月	1, 250, 000 万元	500, 000 万元	40. 00
启航创芯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2023 年 7 月	550, 001 万元	200, 001. 04 万元	36. 36

详细情况请参阅“第八节财务报告”之“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之“（1）企业集团的构成”。

六、 其他披露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半年度拟定的利润分配预案、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是否分配或转增	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
每 10 股转增数（股）	/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相关情况说明	
/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相关股权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设有 1 个直接员工持股平台，即合肥集鑫，直接持有公司 503,736.38 万股，详细情况可查阅公司《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十二、发行人的股权激励和其他制度安排和执行情况”。根据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2026 年 1 月-6 月，流转授予涉及 15 人次，涉及股数为 2,989.7652 万股。

四、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的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的环境信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个）	3
-------------------------	---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长鑫存储	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
2	长鑫新桥	https://39.145.37.16:8081/zhhb/yfplpub_html/#/home
3	长鑫集电	https://hjxxpl.bevoice.com.cn:8002/home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等工作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 2022 年起创新打造“长鑫农庄”特色助农项目，在高刘街道天河村建设千亩生态种植基地，探索出一条“企业主导、农民受益、员工共享、文化赋能”的可持续发展之路。项目通过产业帮扶、就业带动、文化体验与土地盘活，实现了企业、员工与乡村的多方共赢。

1、厂区直通车，让“土特产”变身“暖心礼”

公司“长鑫农庄”将新鲜自产的果蔬大米直供各厂区销售点，既为员工提供了绿色健康的“福利菜篮子”，也打通了从田间到餐桌的“最后一百米”。这一模式不仅拓宽了农产品销路、实现助农增收，更让乡村振兴的成果在每日烟火气中变得可感可触。

2、田园活力派，让农耕文化凝聚“芯”力量

公司以“长鑫农庄”为舞台，精心策划插秧节、六一亲子游、蔬果采摘季等多元农事体验。2026 年上半年，6 场特色活动吸引超 7000 名员工及家属走近农庄，在插秧劳作中感悟协作，在亲子园艺里传递温情，在稻香中重温乡土记忆。这片沃土不仅是绿色粮仓，更成为传承农耕文化、熔炼团队精神的活力磁场，让“芯”青年在泥土芬芳中增进情谊，焕发奋斗动能。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清辉集电	注 1	注 1	是	注 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长鑫集成、大基金二期、合肥集鑫、安徽省投、产投高成长	注 2	注 2	是	注 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产投壹号	注 3	注 3	是	注 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阿里云计算、广州信德、星棋道和	注 4	注 4	是	注 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5	注 5	是	注 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其他股东	注 6	注 6	是	注 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外的 22 名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	注 7	注 7	是	注 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股份限售	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王远鹏等共计 412 名对象	注 8	注 8	是	注 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	注 9	注 9	是	注 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持有公司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注 10	注 10	是	注 1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含董事长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	注 11	注 11	是	注 1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是否有履行期限	承诺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其他	公司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2	注 12	否	注 12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13	注 13	否	注 13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同业竞争	清辉集电	注 14	注 14	否	注 14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清辉集电	注 15	注 15	否	注 15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分红	公司	注 16	注 16	否	注 16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朱一明、曹堪宇等共计 35 名对象	注 17	注 17	否	注 17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及其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18	注 18	否	注 18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董事长	注 19	注 19	否	注 19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解决关联交易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注 20	注 20	否	注 20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	公司	注 21	注 21	否	注 21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注 1：清辉集电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第 4 个会计年度和第 5 个会计年度内，每年减持的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不超过长鑫科技股份总数的 2%。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后，本企业可以自长鑫科技当年年度报告披露后次日起减持本企业于本次发行上市前已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但应当遵守本承诺函其他规定。
3. 长鑫科技上市当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母净利润为准，下同）下滑 50%以上的，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长鑫科技上市第二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长鑫科技上市第三年较上市前一年净利润下滑 50%以上的，在前两项基础上延长本企业届时所持股份锁定期限 12 个月。前述“届时所持股份”分别指本企业在长鑫科技上市前取得，上市当年及之后第二年、第三年长鑫科技年报披露时仍持有的股份。

4. 在长鑫科技股票上市后6个月内，如长鑫科技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或者长鑫科技股票上市后6个月期末（如该日不是交易日，则为该日后第1个交易日）收盘价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时的发行价的，本企业在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的锁定期自动延长至少6个月。

5.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6.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2：长鑫集成、大基金二期、合肥集鑫、安徽省投、产投高成长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3.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3：产投壹号自愿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3.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4：公司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12个月内新增股东/新增股份持有人阿里云计算、广州信德、星棋道和的承诺

1) 新增股东阿里云计算、广州信德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对于承诺人所持有的于长鑫科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12个月内所取得的长鑫科技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取得之日指相关股份变动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之日，通过受让股份方式取得的新增股份部分，取得之日为长鑫科技股东名册记载该等变动之日）起36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2.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3.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 新增股份持有人星棋道和承诺

1. 本企业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12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对于承诺人所持有的于长鑫科技提交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申请前6个月内所取得的长鑫科技新增股份，自该等股份取得之日（取得之日指相关股份变动完成市场监督管理局变更登记之日，通过受让股

份方式取得的新增股份部分，取得之日为长鑫科技股东名册记载该等变动之日起 36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该等股份。

2.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3.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5：持有长鑫科技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TAN TECK HONG（陈德鸿）、王丹、唐衍哲的承诺

1) 董事长朱一明承诺

董事长朱一明关于股份锁定的承诺如下：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除自愿承诺未来用于员工激励的目标激励股份另有约定外，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0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任何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

3.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期间，每年转让的长鑫科技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长鑫科技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任何长鑫科技股份。

4. 长鑫科技上市后 120 个月或根据届时的 IPO 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20%。限售期满十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

5.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限售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6. 长鑫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7.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8.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9.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董事长朱一明针对其获授予的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下的激励股份自愿承诺如下：

本人自愿承诺将所持合肥集鑫肆拾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企业份额中的 50%（对应公司当前股本的 767,920,918 股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股份，以下简称“目标激励股份”）在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满 36 个月后 10 个自然年度内分配给长鑫科技及其并表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在职员工（不含本人），用于员工激励。具体安排如下：

1、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满 36 个月后的 5 个自然年度内完成 50%目标激励股份的授予或减持收益分配。

2、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满 36 个月后的 10 个自然年度内完成剩余目标激励股份的授予或减持收益分配。

3、该目标激励股份的实施过程不会新增发行公司股份及稀释上市后新老股东权益，具体分配安排视当期情况而定。未来激励对象（即员工）所支付行权价款在扣除本人认购目标激励股份的出资成本、税务成本及资金成本后将全部无偿交付给公司；目标激励股份未来减持收益在扣除本人出资成本、税务成本及资金成本后将专项用于公司员工激励。

4、除上述分配给员工的目标激励股份外，本人所持合肥集鑫肆拾壹号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其他合伙企业份额（对应公司当前股本的 767,920,917 股长鑫科技股份）自愿锁定承诺安排不变。”

2) 作为核心技术人员、高级管理人员曹堪宇、李红文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任何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

3.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长鑫科技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长鑫科技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任何长鑫科技股份。

4. 本人作为长鑫科技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可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任何首发前股份。

5. 长鑫科技上市后 36 个月或根据届时的 IPO 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职期间（含离职当年）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20%，限售期满十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自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任何锁定股份。自本人离职后满 6 个月起或自本人离职次年 1 月 1 日起（孰晚），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

6. 尽管有前述承诺，如本人因任何原因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包含主动离职与被动离职，但退休及基于公司安排在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如有）除外（在该等情况下，本承诺函项下的其他承诺仍应适用）），则本人进一步承诺（i）在禁止减持期（如下文所定义）内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有的任何锁定股份，且（ii）在禁止减持期届满后的次年 1 月 1 日起，每年减持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为本条之目的，禁止减持期指限售期届满后的一段期间，该期间的长度与本人离职之日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之间的期间长度相同。

7.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限售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8. 长鑫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9.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10.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11.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3) 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任何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

3. 本人在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每年转让的长鑫科技股份不得超过本人所持长鑫科技股份总数的 25%；本人在离任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任何长鑫科技股份。

4. 长鑫科技上市后 36 个月或根据届时的 IPO 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职期间（含离职当年）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20%，限售期满十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自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任何锁定股份。自本人离职后满 6 个月起或自本人离职次年 1 月 1 日起（孰晚），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

5. 尽管有前述承诺，如本人因任何原因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包含主动离职与被动离职，但退休及基于公司安排在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如有）除外（在该等情况下，本承诺函项下的其他承诺仍应适用）），则本人进一步承诺（i）在禁止减持期（如下文所定义）内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有的任何锁定股份，且（ii）在禁止减持期届满后的次年 1 月 1 日起，每年减持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为本条之目的，禁止减持期指限售期届满后的一段期间，该期间的长度与本人离职之日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之间的期间长度相同。

6. 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在限售期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

7. 长鑫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票的锁定期自动延长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8.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9.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10.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4) 核心技术人员 TAN TECK HONG（陈德鸿）、王丹、唐衍哲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任何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

3. 本人作为长鑫科技核心技术人员，本人所持首发前股份的限售期满之日起 4 年内，每年可转让的首发前股份不超过上市时所持首发前股份总数的 25%，减持比例可以累积使用；本人在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持任何首发前股份。

4. 长鑫科技上市后 36 个月或根据届时的 IPO 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职期间（含离职当年）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

数的 20%，限售期满十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自本人离职次年 1 月 1 日起，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

5. 尽管有前述承诺，如本人因任何原因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包含主动离职与被动离职，但退休及基于公司安排在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如有）除外（在该等情况下，本承诺函项下的其他承诺仍应适用）），则本人进一步承诺（i）在禁止减持期（如下文所定义）内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有的任何锁定股份，且（ii）在禁止减持期届满后的次年 1 月 1 日起，每年减持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为本条之目的，禁止减持期指限售期届满后的一段期间，该期间的长度与本人离职之日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之间的期间长度相同。

6. 长鑫科技上市后 6 个月内如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 6 个月，本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7.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8.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9.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6：长鑫科技其他股东兆易创新、招银云亨、北京峰益、和谐健康、国调基金、阿里网络、鑫芯励润、宁波燕创、农银投资、芜湖星原、建信投资、国寿投资、宁波君和、中安招商基金、人保资本、鑫芯家园、嘉兴恒旭、美的投资、安徽担保资管、安元星亿达、安华创新、君挚璞创投、青岛朗格、Gamcier、建银国际、华芯科泰、广州科集、工融金投、深圳投控、GladesView、招证投资、前海方舟、云锋卓越、安徽交控、海通徽银、中银资产、交银金融、东方资管、阳光人寿、中邮人寿、建信领航、天津海河、中金共赢、湖北小米、北京君联、人保科创、和壮高新、中建材新材料基金、芯鑫集电、合肥建长的承诺

1. 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承诺人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承诺人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承诺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

3. 在承诺人持股期间，若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7：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外的 22 名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首发前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在长鑫科技实现盈利前，自长鑫科技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 3 个完整会计年度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持有的任何首发前股份，也不提议由长鑫科技回购该部分股份，本人在前述期间内离职的，将会继续遵守该承诺。

3. 长鑫科技上市后 36 个月或根据届时的 IPO 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职期间（含离职当年）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 20%，限售期满十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自本人离职后 6 个

月内，不转让任何锁定股份。自本人离职后满6个月起或自本人离职次年1月1日起（孰晚），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

4. 尽管有前述承诺，如本人因任何原因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包含主动离职与被动离职，但退休及基于公司安排在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如有）除外（在该等情况下，本承诺函项下的其他承诺仍应适用）），则本人进一步承诺（i）在禁止减持期（如下文所定义）内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有的任何锁定股份，且（ii）在禁止减持期届满后的次年1月1日起，每年减持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为本条之目的，禁止减持期指限售期届满后的一段期间，该期间的长度与本人离职之日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之间的期间长度相同。

5. 长鑫科技上市后6个月内如股票连续2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6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票的锁定期限自动延长6个月，本项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6.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7.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8.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8：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王远鹏等共计412名对象的承诺

1. 本人将严格履行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股份锁定承诺，自长鑫科技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之日起36个月内，不转让或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长鑫科技回购本人持有的上述股份。

2. 长鑫科技上市后36个月或根据届时的IPO及上市公司监管规则要求设置的更长锁定期（孰晚，以下简称“限售期”）届满后，本人在职期间（含离职当年）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即本人在公司上市前通过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的持股份额，下同）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30%，限售期满八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自本人离职次年1月1日起，本人每年可减持的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

3. 尽管有前述承诺，如本人因任何原因在限售期届满前离职（包含主动离职与被动离职，但退休及基于公司安排在公司的关联方任职（如有）除外（在该等情况下，本承诺函项下的其他承诺仍应适用）），则本人进一步承诺（i）在禁止减持期（如下文所定义）内不得转让或以其他方式处分本人所持有的任何锁定股份，且（ii）在禁止减持期届满后的次年1月1日起，每年减持锁定股份不得超过截至上一年末本人所持锁定股份总数的10%，限售期满十五年后，可以一次性减持剩余锁定股份，法律法规、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另有更为严格的减持限制规定除外。为本条之目的，禁止减持期指限售期届满后的一段期间，该期间的长度与本人离职之日至限售期届满之日之间的期间长度相同。

4. 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股份数量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 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公司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业务规则中关于股东持股及股份变动（包括减持）的有关规定，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

6. 在本人持股期间，若适用于长鑫科技股份锁定和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更为严格的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9：长鑫科技持股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的承诺

1) 清辉集电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鑫科技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承诺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 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承诺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承诺人存在适当减持长鑫科技股份的可能。

3. 在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 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在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5. 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长鑫科技股份时，将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长鑫科技的信息披露工作，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长鑫科技，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或者大宗交易方式首次减持的在减持前15个交易日前对相关减持计划予以公告，通过其他方式减持的在减持前3个交易日予以公告。

6. 在承诺人持有长鑫科技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 长鑫集成、大基金二期、合肥集鑫、安徽省投、产投高成长承诺

1. 承诺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鑫科技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承诺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承诺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 锁定期届满后的两年内，在不违反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之规定以及承诺人作出的其他公开承诺前提下，承诺人存在适当减持长鑫科技股份的可能。

3. 在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4. 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承诺人将严格遵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股东减持的相关规定，审慎制定股票减持计划，保证公司的稳定经营，并按照相关规定予以公告。

5. 锁定期届满后，承诺人减持直接或者间接所持长鑫科技股份时，将按照证券监督管理机构及证券交易所的规则及时、准确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并配合长鑫科技的信息披露工作，按照届时适用的证券监管规则的要求提前将减持意向和拟减持数量等信息以书面方式通知长鑫科技。

6. 在承诺人持有长鑫科技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承诺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10：持有长鑫科技股份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TAN TECK HONG（陈德鸿）、王丹、唐衍哲的承诺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承诺

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鑫科技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 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要求；本人在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在锁定期满后2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价。若因长鑫科技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上述股份价格按照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作相应调整。

4. 在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2) 核心技术人员 TAN TECK HONG（陈德鸿）、王丹、唐衍哲承诺

1. 本人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以及长鑫科技招股说明书中记载的和本人出具的承诺文件中载明的各项锁定期要求，在锁定期内本人不会进行任何违反相关规定及股份锁定承诺的股份减持行为。

2. 在锁定期届满后，本人拟通过包括但不限于二级市场集中竞价交易、大宗交易、协议转让等方式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3. 本人减持所持有的长鑫科技股票的价格根据当时的二级市场价格确定，并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证券交易所规则的相应要求。

4. 在本人持有长鑫科技股份期间，若股份减持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发生变化，则本人将依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适用变更后的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政策及证券监管机构的要求。

注 11：稳定股价的措施和承诺

长鑫科技及其董事（独立董事以及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除外，含董事长朱一明）、高级管理人员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就稳定股价作出如下承诺：

1) 长鑫科技的承诺

公司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

公司承诺并保证未来新聘任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履行公司发行上市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作出的相应承诺要求和公司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应要求。

2)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一明、曹堪宇、谢树民、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承诺如下：

本人将按照《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预案的议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议案”）的相关规定，在公司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表决权）；并按照稳定股价议案中的相关规定，履行相关的各项义务。

注 12：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的承诺

1) 长鑫科技的承诺

公司将按照《关于填补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摊薄即期回报影响分析及填补即期回报措施的议案》的相关规定，履行各项义务。

2)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一明、曹堪宇、郑锐、方炜、韦俊、侯华伟、谢树民、陈武朝、李华、蔡一茂、郭薇、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承诺如下：

1. 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对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如果公司未来拟实施股权激励，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全力促使公司拟公布的股权激励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13：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的承诺

长鑫科技就稳定股价出具的股份回购和股份购回承诺如下：

1、如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长鑫科技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且以欺诈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本企业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本企业承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长鑫科技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当《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内稳定股价的预案》中约定的预案触发条件成就时，本企业承诺将按照《关于稳定股价的承诺函》履行回购公司股份的义务。

注 14：第一大股东清辉集电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长鑫科技第一大股东清辉集电承诺：

1. 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并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长鑫科技或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存在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包括但不限于未单独或连同、代表任何人士、商号或公司（单位、企业）发展、经营或协助经营、参与、从事相关业务。

2. 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承诺人承诺将不会：（1）新增单独或与第三方，以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形式从事与长鑫科技或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构成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或活动（以下简称“竞争业务”）；（2）如承诺人及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获得以任何方式拥有与长鑫科技及其下属单位主营业务竞争的单位的控制性股份、股权或权益的新商业机会，承诺人将书面通知长鑫科技，若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长鑫科技做出愿意接受该新投资机会的书面答复，承诺人或承诺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下属单位（长鑫科技及其下属单位除外）在合法框架下尽力促使该等新商业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长鑫科技或其下属单位。

3. 本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生效，直至发生下列情形之一时终止：（1）承诺人/及一致行动人（如有）不再是长鑫科技第一大股东；（2）长鑫科技的股票终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但长鑫科技的股票因任何原因暂停买卖除外）；（3）国家规定对某项承诺的内容无要求时，相应部分自行终止。

4. “下属单位”就本承诺函的任何一方而言，指由其（1）持有或控制 50%或以上已发行的股本或享有 50%或以上的投票权（如适用），或（2）有权享有 50%或以上的税后利润，或（3）有权控制董事会之组成或以其他方式控制的任何其他单位或实体（无论是否具有法人资格），以及该其他单位或实体的下属单位。

注 15：发生欺诈发行情形的股份购回承诺

1) 长鑫科技的承诺

1. 公司保证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公司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公司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回购程序，回购本公司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

2) 长鑫科技第一大股东清辉集电的承诺

1. 承诺人保证长鑫科技本次发行上市不存在任何欺诈发行的情形。

2. 如长鑫科技不符合发行上市条件，以欺骗手段骗取发行注册并已经发行上市的，承诺人将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有权部门确认后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购回长鑫科技本次发行上市的全部新股。

3. 如长鑫科技因欺诈发行、虚假陈述或者其他重大违法行为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承诺人自愿先行赔付投资者。

注 16：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承诺

长鑫科技承诺如下：

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后将严格依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公司章程（草案）》及《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等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履行各项义务。

注 17：关于未能履行承诺事项约束措施的承诺

1) 长鑫科技及其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承诺

1. 承诺人在长鑫科技本次发行上市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

2. 如承诺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承诺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则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长鑫科技《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2）若证券监管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承诺人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2) 长鑫科技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获授予对象朱一明、曹堪宇等共计 35 名对象的承诺

1. 承诺人在长鑫科技本次发行上市中作出的各项承诺（以下简称“承诺事项”）均为承诺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承诺人具有约束力，承诺人自愿接受监管机构、自律组织及社会公众的监督。承诺人将严格履行承诺事项中的各项义务和责任。

2. 如承诺人因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而获得收益的，该等收益归公司所有，承诺人应当在获得该等收益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将其支付给公司指定账户。

3. 如承诺人非因不可抗力原因导致未能完全且有效地履行承诺事项，则承诺人承诺将采取以下各项措施予以约束：

（1）可以采取相应补救措施或提出新的承诺（相关承诺需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长鑫科技《公司章程（草案）》、相关内控制度的规定履行相关审批和信息披露程序）；

（2）若因承诺人违反或未能履行相关承诺事项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承诺人将依法向投资者赔偿相关损失。

注 18：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长鑫科技及其第一大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作出如下承诺：

1.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诺人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 公司本次发行上市的《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并已由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人民法院等有权部门作出长鑫科技存在上述事实的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的，承诺人将依据该等最终认定或生效判决确定的赔偿主体范围、赔偿标准、赔偿金额等赔偿投资者实际遭受的直接损失。

注 19：忠实履行董事义务及避免利益冲突的承诺

长鑫科技董事长就忠实履行董事义务及避免利益冲突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未违反并继续遵守《公司法》（2023 年修订）规定的董事忠实义务，并承诺遵守《公司法》第一百八十三条规定的“不得利用职务便利为自己或者他人谋取属于公司的商业机会。但是，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除外：（一）向董事会或者股东会报告，并按照公司章程的规定经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决议通过；（二）根据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不能利用该商业机会。”的情形。

凡与长鑫科技主营业务（即符合公司业务布局和战略布局的主流 DRAM 产品）相关的商业机会，本人均优先介绍给长鑫科技。

注 20：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 长鑫科技持股 5%以上股东及一致行动人清辉集电、长鑫集成、大基金二期、合肥集鑫、安徽省投、产投高成长的承诺

1. 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承诺人作为长鑫科技持股 5%以上股东的地位，占用长鑫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承诺人及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与长鑫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签署相关协议，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承诺人保证承诺人与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长鑫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长鑫科技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切实遵守长鑫科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 承诺人保证承诺人、承诺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提名的董事严格遵守长鑫科技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长鑫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长鑫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长鑫科技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2)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朱一明、曹堪宇、郑锐、方炜、韦俊、侯华伟、谢树民、陈武朝、李华、蔡一茂、郭薇、赵纶、张羽、朱文菊、黄丹阳、冯鹏熙、袁园、李红文承诺如下：

1.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本人作为长鑫科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占用长鑫科技及其子公司的资金。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规范与长鑫科技及其子公司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回避的任何业务往来或交易均应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应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签署关联交易协议，并按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 本人保证本人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长鑫科技公司章程的规定，在审议涉及与长鑫科技的关联交易事项时（如涉及），切实遵守长鑫科技董事会、股东会进行关联交易表决时的回避程序。

3. 本人保证本人、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严格遵守长鑫科技关联交易的决策制度，确保不损害长鑫科技和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保证不利用在长鑫科技的地位和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长鑫科技以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注 21：股东信息披露专项承诺

长鑫科技就股东持股情况作出如下承诺：

1. 公司股东持有的长鑫科技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股份代持等情况，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

2. 公司股东均具备持有公司股份的主体资格，不存在法律法规和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3. 除《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招股说明书》已披露的股权关系外，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

4. 公司股东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

5. 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及时向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提供了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积极和全面配合了本次发行上市的中介机构开展尽职调查，依法在本次发行上市的申报文件中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股东信息，履行了信息披露义务。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违规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半年报审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上年年度报告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事项的变化及处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七、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八、上市公司及其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涉嫌违法违规、受到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关联交易**(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市场价格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兆易创新集团	关联人（与公司同一董事长）	销售商品	产品销售及代工	协商一致、公平交易		1,986,234,981.70	1.33	货币资金	/	/
合计				/	/	1,986,234,981.70	1.33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					
关联交易的说明					/					

(二) 资产收购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金融业务

☐适用 ☒不适用

(六) 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七)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内履行的及尚未履行完毕的重大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募集资金使用进展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本变动情况

(一) 股份变动情况表

1、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后到半年报披露日期间发生股份变动对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同意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6]1344号),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769,130.1608万股(含绿鞋),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8.66元,公司股份总数由6,019,279.7469万股变更为6,788,409.9077万股(含绿鞋),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较发行前相应增加。

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后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情况如下:

项目	发行前	发行后
每股收益(元/股)	1.2893	1.1432
每股净资产(元/股)	2.2382	2.9614

- 1、发行前每股收益按2026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2、发行后每股收益按2026年上半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 3、发行前每股净资产按2026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本计算;
- 4、发行后每股净资产按2026年6月30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至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60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存托凭证持有人数量

☐适用 ☒不适用

(二) 截至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前十名股东同时通过普通证券账户和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股的情形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 期 内 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 出股份的限售 股份数量	质押、标 记或冻结 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 量	
合肥清辉集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3,043,754,927	21.67	13,043,754,927	13,043,754,927	无	0	其他
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0	7,047,835,098	11.71	7,047,835,098	7,047,835,098	无	0	国有法人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0	5,256,073,841	8.73	5,256,073,841	5,256,073,841	无	0	国有法人
合肥集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5,037,363,842	8.37	5,037,363,842	5,037,363,842	无	0	其他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0	4,760,494,499	7.91	4,760,494,499	4,760,494,499	无	0	国有法人
浙江阿里巴巴云计算有限公司	0	2,319,202,025	3.85	2,319,202,025	2,319,202,02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合肥产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1,111,114,120	1.85	1,111,114,120	1,111,114,120	无	0	其他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0	1,085,672,415	1.80	1,085,672,415	1,085,672,415	无	0	境内非国有法人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招银云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52,098,900	1.58	952,098,900	952,098,900	无	0	其他
合肥建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01,314,180	1.50	901,314,180	901,314,180	无	0	其他
北京峰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0	901,314,180	1.50	901,314,180	901,314,180	无	0	其他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0	901,314,180	1.50	901,314,180	901,314,18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不适用			不适用	/		-		
前十名股东中回购专户情况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委托表决权、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的说明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鑫集成系持有清辉集电 48.90%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长鑫集成持有产投壹号 18.97%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股东及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 适用 ☒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可上市交易时间	新增可上市交易股份数量	
1	合肥清辉集电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043,754,927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合肥长鑫集成电路有限责任公司	7,047,835,098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华芯投资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5,256,073,841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合肥集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37,363,842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5	安徽省投资集团控股有限公司	4,760,494,499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6	浙江阿里巴巴云计算有限公司	2,319,202,025	2028 年 6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及自取得新增股份之日起 36 个月孰晚

7	合肥产投壹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111,114,120	2029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8	兆易创新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85,672,415	2027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9	招银国际资本管理（深圳）有限公司—深圳市招银云亭成长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52,098,900	2027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0	合肥建长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314,180	2027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1	北京峰益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01,314,180	2027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12	和谐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901,314,180	2027 年 7 月 27 日	0	自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长鑫集成系持有清辉集电 48.90% 合伙份额的有限合伙人；长鑫集成持有产投壹号 18.97% 的财产份额。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属于一致行动人。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持股 5% 以上存托凭证持有人、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存托凭证持有人及前十名无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存托凭证持有人持有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四）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存托凭证成为前十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三、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情况**（一）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股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1、 股票期权

☐适用 ☒不适用

2、 第一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3、 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托凭证相关安排在报告期的实施和变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特别表决权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一、公司债券（含企业债券）和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

☐适用 ☒不适用

二、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1	143,426,479,729.06	51,990,220,162.31
结算备付金		-	-
拆出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资产	七、2	38,832,026,912.27	20,638,349,907.95
衍生金融资产	七、3	177,363,850.64	707,905,137.60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七、5	6,653,098,783.44	1,523,740,591.27
应收款项融资	七、7	245,901,961.15	-
预付款项	七、8	193,560,264.79	93,086,203.11
应收保费		-	-
应收分保账款		-	-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	-
其他应收款	七、9	224,716,076.20	170,527,966.70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存货	七、10	35,129,620,577.40	28,567,686,719.81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七、13	7,733,403,092.72	7,294,364,913.46
流动资产合计		232,616,171,247.67	110,985,881,602.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	-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七、17	2,267,457,546.02	1,519,540,603.5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七、18	466,412,500.00	466,412,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七、19	3,644,268,239.48	2,398,313,215.65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七、21	181,563,429,601.24	183,023,987,914.04
在建工程	七、22	36,777,895,056.17	31,789,621,728.55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七、25	183,452,310.49	123,356,368.09
无形资产	七、26	4,036,333,186.83	4,277,557,353.98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七、27	1,322,048,660.04	-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七、29	1,135,723,346.19	1,005,695,586.29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30	69,623,293.9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七、31	3,995,048,019.15	1,194,555,343.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235,461,691,759.57	225,799,040,613.97
资产总计		468,077,863,007.24	336,784,922,216.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七、33	11,146,749,575.30	9,675,900,538.61
向中央银行借款		-	-
拆入资金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七、35	5,685,975.83	11,635,378.55
应付票据	七、36	2,453,440,830.95	2,014,972,432.80
应付账款	七、37	8,585,976,111.65	6,686,718,640.72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七、39	1,255,560,706.48	447,177,358.0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	-
代理买卖证券款		-	-
代理承销证券款		-	-
应付职工薪酬	七、40	4,479,385,940.18	3,319,728,768.80
应交税费	七、41	12,293,641,963.54	783,143,006.15
其他应付款	七、42	12,420,670,537.51	11,935,379,864.2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	-
应付分保账款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七、44	19,641,148,870.67	17,967,700,611.68
其他流动负债	七、45	59,034,427.21	-
流动负债合计		72,341,294,939.32	52,842,356,599.5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	-
长期借款	七、46	109,663,011,997.90	118,825,342,726.71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七、48	100,683,940.95	63,634,453.02
长期应付款	七、49	487,593,402.80	975,254,16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七、52	5,834,787,141.86	4,570,809,243.75
递延所得税负债	七、30	147,585,874.85	68,040,850.99

其他非流动负债	七、53	8,753,839,327.28	5,339,544,753.45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4,987,501,685.64	129,842,626,194.58
负债合计		197,328,796,624.96	182,684,982,794.1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54	60,192,797,469.00	60,192,797,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七、55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七、56	33,470,960,145.62	33,103,760,929.71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七、58	103,180,221.40	107,566,919.94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一般风险准备		-	-
未分配利润	七、61	40,954,806,425.98	-36,650,421,094.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34,721,744,262.00	56,753,704,224.63
少数股东权益		136,027,322,120.28	97,346,235,197.4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70,749,066,382.28	154,099,939,422.0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468,077,863,007.24	336,784,922,216.18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 6 月 30 日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251,183,015.51	5,187,606,479.71
交易性金融资产		8,405,983,287.75	6,083,252,396.91
衍生金融资产		-	-
应收票据		-	-
应收账款	十九、1	22,302,137,122.69	4,363,696,195.41
应收款项融资		-	-
预付款项		75,311,755.32	45,154,762.48
其他应收款	十九、2	138,424,831.76	101,878,020.55
其中：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存货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合同资产		-	-
持有待售资产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	-
其他流动资产		657,641,420.18	1,085,619,006.16
流动资产合计		44,830,681,433.21	16,867,206,861.2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	-
其他债权投资		-	-
长期应收款		-	-
长期股权投资	十九、3	96,661,472,161.76	91,554,561,712.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62,727,180.00	21,520,500.00
投资性房地产		-	-
固定资产		890,153,561.71	867,417,332.39
在建工程		502,859,918.98	207,926,661.29
生产性生物资产		-	-
油气资产		-	-
使用权资产		118,537,499.74	73,149,238.33
无形资产		1,577,914,156.72	1,735,474,331.35
其中：数据资源		-	-
开发支出		-	-
其中：数据资源		-	-
商誉		-	-
长期待摊费用		27,016,265.13	10,250,558.6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9,623,293.96	-
其他非流动资产		486,887,550.40	24,208,601.49
非流动资产合计		100,397,191,588.40	94,494,508,936.10
资产总计		145,227,873,021.61	111,361,715,797.3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
衍生金融负债		-	-
应付票据		288,151,087.30	-
应付账款		2,367,842,617.17	2,443,994,418.40
预收款项		-	-
合同负债		1,963,370,664.75	2,886,485,861.77
应付职工薪酬		1,671,366,177.49	1,607,949,214.56
应交税费		4,180,770,361.60	44,924,888.72
其他应付款		2,034,455,955.61	1,913,843,445.51
其中：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持有待售负债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751,378,656.72	4,512,977,114.04
其他流动负债		111,785,975.30	-
流动负债合计		16,369,121,495.94	13,410,174,943.0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0,693,560,300.00	9,522,999,150.00
应付债券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租赁负债		75,235,927.42	47,443,375.50
长期应付款		487,593,402.80	975,254,166.6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	-
预计负债		-	-
递延收益		328,444,496.20	340,584,056.62
递延所得税负债		-	-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11,584,834,126.42	10,886,280,748.78
负债合计		27,953,955,622.36	24,296,455,691.7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60,192,797,469.00	60,192,797,469.00
其他权益工具		-	-
其中：优先股		-	-
永续债		-	-
资本公积		33,460,427,693.13	33,148,345,765.48
减：库存股		-	-
其他综合收益		-	-
专项储备		-	-
盈余公积		-	-
未分配利润		23,620,692,237.12	-6,275,883,128.9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7,273,917,399.25	87,065,260,10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45,227,873,021.61	111,361,715,797.32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合并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150,310,076,758.00	15,437,924,611.51
其中：营业收入	七、62	150,310,076,758.00	15,437,924,611.51
利息收入		-	-
已赚保费		-	-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	-
二、营业总成本		33,775,618,004.04	19,293,013,232.04
其中：营业成本	七、62	22,934,480,656.80	13,430,877,836.86
利息支出		-	-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	-
退保金		-	-
赔付支出净额		-	-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	-
保单红利支出		-	-
分保费用		-	-
税金及附加	七、63	1,287,996,364.62	127,484,028.70
销售费用	七、64	223,124,049.16	135,627,434.18
管理费用	七、65	1,362,716,133.14	986,318,492.73
研发费用	七、66	5,537,435,820.60	3,660,728,016.75
财务费用	七、67	2,429,864,979.72	951,977,422.82
其中：利息费用		1,417,221,490.58	1,457,432,043.14
利息收入		462,368,125.92	320,734,454.34
加：其他收益	七、68	2,179,909,716.33	911,995,321.1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69	1,596,359,945.13	-50,799,971.5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5,759,846.03	-19,417,942.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1	-2,948,757,922.11	-309,762,517.92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3	-23,434,796.82	3,115,571.19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74	-276,167,711.98	-795,632,316.4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七、72	82,025,650.53	2,471,044.66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7,144,393,635.04	-4,093,701,489.43
加：营业外收入	七、75	12,488,522.54	8,174,344.95
减：营业外支出	七、76	11,440,815.41	1,012,113.4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145,441,342.17	-4,086,539,257.89
减：所得税费用	七、77	9,595,850,238.52	979,318.0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49,591,103.65	-4,087,518,575.98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7,549,591,103.65	-4,087,518,575.98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7,605,227,520.00	-2,332,058,185.65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944,363,583.65	-1,755,460,390.3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8	-4,386,698.54	464,462.56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78	-4,386,698.54	464,462.5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七、78	-4,386,698.54	464,462.56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七、78	-4,386,698.54	464,462.56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七、综合收益总额		107,545,204,405.11	-4,087,054,113.42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7,600,840,821.46	-2,331,593,723.09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944,363,583.65	-1,755,460,390.33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2893	-0.0412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二十、2	1.2893	-0.0412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母公司利润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 年半年度	2025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十九、4	39,748,760,950.03	2,790,103,748.22
减：营业成本	十九、4	4,075,230,956.81	1,150,578,354.57
税金及附加		40,124,372.34	7,599,569.66
销售费用		11,977,855.99	21,848,048.65
管理费用		360,565,849.60	424,178,293.70
研发费用		956,306,757.88	2,202,872,190.58
财务费用		136,011,218.02	101,626,920.72
其中：利息费用		181,070,505.59	122,731,368.49
利息收入		37,659,909.29	26,247,759.76
加：其他收益		239,057,117.84	8,518,992.5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十九、5	-62,714,840.35	-23,171,787.43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31,293,591.14	-24,366,906.7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730,890.84	131,420.34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443,425.52	-594,500.7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3.94	12,626.18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344,172,168.26	-1,133,702,878.78
加：营业外收入		4,354,664.41	566,063.27
减：营业外支出		111,076.74	590,68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4,348,415,755.93	-1,133,727,495.51
减：所得税费用		4,451,840,389.87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6,575,366.06	-1,133,727,495.51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9,896,575,366.06	-1,133,727,495.51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	-
7. 其他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29,896,575,366.06	-1,133,727,495.5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	-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	-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2,077,459,952.82	17,404,044,631.9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	-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	-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	-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659,953,369.85	2,067,971,332.4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396,467,735.14	1,638,704,840.7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7,133,881,057.81	21,110,720,805.2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676,627,909.19	11,700,356,925.7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	-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	-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	-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	-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04,770,171.26	3,258,787,290.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91,576,165.74	136,046,818.6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1,605,240,760.48	1,765,010,76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978,215,006.67	16,860,201,804.5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七、80	131,155,666,051.14	4,250,519,000.6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3,334,757.15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146,583,865.33	41,182,038.8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700,610.16	-
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62,826,640.21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53,810,284,030.85	6,6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5,231,729,903.70	6,701,182,038.8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94,402,172.50	24,114,772,125.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30,597,094.63	240,096,862.5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67,683,750,976.11	12,868,562,734.93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0,808,750,243.24	37,223,431,723.1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577,020,339.54	-30,522,249,684.3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8,562,283,622.11	17,084,084,437.34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555,672,000.00	10,713,084,437.3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989,200,021.13	44,635,710,147.9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357,111,645.29	2,137,1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08,595,288.53	63,856,894,585.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354,717,905.35	41,139,468,805.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61,840,446.44	1,510,806,938.2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七、79	2,090,109,391.69	404,989,522.4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06,667,743.48	43,055,265,266.3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01,927,545.05	20,801,629,318.9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844,196,918.44	232,611,544.9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七、80	95,736,376,338.21	-5,237,489,819.8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797,810,836.23	42,508,218,629.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34,187,174.44	37,270,728,809.85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2026年半年度	2025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3,224,996,696.59	1,294,722,166.38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84,456,850.08	288,053,731.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709,453,546.67	1,582,775,898.1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84,084,641.23	584,211,699.41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985,420,849.60	1,499,997,432.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45,456,900.84	11,430,536.6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04,811,828.44	318,274,704.8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519,774,220.11	2,413,914,373.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189,679,326.56	-831,138,474.9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49,650,619.28	1,266,826.4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7,628.21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5,918,322,722.53	2,36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968,050,970.02	2,361,266,826.4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89,267,911.96	129,479,720.3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57,672,176.39	3,826,056,426.5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458,025,000.00	2,890,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4,804,965,088.35	6,845,536,14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6,914,118.33	-4,484,269,320.3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6,611,622.11	6,37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630,000,000.00	1,277,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2,00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636,611,622.11	9,647,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718,375,555.55	22,1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2,172,527.61	66,073,607.6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3,623,754.47	375,195,873.4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924,171,837.63	463,369,481.0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7,560,215.52	9,183,630,518.9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156,384.75	-375,611.5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068,361,377.46	3,867,847,112.1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166,757,183.88	4,806,097,288.1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35,118,561.34	8,673,944,400.30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103,760,929.71	-	107,566,919.94	-	-	-	-	-	56,753,704,224.63	97,346,235,197.45	154,099,939,422.0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103,760,929.71		107,566,919.94	-	-	-	-	-	56,753,704,224.63	97,346,235,197.45	154,099,939,422.0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67,199,215.91		-4,386,698.54	-	-	-	77,605,227,520.00	-	77,968,040,037.37	38,681,086,922.83	116,649,126,960.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4,386,698.54	-	-	-	77,605,227,520.00	-	77,600,840,821.46	29,944,363,583.65	107,545,204,405.1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67,199,215.91	-	-	-	-	-	-	-	367,199,215.91	8,736,723,339.18	9,103,922,555.09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6,611,622.11	-	-	-	-	-	-	-	6,611,622.11	8,635,190,200.00	8,641,801,822.11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415,142,460.38	-	-	-	-	-	-	415,142,460.38	46,978,272.60	462,120,732.98
4. 其他	-	-	-	-	-54,554,866.58		-	-	-	-	-	-54,554,866.58	54,554,866.58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	-	-	-	-	-	-	-	-	-	-	-	-	-	-

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470,960,145.62	-	103,180,221.40	-	-	-	40,954,806,425.98	-	134,721,744,262.00	136,027,322,120.28	270,749,066,382.28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70,942,240.00				22,165,863,111.09		4,857,254.80				-38,522,001,027.93		41,419,661,577.96	62,837,215,894.62	104,256,877,472.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70,942,240.00	-	-	-	22,165,863,111.09	-	4,857,254.80				-38,522,001,027.93	-	41,419,661,577.96	62,837,215,894.62	104,256,877,472.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1,855,229.00	-	-	-	5,045,572,881.42	-	464,462.56				-2,335,337,630.75	-	5,132,554,942.23	13,394,116,326.90	18,526,671,269.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464,462.56	-	-	-	-2,332,058,185.65	-2,331,593,723.09	-1,755,460,390.33	-4,087,054,113.42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1,855,229.00	-	-	-	5,045,572,881.42	-	-	-	-	-	7,467,428,110.42	15,149,318,368.02	22,616,746,478.44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21,855,229.00	-	-	-	3,948,144,771.00	-	-	-	-	-	6,370,000,000.00	15,513,084,437.34	21,883,084,437.3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	-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678,571,949.79	-	-	-	-	-	678,571,949.79	55,090,091.31	733,662,041.10
4. 其他	-	-	-	-	418,856,160.63	-	-	-	-	-	418,856,160.63	-418,856,160.63	-
(三) 利润分配	-	-	-	-	-	-	-	-	-	-	-	-	-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	-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	-	-	-	-	-	-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	-
4. 其他	-	-	-	-	-	-	-	-	-	-	-	-	-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	-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	-
2. 盈余公积转增资	-	-	-	-	-	-	-	-	-	-	-	-	-

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	-	-	-	-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	-	-	-	-
6. 其他	-	-	-	-	-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	-	-	-	-
1. 本期提取	-	-	-	-	-	-	-	-	-	-	-	-	-	-	-	-
2. 本期使用	-	-	-	-	-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3,279,445.10	-	-3,279,445.10	258,349.21	-3,021,095.89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27,211,435,992.51	-	5,321,717.36	-	-	-40,857,338,658.68	-	46,552,216,520.19	76,231,332,221.52	122,783,548,741.71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6 年 1—6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 (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148,345,765.48	-	-	-	-	-6,275,883,128.94	87,065,260,105.5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148,345,765.48	-	-	-	-	-6,275,883,128.94	87,065,260,105.5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	-	-	-	312,081,927.65	-	-	-	-	29,896,575,366.06	30,208,657,293.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29,896,575,366.06	29,896,575,366.0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	-	-	312,081,927.65	-	-	-	-	-	312,081,927.65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	-	-	-	6,611,622.11	-	-	-	-	-	6,611,622.11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305,470,305.54	-	-	-	-	-	305,470,305.54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33,460,427,693.13	-	-	-	-	23,620,692,237.12	117,273,917,399.25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770,942,240.00	-	-	-	23,326,870,867.23	-	-	-	-	-1,289,601,006.89	79,808,212,100.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	-	-	-	-	-	-	-	-	-	-

前期差错更正	-	-	-	-	-	-	-	-	-	-	-
其他	-	-	-	-	-	-	-	-	-	-	-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770,942,240.00	-	-	-	23,326,870,867.23	-	-	-	-	-1,289,601,006.89	79,808,212,100.3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21,855,229.00	-	-	-	4,480,950,476.38	-	-	-	-	-1,133,727,495.51	5,769,078,209.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	-	-	-1,133,727,495.51	-1,133,727,495.5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21,855,229.00	-	-	-	4,480,950,476.38	-	-	-	-	-	6,902,805,705.38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421,855,229.00	-	-	-	3,948,144,771.00	-	-	-	-	-	6,370,0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	-	-	-	-	-	-	-	-	-	-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	-	-	532,805,705.38	-	-	-	-	-	532,805,705.38
4．其他	-	-	-	-	-	-	-	-	-	-	-
（三）利润分配	-	-	-	-	-	-	-	-	-	-	-
1．提取盈余公积	-	-	-	-	-	-	-	-	-	-	-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	-	-	-	-	-	-	-	-	-
3．其他	-	-	-	-	-	-	-	-	-	-	-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	-	-	-	-	-	-	-	-	-	-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	-	-	-	-	-	-	-	-	-	-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	-	-	-	-	-	-	-	-	-	-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	-	-
6．其他	-	-	-	-	-	-	-	-	-	-	-
（五）专项储备	-	-	-	-	-	-	-	-	-	-	-
1．本期提取	-	-	-	-	-	-	-	-	-	-	-
2．本期使用	-	-	-	-	-	-	-	-	-	-	-
（六）其他	-	-	-	-	-	-	-	-	-	-	-
四、本期期末余额	60,192,797,469.00	-	-	-	27,807,821,343.61	-	-	-	-	-2,423,328,502.40	85,577,290,310.21

公司负责人：赵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黄丹阳

会计机构负责人：邢思定

三、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由睿力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力集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睿力集成原名合肥智聚集成电路有限公司,系由合肥才聚科技有限公司于2016年6月13日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于2023年6月,根据股东会决议,睿力集成以发起设立方式由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更名为长鑫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340100MA2MWUT60Q,地址位于安徽省合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空港工业园兴业大道388号。

本公司及其子公司(以下简称“本集团”)实际从事的主要经营活动包括: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DRAM)产品的研发、设计、生产及销售。

本财务报表由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8月28日批准报出。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集团执行财政部颁布并生效的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规定。此外,本集团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自2026年6月30日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和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3、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集团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在历史成本计量下,资产按照购置时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或者所付出的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负债按照因承担现时义务而实际收到的款项或者资产的金额,或者承担现时义务的合同金额,或者按照日常活动中为偿还负债预期需要支付的现金或者现金等价物的金额计量。

公允价值是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无论公允价值是可观察到的还是采用估值技术估计的,在本财务报表中计量和披露的公允价值均在此基础上予以确定。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时,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对于以交易价格作为初始确认时的公允价值,且在公允价值后续计量中使用了涉及不可观察输入值的估值技术的金融资产,在估值过程中校正该估值技术,以使估值技术确定的初始确认结果与交易价格相等。

公允价值计量基于公允价值的输入值的可观察程度以及该等输入值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的重要性，被划分为三个层次：

- 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 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 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主要经营业务为 DRAM 相关技术的研发、DRAM 的生产及销售，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收入确认和计量、存货跌价准备计提、固定资产折旧、在建工程结转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摊销以及开发支出资本化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期间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的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的营业周期小于 12 个月。本集团以 12 个月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人民币为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本公司及中国大陆子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中国大陆之外的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分别确定以美元、日元、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任意期末单个项目余额占本集团期末总资产 5%以上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报告期内任意期末非全资子公司总资产占本集团期末总资产 5%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比例 5%且金额人民币 2 亿元以上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占其他应付账款账面价值比例 5%且金额人民币 2 亿元以上
重要的联营/合营公司	单个投资账面价值金额人民币 5 亿元以上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金额的 1%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项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金额的 1%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6.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合并日其在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资本/股本溢价，资本/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6.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及商誉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合并成本指购买方为取得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和发行的权益性工具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购买方在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符合确认条件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购买日以公允价值计量。

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作为一项资产确认为商誉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计入当期损益。

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单独列报，并按照成本扣除累计减值准备后的金额计量。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不适用

7.1 控制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一旦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上述控制定义涉及的相关要素发生了变化，本集团将进行重新评估。

7.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

子公司的合并起始于本集团获得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终止于本集团丧失对该子公司的控制权时。

对于本集团处置的子公司，处置日(丧失控制权的日期)前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其自购买日(取得控制权的日期)起的经营成果及现金流量已经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无论该项企业合并发生在报告期的任一时点，视同该子公司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集团的合并范围，其自报告期最早期间期初起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已适当地包括在合并利润表和合并现金流量表中。

子公司采用的主要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按照本集团统一规定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厘定。

本公司与子公司及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于合并时抵销。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股东/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少数股东分担的子公司的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或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但没有丧失对该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作为权益性交易核算，调整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和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价值以反映其在子公司中相关权益的变化。少数股东权益的调整额与支付/收到对价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该分类通过考虑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同条款等因素根据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确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集团的合营安排全部为合营企业。本集团对合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具体参见本节 五、19。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企业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

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不适用

10.1 外币业务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按交易发生当月月初的市场汇率中间价计算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因该日的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均计入当期损益。

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涉及境外经营的，如有实质上构成对境外经营净投资的外币货币性项目，因汇率变动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中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项目；处置境外经营时，计入处置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10.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为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境外经营的外币财务报表按以下方法折算为人民币报表：资产负债表中的所有资产、负债类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按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所有项目及反映利润分配发生额的项目按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折算后资产类项目与负债类项目和股东权益类项目合计数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并计入股东权益。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与现金流量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等价物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以“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单独列示。

年初数和上年实际数按照上年财务报表折算后的数额列示。

11、金融工具

√适用□不适用

本集团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的，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或者在交易日终止确认已出售的资产。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参见第八节 四 3、中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的相关披露)。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当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收入准则”)初始确认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合同中的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时，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1.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与计量

初始确认后，本集团对不同类别的金融资产，分别以摊余成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集团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等。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本集团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的，则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取得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

初始确认时，本集团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以外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此类金融资产作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列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表明本集团持有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取得相关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
- 相关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资产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在初始确认时，为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本集团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衍生金融资产外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列示于交易性金融资产。自资产负债表日起超过一年到期(或无固定期限)且预期持有超过一年的，列示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11.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按照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下列情况外，本集团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本集团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1.1.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相关的减值损失或利得、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除此以外该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该金融资产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与视同其一直按摊余成本计量而计入各期损益的金额相等。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变动在其他综合收益中进行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集团持有该等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集团收取股利的权

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

11.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11.2 金融工具减值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本集团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全部应收账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其他金融工具，除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外，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动情况。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若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本集团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并将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且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前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集团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1.2.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集团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本集团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金融工具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3) 对债务人实际或预期的内部信用评级是否下调；
- (4)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是否发生不利变化；
- (5)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6)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7)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8) 本集团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

无论经上述评估后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当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30天的，则表明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集团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集团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义务，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11.2.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预期对金融资产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基于本集团内部信用风险管理，当内部建议的或外部获取的信息中表明金融工具债务人不能全额偿付包括本集团在内的债权人(不考虑本集团取得的任何担保)，则本集团认为发生违约事件。

无论上述评估结果如何，若金融工具合同付款已发生逾期超过(含)90日，则本集团推定该金融工具已发生违约。

11.2.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集团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集团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11.2.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11.3 金融资产的转移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予以终止确认：(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该被转移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本集团按照下列方式对相关负债进行计量：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摊余成本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摊余成本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摊余成本，相关负债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被转移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相关负债的账面价值等于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减去本集团保留的权利(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保留了相关权利)的公允价值并加上本集团承担的义务(如果本集团因金融资产转移承担了相关义务)的公允价值，该权利和义务的公允价值为按独立基础计量时的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及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和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与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之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本集团转移的金融资产是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未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本集团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金融负债。

11.4 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分类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1.4.1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及计量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11.4.1.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除衍生金融负债单独列示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满足下列条件之一，表明本集团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交易性的：

- 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回购。
- 相关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
- 相关金融负债属于衍生工具。但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衍生工具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本集团将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可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1)该指定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2)根据本集团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本集团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3)符合条件的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合同。

交易性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金融负债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其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转入留存收益。与该等金融负债相关的股利或利息支出计入当期损益。若按上述方式对该等金融负债的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进行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的，本集团将该金融负债的全部利得或损失(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1.2 其他金融负债

除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外的其他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与交易对手方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未导致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的金融负债终止确认，但导致合同现金流量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计算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将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重新计算的该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本集团根据将重新议定或修改的合同现金流量按金融负债的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确定。对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所产生的所有成本或费用，本集团调整修改后的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并在修改后金融负债的剩余期限内进行摊销。

11.4.2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本集团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1.4.3 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集团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本集团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

本集团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分配作为利润分配处理，发放的股票股利不影响股东权益总额。

11.5 衍生工具与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包括远期外汇合约等。衍生工具于相关合同签署日以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

对于嵌入衍生工具与主合同构成的混合合同，若主合同属于金融资产的，本集团不从该混合合同中分拆嵌入衍生工具，而将该混合合同作为一个整体适用关于金融资产分类的会计准则规定。

若混合合同包含的主合同不属于金融资产，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

- (1) 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紧密相关。
- (2) 与该嵌入衍生工具具有相同条款的单独工具符合衍生工具的定义。
- (3) 该混合合同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合同中分拆的，本集团按照适用的会计准则规定对混合合同的主合同进行会计处理。本集团无法根据嵌入衍生工具的条款和条件对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可靠计量的，该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根据混合合同公允价值和主合同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确定。使用了上述方法后，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仍然无法单独计量的，本集团将该混合合同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

11.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同时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12、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3、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除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之外，本集团的客户具有相同的风险特征，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应收账款的账龄作为基础，采用减值矩阵确定各组合信用损失。账龄自取得合同约定的收款权之日起开始计算。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认定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因金额重大且其信用风险与其他客户不同而单项评估信用风险。

14、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应收款项融资全部为承兑人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承兑汇票，作为一个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将其他应收款分为不同组别。本集团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其他应收款类型、历史违约情况等。

组合类别	确定依据
组合一	押金及保证金
组合二	代垫款项
组合三	其他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确定代垫房屋押金的预期信用损失，因其信用风险与其他项目不同。

16、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类别、发出计价方法、盘存制度、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6.1 存货类别

本集团的存货主要包括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及房地产开发产品等。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在建房地产开发产品外，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使存货达到目前场所和状态所发生的支出。在建房地产开发产品的成本包括土地出让金、基础配套设施支出、建筑安装工程支出、开发项目完工之前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开发过程中的其他相关费用。

16.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16.3 存货的盘存制度

存货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16.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按照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基于库龄确认存货可变现净值的各库龄组合可变现净值的计算方法和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7、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8、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

☐适用 ☒不适用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适用 ☒不适用**终止经营的认定标准和列报方法**☐适用 ☒不适用**19、长期股权投资**☒适用 ☐不适用**19.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时，已考虑投资方和其他方持有的被投资单位当期可转换公司债券、当期可执行认股权证等潜在表决权因素。

19.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对于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购买日按照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合并方或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9.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19.3.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财务报表采用成本法核算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子公司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实施控制的被投资主体。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当期投资收益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

19.3.2 按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联营企业是指本集团能够对其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核算时，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

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资本公积。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对于本集团与联营企业之间发生的交易，投出或出售的资产不构成业务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但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所转让资产减值损失的，不予以抵销。

在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时，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和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此外，如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负有承担额外损失的义务，则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19.4 长期股权投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时，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0、投资性房地产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21.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除此以外的其他后续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从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在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预计残值率和年折旧率见 21、（2）折旧方法。

预计净残值是指假定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已满并处于使用寿命终了时的预期状态，本集团目前从该项资产处置中获得的扣除预计处置费用后的金额。

当固定资产处于处置状态或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至少于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10-35	5	2.71 - 9.50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8	5	11.88 - 19.0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00
办公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22、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量，实际成本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在建工程不计提折旧。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结转为固定资产。各类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如下：

类别	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及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需要调试的机器设备	达到设计要求并完成安装调试或完成试生产
其他设备	设备经过资产管理人员或使用人员验收

23、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在资产支出已经发生、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开始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资本化。其余借款费用在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予以资本化；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确定资本化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4、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适用 □不适用

无形资产包括土地使用权、软件、专利权和非专利技术。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可供使用时起，对其原值在其预计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各类无形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为零，摊销方法和使用寿命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确认依据	使用寿命(年)
土地使用权	直线法	土地使用权期限	50
软件	直线法	软件使用权期限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2-10
专利权	直线法	专利权期限与预计使用期限孰短	5
非专利技术	直线法	预计使用期限	5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包括研发职工薪酬、研发材料费、测试服务费、折旧及摊销、股份支付及其他费用等。

产品初步完成研制之前，为研究生产工艺而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评价和选择阶段的支出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产品初步完成研制至大规模生产之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内部开发活动形成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仅包括满足资本化条件的时点至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发生的支出总额，对于同一项无形资产在开发过程中达到资本化条件之前已经费用化计入损益的支出不再进行调整。

27、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每一个资产负债表日检查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使用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该等资产存在减值迹象，则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和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开发支出，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估计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以单项资产为基础，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则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为资产或资产组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中的较高者。

如果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年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

29、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负债是指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

30、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本集团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本集团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集团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 适用 √ 不适用

31、预计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当与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以及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则确认为预计负债。

在资产负债表日，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计量。如果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则以预计未来现金流出折现后的金额确定最佳估计数。

32、股份支付

√ 适用 □ 不适用

本集团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集团的股份支付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32.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对于用以换取职工提供的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本集团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计量。该公允价值的金额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直线法计算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上述估计的影响计入当期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调整资本公积。

32.2 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本集团对股份支付计划进行修改时，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若修改增加了所授予权益工具的数量，则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是指修改前后的权益工具在修改日的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若修改减少了股份支付公允价值总额或采用了其他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股份支付计划的条款和条件，则仍继续对取得的服务进行会计处理，视同该变更从未发生，除非本集团取消了部分或全部已授予的权益工具。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集团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集团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33、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4、收入

(1)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DRAM 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按照销售模式划分包括直销及经销。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本集团 DRAM 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和技术服务均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具体会计政策如下：

DRAM 产品及其他产品销售

对于向客户销售 DRAM 产品及其他产品，控制权的转移时点依据约定的交货方式而定，本集团根据合同或订单约定的交货条件采用将商品发至客户指定交货地点的方式时，以客户或其委托第三方签收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采用以客户自提方式时，本集团以客户或其委托的承运人提货签收时作为收入确认时点。

技术服务收入

对于向客户提供的技术服务收入，根据合同约定本集团在相关技术服务成果被客户确认验收时交付，即客户取得了相关服务的控制权，因此本集团于该时点确认技术服务收入。

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

(2)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5、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35.1 取得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即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确认为一项资产，并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若该项资

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35.2 履行合同的成本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一项资产：(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2)该成本增加了本集团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上述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35.3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首先对按照其他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对于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1)本集团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与合同成本相关的资产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36、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

36.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用于构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的使用寿命内平均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6.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中的稳岗补贴及财政贴息等，由于直接与发生的期间费用相关，该等政府补助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与本集团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集团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入。

本集团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为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集团的，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37、所得税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

37.1 当期所得税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当期和以前期间形成的当期所得税负债(或资产)，以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的预期应交纳(或返还)的所得税金额计量。

37.2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某些资产、负债项目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

一般情况下所有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但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此外，与商誉的初始确认相关的，以及与既不是企业合并、发生时也不影响会计利润和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不导致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有关的暂时性差异，不予确认有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及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集团确认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本集团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而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对于与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只有当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时，本集团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相关资产或清偿相关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除与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所有者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37.3 所得税的抵销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本集团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集团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38、租赁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方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进行简化处理的判断依据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集团评估该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除非合同条款和条件发生变化，本集团不重新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38.1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

38.1.1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集团对办公设备、班车车辆等短期租赁以及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本集团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8.1.2 使用权资产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租赁期开始日，是指出租人提供租赁资产使其可供本集团使用的起始日期。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
- 本集团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本集团参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4 号——固定资产》有关折旧规定，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本集团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使用权资产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的规定来确定使用权资产是否已发生减值，并对已识别的减值损失进行会计处理。

38.1.3 租赁负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集团在租赁期开始日按照该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对租赁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集团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租赁付款额是指本集团向出租人支付的与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相关的款项，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集团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因租赁期变化，本集团按变动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调整相应的使用权资产，若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集团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8.1.4 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本集团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本集团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本集团相应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负债重新计量的，本集团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38.1.5 售后租回交易

本集团作为卖方及承租人

本集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规定，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该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集团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并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

作为出租方的租赁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38.2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

38.2.1 租赁的分拆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集团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关于交易价格分摊的规定分摊合同对价，分摊的基础为租赁部分和非租赁部分各自的单独价格。

38.2.2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分类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为经营租赁。

38.2.2.1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记录经营租赁业务

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本集团采用直线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本集团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于发生时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收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9、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运用上述所描述的会计政策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集团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集团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作出的。实际的结果可能与本集团的估计存在差异。

本集团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

- 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所做的重要判断

本集团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作出以下重要判断，并对财务报表中确认的金额产生了重大影响：

开发支出

本集团将研发项目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判断是否进入开发阶段是基于对研发项目相关生产工艺的验证和评估结果。本集团在大规模生产前，针对生产工艺最终应用的相关设计、测试阶段的支出为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条件的，予以资本化。不满足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是否满足开发阶段资本化条件判断依据包括：(1)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2)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3)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4)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 会计估计所采用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因素

资产负债表日，会计估计中很可能导致未来期间资产、负债账面价值作出重大调整的关键假设和不确定性主要有：

存货跌价准备

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当其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时，提取存货跌价准备。对于原材料及在产品，以对应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对于产成品，以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作为确定可变现净值的依据。本集团需要对存货未来销售数量以及估计售价、至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作出估计。如重新估计结果与现有估计存在差异，该差异将会影响估计改变期间的存货账面价值。本集团的存货跌价准备的具体情况详见本节 七、10。

固定资产预计可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进行复核。对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根据对类似性质和功能的固定资产的实际可使用年限和残值的历史经验为基础，并可能因技术革新的原因发生重大改变。当固定资产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与先前估计不同时，本集团将作会计估计变更。申报期内，本集团管理层未发现固定资产使用寿命缩短或延长及需要改变预计净残值的情况。

长期资产减值

本集团管理层定期检查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迹象，并在长期资产账面价值低于其可收回金额时确认资产减值损失。本集团考虑长期资产减值的迹象包括但不限于业务或生产业绩显著低于预期、明显的负面行业或经济趋势，以及资产使用的重大改变或重大改变计划等。长期资产主要包括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无形资产、开发支出、使用权资产及其他非流动资产等。

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需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未来现金流量并确定其现值。如果重新估计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当前估计，该差异将会影响该资产的账面价值。

40、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财政部于 2025 年 12 月 5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9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9 号”)，规范了关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补偿性资产的会计处理、关于处置原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子公司时相关资本公	不适用	不适用

积的会计处理、关于采用电子支付系统结算的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及相关披露和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上述规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经评估，除关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的披露之外，本集团认为解释第 19 号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财政部于 2026 年 6 月 4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20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20 号”),规范了关于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特征的评估、关于货币缺乏可兑换性时的会计处理及相关披露。上述规定自 2026 年 1 月 1 日起生效。经评估，本集团认为解释第 20 号规定对本集团财务报表并无重大影响。	不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6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或准则解释等涉及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的财务报表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注 11)	应纳税增值额(应纳税额按应纳税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后的余额计算)	3%(征收率)、6%、9%、1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消费税(日本)	应纳税增值额(销售额乘以适用税率扣除采购额乘以适用税率的余额计算)	10%
房产税	从租计征部分按照租金收入的 12%计缴;从价计征部分按照房产原值一次减除 10%至 30%后余值的 1.2%计缴	12%、1.2%
印花税	买卖合同、承揽合同、建设工程合同、技术合同、借款合同、财产租赁合同等各类印花税计税合同、营业账簿及应税产权转移书据	0.03%、0.005%、0.1%、0.025%、0.05%
土地使用税	土地面积	3 元/平方米、5 元/平方米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详见下表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公司 A、公司 B 及公司 C 以外，公司及所属子公司执行的企业所得税税率如下：

纳税主体名称	主要注册地/ 经营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注 1、注 11、注 13)	安徽省合肥市	15%
长鑫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存储”)(注 2、注 11、注 13)	安徽省合肥市	15%
公司 O(注 3、注 11)	上海市	15%
长鑫新桥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新桥”)(注 4、注 11、注 13)	安徽省合肥市	15%
北京久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久芯科技”)(注 11)	北京市	20%
合肥长鑫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服”)	安徽省合肥市	25%
长鑫存储技术(西安)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西安”)(注 7、注 11)	陕西省西安市	15%
长鑫集电(北京)存储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集电”)(注 6、注 11、注 13)	北京市	15%
长鑫存储技术(香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香港”)(注 9)	中国香港	8.25%及 16.5%
长鑫存储技术(日本)株式会社(以下简称“长鑫日本”)(注 10)	日本神奈川县	23.2%
长鑫芯聚股权投资(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芯聚”)(注 11)	安徽省合肥市	25%
安徽启航鑫睿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启航鑫睿”)	安徽省合肥市	25%
长鑫芯元股权投资(安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芯元”)(注 11)	安徽省合肥市	20%
长鑫存储科技(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科技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	25%
长鑫存储产品(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产品合肥”)(注 8)	安徽省合肥市	15%
长鑫集电半导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集电半导体”)(注 11)	北京市	20%
长鑫集电科技(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集电科技”)(注 11)	北京市	20%
长鑫闵科存储技术(上海)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闵科”)(注 5、注 11)	上海市	15%
安徽省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安徽新一代”)(注 11、注 12)	安徽省合肥市	不适用
合肥启航创芯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航创芯”)(注 12)	安徽省合肥市	不适用
长鑫芯达企业管理(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芯达”)(注 11)	安徽省合肥市	20%
长鑫芯安(合肥)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长鑫芯安”)(注 11、注 12)	安徽省合肥市	不适用
长鑫深芯科技(深圳)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深芯”)(注 11)	广东省深圳市	20%
长鑫芯瑞存储技术(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芯瑞”)	北京市	25%
公司 E	上海市	25%
长鑫汇芯贸易(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汇芯北京”)	北京市	25%
长鑫汇芯贸易(合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鑫汇芯”)	安徽省合肥市	25%
公司 I(注 11)	江苏省苏州市	20%
公司 J	新加坡	17%
公司 K(注 11)	安徽省合肥市	20%
公司 L(注 12)	安徽省合肥市	不适用
公司 X(注 11)	上海市	20%
公司 Y(注 11)	上海市	20%
公司 M(注 11)	上海市	20%
公司 N(注 11、注 12)	上海市	不适用
公司 R	上海市	25%
公司 W(注 11)	上海市	20%
公司 U(注 11)	上海市	20%
公司 V(注 11)	上海市	20%

2、 税收优惠

√ 适用 □ 不适用

注 1：本公司于 2023 年 11 月取得由安徽省科学技术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34006502，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集团管理层预计本公司将于 2026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备案续期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 2026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2：长鑫存储于 2024 年 12 月取得由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434006903，有效期三年，2024 年至 2026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3：公司 O 取得由相关单位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集团管理层预计公司 O 将于 2026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备案续期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 2026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4：长鑫新桥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由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34004916，有效期三年，2025 年至 202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5：长鑫闵科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由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31003856，有效期三年，2025 年至 202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6：长鑫集电于 2023 年 10 月取得由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311000696，有效期三年，2023 年至 2025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集团管理层预计长鑫集电将于 2026 年度所得税汇算清缴前完成高新技术企业资质备案续期并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因此 2026 年度按 15%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注 7：长鑫西安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由陕西省工业和信息化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61001668，有效期三年，2025 年至 202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8：长鑫产品合肥于 2025 年 12 月取得由安徽省工业和信息化厅、安徽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安徽省税务局联合批准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 GR202534007148，有效期三年，2025 年至 2027 年适用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

注 9：长鑫香港按照中国香港地区利得税率，中国香港地区执行两级制利得税税率，对于不超过(含)港币 2,000,000 元的税前利润适用 8.25%的税率，对于税前利润超过港币 2,000,000 元以上的部分适用 16.5%的税率。

注 10：长鑫日本按照日本的税收政策缴纳法人税，适用法人税的标准税率，按固定税率 23.2%进行计征。

注 11：长鑫芯聚、长鑫芯元、长鑫集电半导体、长鑫集电科技、安徽新一代、长鑫芯达、长鑫芯安、公司 X、公司 Y、公司 M、公司 N、公司 W、公司 U 和公司 V 均属于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适用 3%的增值税征收率。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集成电路企业增值税加计抵减政策的通知》(财税〔2023〕17 号)规定，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允许集成电路设计、生产、封测、装备、材料企业按照当期可抵扣进项税额加计 15%抵减应纳税增值税额。本公司及长鑫存储、公司 O、长鑫集电、长鑫闵科、长鑫新桥和长鑫西安等下属子公司为符合条件的集成电路企业。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规定，对小型微利企业减按 25%计算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政策，延续执行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久芯科技、长鑫芯元、长鑫集电半导体、长鑫集电科技、长鑫芯达、长鑫深芯、公司 X、公司 Y、公司 M、公司 W、公司 U、公司 V、公司 I、公司 K 和公司 A 报告期内均为小型微利企业。

注 12：安徽新一代、启航创芯、长鑫芯安、公司 L、公司 B 和公司 N 为合伙企业，不缴纳企业所得税，由相关合伙人缴纳所得税。安徽新一代、启航创芯和公司 L 的合伙人长鑫芯聚按 2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长鑫芯安的合伙人长鑫科技按 15%的税率缴纳所得税，公司 B 的合伙人长鑫科技和公司 A 分别按 15%和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公司 N 的合伙人长鑫科技和公司 M 分别按 15%和 20%的税率缴纳所得税。

注 13：按照《关于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 发展改革委 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告 2020 年第 45 号)，国家鼓励的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28 纳米(含)，且经营期在 15 年以上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或项目，自获利年度起计算，第一年至第十年免征企

业所得税。国家鼓励的线宽小于 130 纳米(含)的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纳税年度发生的亏损,准予向以后年度结转,总结转年限最长不得超过 10 年。本公司、长鑫存储、长鑫集电及长鑫新桥属于小于 28 纳米集成电路生产企业,符合上述政策规定。本公司、长鑫存储及长鑫集电因 2025 年度尚处于累计亏损状态,尚未享受上述的所得税优惠政策;长鑫新桥于 2025 年度已实现累计税务盈利,于 2026 年 5 月认定并通过小于 28 纳米集成电路生产企业名单的申报,享受十年企业所得税免税政策。

按照《国务院关于印发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20〕8 号)及相关细则文件,集成电路线宽小于 65 纳米(含,下同)的存储器生产企业,进口国内不能生产或性能不能满足需求的自用生产性(含研发用,下同)原材料、消耗品,净化室专用建筑材料、配套系统和集成电路生产设备(包括进口设备和国产设备)零配件,免征进口关税。本公司、长鑫存储、长鑫集电及长鑫新桥属于小于 65 纳米存储器生产企业,在报告期内根据实际进口情况享受上述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存款	143,407,184,059.15	51,957,892,949.97
其他货币资金	19,295,669.91	32,327,212.34
合计	143,426,479,729.06	51,990,220,162.31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 款项总额	24,759,252.19	17,202,547.65

其他说明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制货币资金,系长鑫科服房地产项目收取的专项监管资金人民币 19,295,669.91 元。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包括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9,695,620,194.79 元及七天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等计提利息人民币 177,376,689.92 元。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为受限制货币资金,系长鑫科服房地产项目收取的专项监管资金人民币 32,327,212.34 元。本集团银行存款中包括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人民币 14,025,284,030.85 元及七天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等预提利息人民币 134,798,082.89 元。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指定理由和依据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 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38,832,026,912.27	20,638,349,907.95	/
其中：			
结构性存款	38,832,026,912.27	20,638,349,907.95	/
合计	38,832,026,912.27	20,638,349,907.95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本集团的交易性金融资产系未到期结构性存款，主要投资于与欧元/美元、澳元/美元、欧元/日元、美元/日元、英镑/美元及黄金等挂钩的产品。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99,595,553.05	208,481,582.95
外汇掉期合约	77,768,297.59	499,423,554.65
合计	177,363,850.64	707,905,137.60

其他说明：

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资产系未到期远期外汇买卖合同及外汇掉期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

4、应收票据**(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票据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六个月以内	6,674,050,541.13	1,489,237,138.16
六个月至一年	11,420,503.76	42,133,473.56
一年至两年	1,170,733.00	250,000.00
合计	6,686,641,777.89	1,531,620,611.72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	-	-	-	-	-	-	-	-	-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6,686,641,777.89	100.00	33,542,994.45	0.50	6,653,098,783.44	1,531,620,611.72	100.00	7,880,020.45	0.51	1,523,740,591.27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6,686,641,777.89	100.00	33,542,994.45	0.50	6,653,098,783.44	1,531,620,611.72	100.00	7,880,020.45	0.51	1,523,740,591.27
合计	6,686,641,777.89	100.00	33,542,994.45	0.50	6,653,098,783.44	1,531,620,611.72	100.00	7,880,020.45	0.51	1,523,740,591.27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六个月以内	6,674,050,541.13	33,370,252.76	0.50
六个月至一年	11,420,503.76	114,205.04	1.00
一年至两年	1,170,733.00	58,536.65	5.00
合计	6,686,641,777.89	33,542,994.45	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和 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合计	7,880,020.45	25,664,240.78	-	-	-1,266.78	33,542,994.4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合计	6,567,363,552.45	-	6,567,363,552.45	98.22	32,836,817.81

其他说明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合计人民币 6, 567, 363, 552. 45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 98. 22%。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对应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合计人民币 32, 836, 817. 81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合同资产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合同资产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合同资产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应收款项融资**(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5,901,961.15	-
合计	245,901,961.15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311,334,724.85	-
合计	3,311,334,724.85	-

(4)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款项融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款项融资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72,037,829.26	88.88	71,693,782.06	77.02
1 至 2 年	19,978,969.83	10.32	21,211,809.87	22.79
2 至 3 年	1,404,116.31	0.73	180,611.18	0.19
3 年以上	139,349.39	0.07	-	-
合计	193,560,264.79	100.00	93,086,203.1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供应商 N	42,629,461.40	22.02
供应商 U	25,215,996.34	13.03
供应商 W	19,295,944.89	9.97
北京博大新元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13,109,689.80	6.77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	6,736,545.46	3.48
合计	106,987,637.89	55.27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224,716,076.20	170,527,966.70
合计	224,716,076.20	170,527,966.7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194,161,105.97	142,114,834.18
一至二年	13,480,582.07	12,180,824.78
二至三年	8,391,243.56	12,854,166.10
三年以上	9,989,426.81	6,913,867.81
账面合计	226,022,358.41	174,063,692.87

减：坏账准备	1,306,282.21	3,535,726.17
账面价值	224,716,076.20	170,527,966.70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0,195,509.17	35,993,706.99
员工社保	19,062,888.38	14,789,085.44
代垫款项	149,599,778.26	119,772,213.75
其他	7,164,182.60	3,508,686.69
合计	226,022,358.41	174,063,692.87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 年 1 月 1 日余额	860,725.17	-	2,675,001.00	3,535,726.17
本期计提	445,557.04	-	-	445,557.04
本期转回	-	-	-2,675,001.00	-2,675,001.00
2026 年 6 月 30 日余额 (未经审计)	1,306,282.21	-	-	1,306,282.21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详见本节五、11 和 15。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3,535,726.17	445,557.04	-2,675,001.00	-	-	1,306,282.21
合计	3,535,726.17	445,557.04	-2,675,001.00	-	-	1,306,282.2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公司 F	66,125,923.87	29.26	代垫款项	1 年以内	334,866.33
供应商 T	37,881,402.36	16.76	代垫款项	1 年以内	189,407.01
空气化工产品(合肥)有限公司	17,843,080.51	7.89	代垫款项	1 年以内	89,215.40
联华林德气体(北京)有限公司	11,157,032.49	4.94	代垫款项	1 年以内	55,785.16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高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9,448,086.42	4.18	押金	3 年以内	-
合计	142,455,525.65	63.03	/	/	669,273.90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7,087,067,426.56	388,264,040.75	6,698,803,385.81	7,137,639,174.23	185,039,977.52	6,952,599,196.71
在产品	19,110,355,338.51	229,143,731.08	18,881,211,607.43	17,515,670,896.33	419,340,632.54	17,096,330,263.79
产成品	9,502,509,413.40	27,699,586.35	9,474,809,827.05	4,594,665,391.97	181,927,032.66	4,412,738,359.31
房地产开发产品(注)	106,117,155.54	31,321,398.43	74,795,757.11	141,919,705.49	35,900,805.49	106,018,900.00
合计	35,806,049,334.01	676,428,756.61	35,129,620,577.40	29,389,895,168.02	822,208,448.21	28,567,686,719.81

注：房地产开发产品为本集团基于员工住房需求而开发建设的地产项目，开发项目的认购对象仅限于本公司及受本公司控制的子公司员工。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85,039,977.52	225,371,126.03	-	-22,147,062.80	-	388,264,040.75
在产品	419,340,632.54	70,575,147.63	-	-260,772,049.09	-	229,143,731.08
产成品	181,927,032.66	-	-	-154,227,446.31	-	27,699,586.35
房地产开发产品	35,900,805.49	-	-	-4,579,407.06	-	31,321,398.43
合计	822,208,448.21	295,946,273.66	-	-441,725,965.26	-	676,428,756.61

本期转回或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本集团按照存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为跌价准备计提的依据，存货跌价准备转回主要是部分存货市场价格回升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账面价值；存货跌价准备转销主要是已计提跌价准备的存货在本期使用或者实现销售。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的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及其计算标准和依据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的其他说明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7,512,395,452.72	7,059,981,673.65
预缴税款	341,302.10	652,248.09
预付进项税款	158,121,101.86	149,271,058.59
待摊费用	46,710,330.37	77,076,423.68
其他	15,834,905.67	7,383,509.45
合计	7,733,403,092.72	7,294,364,913.46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14、债权投资

(1) 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减值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债权投资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减值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的核销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其他债权投资

(1) 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准备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减值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债权投资情况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债权投资的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长期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 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 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 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公司 P	4,908,979.84	-	-	-	3,316,516.99	-	-	-	-	-	8,225,496.83	-
小计	4,908,979.84	-	-	-	3,316,516.99	-	-	-	-	-	8,225,496.83	-
二、联营企业												
- 合肥启航恒鑫投资基金合 伙企业	204,152,333.00	-	-	-	47,009,357.00	-	-	-	-	-	251,161,690.00	-
- 上海芯展科技有限公司	1,147,397.36	-	-	-	27,311.29	-	-	-	-	-	1,174,708.65	-
- 公司 D	746,862,406.01	-	-	-	-25,517,248.53	-	-	-	-	-105,776,342.61	615,568,814.87	-
- 公司 F	562,469,487.32	-	-	-	-39,942,776.06	-	-	-	-	-1,194,068.87	521,332,642.39	-
-北京艾捷科芯科技有限 公司（以下简称“北京艾 捷”）（注 1）	-	-	150,000,000.00	-	-469,272.83	-	-	-	-	-	149,530,727.17	-
-公司 Z（注 2）	-	-	13,847,200.00	-	-183,733.89	-	-	-	-	-	13,663,466.11	-
-长智瀚海（上海）私募 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注 3）	-	-	706,800,000.00	-	-	-	-	-	-	-	706,800,000.00	-
小计	1,514,631,623.69	-	870,647,200.00	-	-19,076,363.02	-	-	-	-	-106,970,411.48	2,259,232,049.19	-
合计	1,519,540,603.53	-	870,647,200.00	-	-15,759,846.03	-	-	-	-	-106,970,411.48	2,267,457,546.02	-

(2)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6 年 4 月，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长鑫芯聚认缴北京艾捷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5,000 万元，认缴出资比例为 3.70%，长鑫芯聚已于 2026 年 5 月完成实缴。北京艾捷董事会席位共有 5 席，本集团有权委派 1 席，其他投资者委派 4 席。董事会会议进行表决时，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通过，本集团能够对北京艾捷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按联营企业投资进行核算。

注 2：于 2026 年 5 月，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公司 W 对公司 Z 实际出资人民币 1,384.72 万元，出资完成后公司 W 持有公司 Z 37.5%的股权。公司 Z 董事会席位共有 3 席，本集团有权委派 1 席，其他投资者委派 2 席。董事会会议进行表决时，每名董事享有一票表决权，董事会决议应当经全体董事的过半数或者全数通过，本集团能够对公司 Z 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按联营企业投资进行核算。

注 3：于 2026 年 6 月，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参与设立了长智瀚海。长智瀚海投资决策委员会为基金投资(退出)业务的决策机构，能够决策审批项目的投资和项目退出以及项目进程中重大事项和重大变更。投资委员会共有 5 席，本集团控股子公司启航鑫睿作为管理人有权委派 3 席，其他投资者委派 2 席。投资决策委员会决议事项，须经代表三分之二以上表决权的委员会委员同意方可通过，本集团能够对长智瀚海施加重大影响，因此按联营企业投资进行核算。

18、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 余额	本期确认的股 利收入	累计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累计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指定为以公 允价值计量 且其变动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的原因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本期计入其他 综合收益的利 得	本期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 的损失	其他					
公司 H	416,412,500.00	-	-	-	-	-	416,412,500.00	-	144,412,500.00	-	/
公司 Q	50,000,000.00	-	-	-	-	-	50,000,000.00	-	-	-	/
合计	466,412,500.00	-	-	-	-	-	466,412,500.00	-	144,412,500.00	-	/

(2)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三角协同引领(上海)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34,658,286.27	514,810,133.65
安徽创维启航产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1)	194,718,670.00	103,153,973.00
安徽兴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2)	153,848,258.00	99,088,535.00
芜湖德联星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注 3)	238,989,356.00	136,814,433.00
安徽省芯屏产业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0,118,984.00	128,436,613.00
安徽嘉岸启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4)	654,268,004.00	298,756,949.00
安徽徽海启明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4,404,322.00	93,473,141.00
安徽美科启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8,070,014.00	34,921,080.00
合肥晶汇聚芯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01,644,217.00	102,614,446.00
北京京芯集力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9,020,637.21	50,000,000.00
安徽华业启成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7,843,524.00	118,467,231.00
滁州启金翌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5)	71,115,470.00	35,575,407.00
厚雪启明星河股权投资基金(合肥)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771,228.00	31,399,652.00
安徽国元建安启鑫兴桂数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3,701,142.00	23,911,070.00
上海中移数字转型产业私募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8,734,274.00	269,570,892.00
合肥海恒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注 6)	651,436,201.00	325,739,160.00
其他	72,925,652.00	31,580,500.00
合计	3,644,268,239.48	2,398,313,215.65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6 年，本集团向安徽创维启航产投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创维启航基金”)出资人民币 9,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创维启航基金实缴出资比例为 27.2727%。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2：于 2026 年，本集团向安徽兴富启航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兴富启航基金”)出资人民币 4,355.17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兴富启航基金实缴出资比例为 13.3333%。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3：于 2026 年，本集团向芜湖德联星辰投资基金中心(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德联星辰基金”)出资人民币 5,0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德联星辰基金实缴出资比例为 18.35%。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4：于 2026 年，本集团向安徽嘉岸启信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嘉岸启信”)出资人民币 3,368.74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嘉岸启信实缴出资比例为 30.00%。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5：于 2026 年，本集团向滁州启金翌鑫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启金翌鑫”)出资人民币 3,600 万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启金翌鑫实缴出资比例为 30.00%。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注 6：于 2026 年，本集团向合肥海恒新兴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海恒”)出资人民币 3.26 亿元。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合肥海恒实缴出资比例为 29.99%。本集团作为有限合伙人，不执行合伙事务，本集团将该投资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不适用

21、固定资产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81,563,429,601.24	183,023,987,914.04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81,563,429,601.24	183,023,987,914.04

其他说明：
无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80,213,963.92	225,708,920,349.14	19,449,669.40	2,022,785,458.03	243,131,369,440.49
2. 本期增加金额	281,474,424.62	12,805,984,134.98	7,355,066.47	272,108,950.09	13,366,922,576.16
(1) 在建工程转入	249,627,436.33	12,803,570,934.98	7,355,066.47	269,437,732.25	13,329,991,170.03
(2) 企业合并增加	-	2,413,200.00	-	2,671,217.84	5,084,417.84
(3) 存货转入	31,846,988.29	-	-	-	31,846,988.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519,355,520.65	-	-2,219,039.06	-521,574,559.71
(1) 处置或报废	-	-226,287,986.58	-	-2,219,039.06	-228,507,025.64
(2) 转出至在建工程	-	-293,067,534.07	-	-	-293,067,534.07
4. 外币折算差异	-	-	-	-88,312.20	-88,312.20
5. 期末余额	15,661,688,388.54	237,995,548,963.47	26,804,735.87	2,292,587,056.86	255,976,629,144.74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516,979,965.31	55,204,967,029.10	9,303,097.28	1,158,326,001.79	58,889,576,093.48
2. 本期增加金额	455,988,917.45	13,813,852,091.71	2,693,632.65	237,452,994.11	14,509,987,635.92
(1) 计提	455,988,917.45	13,813,852,091.71	2,693,632.65	237,452,994.11	14,509,987,635.92
3. 本期减少金额	-	-262,631,513.50	-	-1,449,752.06	-264,081,265.56
(1) 处置或报废	-	-110,680,802.27	-	-1,449,752.06	-112,130,554.33
(2) 转出至在建工程	-	-151,950,711.23	-	-	-151,950,711.23

4. 外币折算差异	-	-	-	-73,541.12	-73,541.12
5. 期末余额	2,972,968,882.76	68,756,187,607.31	11,996,729.93	1,394,255,702.72	73,135,408,922.72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	1,217,371,854.33	-	433,578.64	1,217,805,432.97
2. 本期增加金额	-	114,976,414.08	-	-	114,976,414.08
(1) 计提	-	114,976,414.08	-	-	114,976,414.08
3. 本期减少金额	-	-54,557,647.63	-	-433,578.64	-54,991,226.27
(1) 处置或报废	-	-54,557,647.63	-	-433,578.64	-54,991,226.27
4. 期末余额	-	1,277,790,620.78	-	-	1,277,790,620.78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688,719,505.78	167,961,570,735.38	14,808,005.94	898,331,354.14	181,563,429,601.24
2. 期初账面价值	12,863,233,998.61	169,286,581,465.71	10,146,572.12	864,025,877.60	183,023,987,914.0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房屋及建筑物	207,591,012.08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2026 年 6 月 30 日		
房屋及建筑物	3,144,077,881.62	未完成最终竣工决算或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2025 年 12 月 31 日		
房屋及建筑物	6,634,081,659.32	未完成最终竣工决算或产权证书尚在办理中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机器设备	133,177,864.08	18,201,450.00	114,976,414.08	以预计出售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预计出售价格	供应商报价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36,777,895,056.17	31,789,621,728.55
工程物资	-	-
合计	36,777,895,056.17	31,789,621,728.55

其他说明：

无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肥一期生产线	3,464,715,733.67	-	3,464,715,733.67	3,985,911,288.48	-	3,985,911,288.48
合肥二期生产线	5,105,891,856.42	-	5,105,891,856.42	5,559,855,378.94	-	5,559,855,378.94
北京生产线	14,196,964,345.57	-	14,196,964,345.57	11,996,285,598.77	-	11,996,285,598.77
其他	14,010,323,120.51	-	14,010,323,120.51	10,247,569,462.36	-	10,247,569,462.36
合计	36,777,895,056.17	-	36,777,895,056.17	31,789,621,728.55	-	31,789,621,728.55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 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金额	本期其 他减少 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 投入占预 算比例(%)	工程进 度 (%)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	资金 来源
合肥一期生产线	879.90 亿元	3,985,911,288.48	1,876,965,901.07	-2,398,161,455.88	-	3,464,715,733.67	97.95	97.95	21,231,092.95	10,817,721.80	2.22	自有 资金 及借 款
合肥二期生产线	939.71 亿元	5,559,855,378.94	2,989,611,168.69	-3,443,574,691.21	-	5,105,891,856.42	97.20	97.20	28,456,231.03	3,206,344.26	2.40	自有 资金 及借 款
北京生产线	1,008.49 亿元	11,996,285,598.77	8,449,636,864.41	-6,248,958,117.61	-	14,196,964,345.57	96.09	96.09	2,842,494.04	13,213,619.95	1.58	自有 资金 及借 款
合计	2,828.10 亿元	21,542,052,266.19	13,316,213,934.17	-12,090,694,264.70	-	22,767,571,935.66	/	/	52,529,818.02	27,237,686.01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1) 油气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油气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专有云设备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4,030,176.82	122,317,588.72	4,077,774.14	250,425,539.68
2.本期增加金额	49,307,282.72	55,575,317.25	-	104,882,599.97
3.本期减少金额	-3,066,502.78	-	-	-3,066,502.78
4.外币折算差异	-325,856.98	-	-	-325,856.98
5.期末余额	169,945,099.78	177,892,905.97	4,077,774.14	351,915,779.8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0,652,466.06	54,887,540.23	1,529,165.30	127,069,171.59
2.本期增加金额	22,901,848.22	20,554,933.10	1,019,443.54	44,476,224.86
(1)计提	22,901,848.22	20,554,933.10	1,019,443.54	44,476,224.86
3.本期减少金额	-2,977,018.25	-	-	-2,977,018.25
(1)处置	-2,977,018.25	-	-	-2,977,018.25
4.外币折算差异	-104,908.80	-	-	-104,908.80
5.期末余额	90,472,387.23	75,442,473.33	2,548,608.84	168,463,469.4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1)计提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1)处置	-	-	-	-
4.期末余额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9,472,712.55	102,450,432.64	1,529,165.30	183,452,310.49
2.期初账面价值	53,377,710.76	67,430,048.49	2,548,608.84	123,356,368.09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软件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649,109,973.94	1,317,993,212.57	54,474,916.66	7,419,474,950.16	10,441,053,053.33
2.本期增加金额	56,033,684.89	135,753,599.11	39,712,720.00	54,800,164.21	286,300,168.21
(1)购置	56,033,684.89	135,474,095.06	39,712,720.00	-	231,220,499.95
(2)内部研发	-	-	-	-	-
(3)企业合并增加	-	279,504.05	-	54,800,164.21	55,079,668.26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外币折算差异	-	-963,057.18	-	-3,428,825.37	-4,391,882.55
5.期末余额	1,705,143,658.83	1,452,783,754.50	94,187,636.66	7,470,846,289.00	10,722,961,338.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98,922,338.27	761,794,309.99	54,474,916.66	5,248,304,134.43	6,163,495,699.35
2.本期增加金额	16,988,617.61	139,982,561.75	-	367,593,650.82	524,564,830.18
(1)计提	16,988,617.61	139,982,561.75	-	367,593,650.82	524,564,830.18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外币折算差异	-	-960,900.78	-	-471,476.59	-1,432,377.37
5.期末余额	115,910,955.88	900,815,970.96	54,474,916.66	5,615,426,308.66	6,686,628,152.1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	-	-	-	-
2.本期增加金额	-	-	-	-	-
(1) 计提	-	-	-	-	-
3.本期减少金额	-	-	-	-	-
(1)处置	-	-	-	-	-
4.期末余额	-	-	-	-	-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89,232,702.95	551,967,783.54	39,712,720.00	1,855,419,980.34	4,036,333,186.83
2.期初账面价值	1,550,187,635.67	556,198,902.58	-	2,171,170,815.73	4,277,557,353.98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42.4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无形资产	期末余额
工艺技术平台及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	1,322,048,660.04	-	1,322,048,660.04
合计	-	1,322,048,660.04	-	1,322,048,660.04

28、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5) 业绩承诺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29、长期待摊费用☒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处置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探针卡及光罩掩模板	805,527,079.83	457,348,477.54	-395,777,362.17	-	867,098,195.20
硅片承载盒	216,887,986.20	36,137,601.45	-33,767,026.89	-	219,258,560.76
其他	41,626,383.04	29,898,492.84	-7,333,643.38	-	64,191,232.50
减：减值准备	58,345,862.78	-	-43,521,220.51	-	14,824,642.27
合计	1,005,695,586.29	523,384,571.83	-393,356,811.93	-	1,135,723,346.19

30、递延所得税资产/ 递延所得税负债**(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亏损	254,785,532.27	63,580,528.14	669,540,857.63	140,300,729.54
租赁负债	191,524,041.16	31,121,115.89	124,599,813.94	19,784,240.64
衍生金融负债	1,409,364.40	352,341.10	11,635,378.55	2,908,844.64
坏账准备	4,286,462.29	642,969.34	473,068.00	70,960.20
存货跌价准备	5,759,852.99	863,977.95	-	-
预提费用	69,668,065.60	10,450,209.84	-	-
折旧摊销差异	35,445,536.53	5,316,830.48	-	-
递延收益	328,444,496.20	49,266,674.43	-	-
其他	18,359,948.89	2,753,992.33	-	-

合计	909,683,300.33	164,348,639.50	806,249,118.12	163,064,775.02
----	----------------	----------------	----------------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	32,026,912.27	6,973,844.71	8,349,907.95	1,323,437.89
衍生金融资产	177,363,850.64	44,340,962.66	707,905,137.60	150,306,739.89
使用权资产	183,452,310.49	30,239,304.71	123,356,368.09	19,775,171.1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44,412,500.00	36,103,125.00	144,412,500.00	36,103,125.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46,249,579.70	111,562,394.92	94,388,608.46	23,597,152.1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52,366,353.58	13,091,588.39	-	-
合计	1,035,871,506.68	242,311,220.39	1,078,412,522.10	231,105,626.01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725,345.54	69,623,293.96	163,064,775.02	-
递延所得税负债	94,725,345.54	147,585,874.85	163,064,775.02	68,040,850.99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8,100,574,298.70	16,092,274,928.50
可抵扣亏损	6,597,745,321.02	33,082,309,044.89
合计	24,698,319,619.72	49,174,583,973.39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6 年	8,089,412.60	8,324,678.15	/
2027 年	8,856,073.79	8,856,073.79	/
2028 年	13,113,824.21	13,280,883.24	/
2029 年	278,598,177.40	279,318,483.57	/
2030 年	2,591,695,333.47	2,315,811,576.99	/
2031 年	3,053,144,544.47	3,386,992,083.42	/
2032 年	1,163,140.36	6,348,574,854.08	/
2033 年	43,190,114.32	14,856,153,982.83	/

2034 年	53,093,273.50	2,481,079,757.87	/
2035 年	330,839,824.20	3,383,916,670.95	/
2036 年	215,961,602.70	-	/
合计	6,597,745,321.02	33,082,309,044.89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1、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工程类款项	3,995,048,019.15	-	3,995,048,019.15	1,194,555,343.84	-	1,194,555,343.84
合计	3,995,048,019.15	-	3,995,048,019.15	1,194,555,343.84	-	1,194,555,343.84

补偿性资产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限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固定资产	72,912,985,754.88	72,912,985,754.88	抵押	注 1	89,905,547,060.22	89,905,547,060.22	抵押	注 1
在建工程	11,933,716,958.67	11,933,716,958.67	抵押	注 2	9,745,794,660.68	9,745,794,660.68	抵押	注 2
无形资产	661,268,275.97	661,268,275.97	抵押	注 3	735,416,583.43	735,416,583.43	抵押	注 3
货币资金	19,295,669.91	19,295,669.91	其他	注 4	32,327,212.34	32,327,212.34	其他	注 4
合计	85,527,266,659.43	85,527,266,659.43	/	/	100,419,085,516.67	100,419,085,516.67	/	/

其他说明：

注 1：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净值人民币 5,134,624,118.42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人民币 66,406,353,429.11 元的机器设备所有权因用于长期借款抵押受到限制；净值约人民币 1,372,008,207.35 元的机器设备所有权因用于售后租回抵押受到限制；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人民币 4,925,695,457.72 元的房屋建筑物及人民币 82,394,814,831.32 元的机器设备所有权因用于长期借款抵押受到限制；净值约人民币 2,585,036,771.18 元的机器设备所有权因用于售后租回抵押受到限制；

注 2：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净值人民币 11,933,716,958.67 元的北京项目生产线因用于长期借款抵押受到限制。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长鑫新桥与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签订了抵押借款合同，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4 亿元，尚未办理资产抵押手续；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人民币 9,745,794,660.68 元的北京项目生产线因用于长期借款抵押受到限制。本集团下属子公司长鑫新桥与国家开发银行安徽省分行签订了抵押借款合同，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该笔长期借款余额为人民币 214 亿元，尚未办理资产抵押手续；

注 3：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净值人民币 661,268,275.97 元及人民币 735,416,583.43 元的土地使用权因用于长期借款抵押受到限制；

注 4：货币资金受限披露详见本节 七、1。

33、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1,146,749,575.30	9,675,900,538.61
合计	11,146,749,575.30	9,675,900,538.6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注：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0.57%-2.11%；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上述短期借款的年利率为 0.53%-2.11%。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4、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5、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远期外汇合约	5,685,975.83	361,867.37
外汇掉期合约	-	11,273,511.18
合计	5,685,975.83	11,635,378.55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的衍生金融负债系未到期远期外汇买卖合约及外汇掉期合约，未被指定为套期工具。

36、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453,440,830.95	2,014,972,432.80
合计	2,453,440,830.95	2,014,972,432.8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0 元。到期未付的原因是无

37、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应付经营材料款项	4,069,214,581.92	3,069,994,759.74
应付封测费用	1,679,330,813.34	1,576,337,105.31
应付其他经营款项	2,837,430,716.39	2,040,386,775.67
合计	8,585,976,111.65	6,686,718,640.72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适用 √ 不适用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销售产品预收款	1,243,402,796.82	446,368,496.66
预收基金管理费	10,708,048.59	-
预收其他	1,449,861.07	808,861.34
合计	1,255,560,706.48	447,177,358.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适用 √ 不适用

(3)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本集团销售芯片产品，一般要求经销商客户预付 100% 货款，在收到客户预先支付的货款时确认一项合同负债，直至商品的控制权转移给客户时确认收入。

本集团销售给员工的住房，在房屋销售合同签订后，要求员工预先支付购房款，在收到员工预先支付的购房款时确认一项合同负债，直至房屋交付给员工后确认收入。

(5)2026 年初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金额为人民币 446,368,496.66 元销售产品预收款已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为收入, 金额为人民币 808,861.34 元预收其他款项已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确认为收入。

2026 年 6 月 30 日合同负债账面价值中预计人民币 1,243,402,796.82 元销售产品预收款将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确认为收入, 预计人民币 1,449,861.07 元其他款项将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确认为收入, 预计人民币 10,708,048.59 元预收基金管理费将于 2026 年 7 月 1 日至 2026 年 12 月 31 日止期间确认为收入。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短期薪酬	3,300,141,422.97	7,564,811,483.37	-6,414,959,217.55	4,449,993,688.79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587,345.83	390,136,500.15	-380,331,594.59	29,392,251.39
合计	3,319,728,768.80	7,954,947,983.52	-6,795,290,812.14	4,479,385,940.18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256,919,349.09	6,763,504,239.65	-5,621,736,420.89	4,398,687,167.85
2、职工福利费	25,985,048.71	238,867,412.44	-233,316,030.68	31,536,430.47
3、社会保险费	11,567,876.59	187,037,194.53	-181,966,046.91	16,639,024.21
其中：医疗保险费	11,225,263.50	175,658,854.65	-171,098,976.17	15,785,141.98
工伤保险费	308,394.50	10,837,777.30	-10,412,895.23	733,276.57
生育保险费	-	73,498.48	-73,498.48	-
国外社保	34,218.59	467,064.10	-380,677.03	120,605.66
4、住房公积金	-	327,967,585.38	-324,836,519.12	3,131,066.26
5、商业保险	-	17,621,181.29	-17,621,181.29	-
6、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5,669,148.58	29,813,870.08	-35,483,018.66	-
合计	3,300,141,422.97	7,564,811,483.37	-6,414,959,217.55	4,449,993,688.79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注 1)	18,950,477.86	377,606,802.29	-368,258,036.14	28,299,244.01
2、失业保险费(注 1)	592,110.71	11,895,177.78	-11,603,042.77	884,245.72
3、国外设定提存计划	44,757.26	634,520.08	-470,515.68	208,761.66
合计	19,587,345.83	390,136,500.15	-380,331,594.59	29,392,251.39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本集团按规定参加由政府机构设立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根据该等计划，本集团按缴存基数的相应比例每月向该等计划缴存费用。除上述每月缴存费用外，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相应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的成本。

本集团于2026年1月1日至6月30日止期间应分别向养老保险、失业保险计划缴存费用人民币377,606,802.29 元及人民币11,895,177.78 元；于2026年6月30日，本集团应缴未交的设定提存计划金额为人民币29,392,251.39 元。有关应缴存费用已于各期后支付。

41、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企业所得税	8,534,733,853.20	524,550,625.96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64,140,435.06	50,625,532.31
印花税	156,607,787.20	55,778,016.37
房产税	21,676,839.82	21,040,271.45
土地使用税	1,628,122.64	1,324,042.86
增值税	3,238,090,710.81	72,563,788.59
城建税和教育费附加	210,930,923.64	16,857,268.84
水利基金	49,163,027.75	17,906,590.39
其他	16,670,263.42	22,496,869.38
合计	12,293,641,963.54	783,143,006.15

42、其他应付款

(1)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	-
应付股利	-	-
其他应付款	12,420,670,537.51	11,935,379,864.21
合计	12,420,670,537.51	11,935,379,864.21

(2)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设备、工程款	12,310,463,643.95	11,852,168,973.64
合同保证金	12,895,337.43	12,042,663.89
其他	97,311,556.13	71,168,226.68
合计	12,420,670,537.51	11,935,379,864.21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3、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4、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74,012,745.47	15,398,784,769.37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975,186,805.55	2,501,897,743.15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91,949,319.65	67,018,099.16
合计	19,641,148,870.67	17,967,700,611.68

45、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8,659,427.21	-
子公司可转股债权(注 1)	50,375,000.00	-
合计	59,034,427.21	-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 1：于 2026 年 3 月，本集团子公司公司 R 与一个第三方贷款方(以下简称“贷款方”)签署可转股债权投资协议。根据该投资协议，贷款方向公司 R 提供人民币 50,000,000.00 元可转股债权投资款，年利率为实际支付可转股债权投资款之日前一个工作日的一年期贷款市场报价利率。

46、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33,850,213,400.12	35,295,974,094.68
抵押借款(注)	94,386,811,343.25	98,928,153,401.40
小计	128,237,024,743.37	134,224,127,496.08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18,574,012,745.47	15,398,784,769.37
一年后到期的长期借款	109,663,011,997.90	118,825,342,726.7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已抵押情况详见本节 七、32。

2026 年 6 月 30 日借款的年利率为 1.60%-3.63%；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的年利率为 1.50%-4.43%。

47、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具体情况：（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转股权会计处理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8、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租赁款	192,633,260.60	130,652,552.18
减：计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的租赁负债	91,949,319.65	67,018,099.16
净额	100,683,940.95	63,634,453.02

49、长期应付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87,593,402.80	975,254,166.66
专项应付款	-	-
合计	487,593,402.80	975,254,166.66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售后租回融资借款	1,462,780,208.35	3,477,151,909.81
减：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售后租回融资借款	975,186,805.55	2,501,897,743.15
一年后到期的应付售后租回融资借款	487,593,402.80	975,254,166.66

其他说明：

注：2026 年 6 月 30 日借款的年利率为 2.50%。2025 年 12 月 31 日借款的年利率为 2.50%-2.98%。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2、递延收益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递延收益	5,834,787,141.86	4,570,809,243.75
合计	5,834,787,141.86	4,570,809,243.7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注 1)	8,753,839,327.28	5,339,544,753.45
合计	8,753,839,327.28	5,339,544,753.45

其他说明：

注 1：本集团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包括安徽新一代其他投资人在安徽新一代中享有的权益及启航创芯其他投资人在启航创芯中享有的权益。由于安徽新一代和启航创芯存在固定经营期限，本集团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该项合同义务，故在合并财务报表层面对安徽新一代及启航创芯的其他投资人款项，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股	公积金 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60,192,797,469.00	-	-	-	-	-	60,192,797,469.00

55、其他权益工具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注)	30,585,965,603.55	560,133,020.62	-	31,146,098,624.17
其他资本公积	2,517,795,326.16	415,142,460.38	-608,076,265.09	2,324,861,521.45
其中：股权激励	1,574,181,653.58	415,142,460.38	-553,521,398.51	1,435,802,715.45
对联营企业 投资被动稀释产生 的影响	9,902,135.58	-	-	9,902,135.58
其他	933,711,537.00	-	-54,554,866.58	879,156,670.42
合计	33,103,760,929.71	975,275,481.00	-608,076,265.09	33,470,960,145.62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股本溢价增加金额人民币 560,133,020.62 元，其中人民币 553,521,398.51 元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行权，由其他资本公积转入股本溢价；人民币 6,611,622.11 元为合肥集鑫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肥集鑫”)将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项下参与对象认缴的资金向本公司额外注资，该等资金全部计入本公司的资本公积，不影响本公司股本。

5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 得税费 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 类进损益的其 他综合收益	108,309,375.00	-	-	-	-	-	-	108,309,375.00

项目	期初 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 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 发生额	减：前期计 入其他综合 收益当期转 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 其他综合收益 当期转入留存 收益	减：所 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 母公司	税后归 属于少 数股东	
- 其他权益工 具投资公允价 值变动	108,309,375.00	-	-	-	-	-	-	108,309,375.00
二、将重分类 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742,455.06	-4,386,698.54	-	-	-	-4,386,698.54	-	-5,129,153.60
- 外币财务报 表折算差额	-742,455.06	-4,386,698.54	-	-	-	-4,386,698.54	-	-5,129,153.60
其他综合收益 合计	107,566,919.94	-4,386,698.54	-	-	-	-4,386,698.54	-	103,180,221.40

5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6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6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年度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6,650,421,094.02	-38,522,001,027.9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 调减-）	-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36,650,421,094.02	-38,522,001,027.93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 润	77,605,227,520.00	1,874,859,379.01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	-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应付普通股股利	-	-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	-
加：因对子公司持股比例变更的影响	-	-3,279,445.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40,954,806,425.98	-36,650,421,094.02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0元。

6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50,037,976,938.83	22,745,642,262.53	15,223,759,945.16	13,286,856,430.38
其他业务	272,099,819.17	188,838,394.27	214,164,666.35	144,021,406.48
合计	150,310,076,758.00	22,934,480,656.80	15,437,924,611.51	13,430,877,836.86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分类	合计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商品类型		
DDR 系列	69,471,819,759.21	8,091,415,641.79
LPDDR 系列	78,191,165,316.44	13,602,386,587.64
其他	2,647,091,682.35	1,240,678,427.37
合计	150,310,076,758.00	22,934,480,656.80
按销售渠道分类		
经销	133,484,837,612.37	19,664,929,801.71
直销	16,825,239,145.63	3,269,550,855.09
合计	150,310,076,758.00	22,934,480,656.8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对外销售采用经销和直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经销模式下，集团与经销商签署经销商协议，集团销售产品给经销商，再由经销商向终端客户销售。在此模式下，本集团采取卖断式销售。集团将商品交付给经销商并经对方签收确认后，经销商有决定商品分销方式以及销售价格的自主权，对销售盈余、商品的滞销风险以及亏损承担主要责任。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履行履约义务的时间	重要的支付条款	公司承诺转让商品的性质	是否为主要责任人	公司承担的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公司提供的质量保证类型及相关义务
DRAM 产品销售收入	根据合同/订单约定的交付条款，在货物送达指定地点并经客户签收、客户自提或者货交指定承运人时履行履约义务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DRAM 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其他产品销售	在其他产品提供给客户签收时履行履约义务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产品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技术服务收入	在提供技术服务成果并经客户验收后履行履约义务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服务	是	无	无

房地产收入	根据销售合同约定的交付条件，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履行履约义务	根据具体合同约定	商品房	是	无	保证类质量保证
合计	/	/	/	/		/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6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69,398,242.33	59,363,874.70
印花税	229,501,324.19	41,375,842.32
土地使用税	3,718,737.07	3,053,914.81
水利基金	212,421,038.24	20,287,680.11
城建税及教育费附加	771,615,543.78	1,345,833.25
其他	1,341,479.01	2,056,883.51
合计	1,287,996,364.62	127,484,028.70

6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35,241,162.48	48,714,056.48
平台认证费	42,167,600.35	31,442,082.98
样品费	11,465,192.40	14,050,563.08
股份支付	16,070,695.87	27,166,881.20
折旧及摊销	2,693,587.18	2,692,817.50
差旅费	8,516,287.90	5,479,982.67
业务招待费	3,283,196.61	2,152,267.94
办公费	852,574.69	2,452,374.89
其他	2,833,751.68	1,476,407.44
总计	223,124,049.16	135,627,434.18

6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83,785,900.56	277,057,635.96
折旧及摊销	151,453,007.27	116,169,840.32
专业服务费	55,751,935.44	58,355,663.46

股份支付	254,070,922.23	462,510,613.71
办公及差旅费	29,075,864.99	15,688,065.99
物业安保费	50,356,947.65	38,331,273.50
其他	38,221,555.00	18,205,399.79
总计	1,362,716,133.14	986,318,492.73

6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117,662,012.52	1,446,232,959.07
研发材料费	904,101,724.33	880,307,519.56
测试服务费	373,326,092.01	293,154,908.20
折旧及摊销	706,375,873.05	657,081,561.39
股份支付	191,970,350.27	243,998,670.82
其他	243,999,768.42	139,952,397.71
合计	5,537,435,820.60	3,660,728,016.75

6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注)	1,444,481,920.11	1,548,939,910.15
减：已资本化的利息费用	27,260,429.53	91,507,867.01
减：利息收入	462,368,125.92	320,734,454.34
手续费	14,084,563.68	22,483,307.92
汇兑差额	1,456,995,604.56	-209,500,129.72
其他	3,931,446.82	2,296,655.82
合计	2,429,864,979.72	951,977,422.82

其他说明：

注：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及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利息支出中包括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分别为人民币 2,795,107.03 元及人民币 2,476,179.53 元。

68、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按性质分类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2,179,909,716.33	911,995,321.15
合计	2,179,909,716.33	911,995,321.15

69、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远期外汇合约和外汇掉期合约结算收益(损失)	1,282,694,413.79	-34,992,862.72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5,759,846.03	-19,417,942.71
结构性存款的投资处置收益	325,021,681.73	3,610,833.93
开放式理财的投资处置收益	1,283,649.39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收益	3,120,046.25	-
合计	1,596,359,945.13	-50,799,971.50

70、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	-524,591,884.24	-315,194,196.92
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的公允价值变动	-3,057,182,928.54	-11,135,019.62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609,339,886.35	15,697,828.18
结构性存款公允价值变动	23,677,004.32	868,870.44
合计	-2,948,757,922.11	-309,762,517.92

7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82,024,114.32	-
其他长期资产处置收益	1,536.21	2,471,044.66
合计	82,025,650.53	2,471,044.6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3、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信用减值(损失)利得	-25,664,240.78	3,311,753.27
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利得(损失)	2,229,443.96	-196,182.08
合计	-23,434,796.82	3,115,571.19

74、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损失	-161,191,297.90	-627,837,335.16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4,976,414.08	-152,073,823.07
长期待摊费用减值损失	-	-15,721,158.25
合计	-276,167,711.98	-795,632,316.48

75、营业外收入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	-------	-------	---------------

违约金	2,767,400.00	5,635,226.35	2,767,400.00
保险赔偿款	-	9,000.00	-
其他	9,721,122.54	2,530,118.60	9,721,122.54
合计	12,488,522.54	8,174,344.95	12,488,522.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6、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资产报废损失	9,348,909.42	402,879.58	9,348,909.42
其他	2,091,905.99	609,233.83	2,091,905.99
合计	11,440,815.41	1,012,113.41	11,440,815.41

其他说明：

无

77、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9,585,928,508.62	979,318.09
递延所得税费用	9,921,729.90	-
合计	9,595,850,238.52	979,318.09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会计利润(亏损)	117,145,441,342.17
按 15%的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7,571,816,201.33
不可抵扣费用的纳税影响	110,221,876.7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3,731,272.51
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所得税影响	-674,503,554.19
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1,326,057,879.73
利用以前年度未确认可抵扣亏损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纳税影响	-4,535,393,634.40
税收优惠影响	-3,867,437,494.27
以前年度汇算清缴差异	488.89
子公司税率不一致的影响	-338,642,797.87
合计	9,595,850,238.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七、58

79、现金流量表项目**(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银行利息	419,789,518.89	321,022,990.91
收到保险赔偿款、违约金等	12,488,522.54	8,174,344.95
收到海关保证金等款项	-	38,691,821.62
收到其他	1,964,189,693.71	1,270,815,683.31
合计	2,396,467,735.14	1,638,704,840.79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非工资性费用等支出	1,577,617,670.96	541,022,100.18
退回客户B等经销商押金	-	1,182,163,372.08
支付银行手续费及其他银行费用	18,016,010.50	24,779,963.74
支付其他	9,607,079.02	17,045,333.83
合计	1,605,240,760.48	1,765,010,769.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结构性存款	239,785,000,000.00	6,660,00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	14,025,284,030.85	-
合计	253,810,284,030.85	6,660,000,000.00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入结构性存款	257,955,000,000.00	7,260,000,000.00
购入定期存款	9,695,620,194.79	5,535,563,493.6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1,594,402,172.50	24,114,772,125.68
合计	289,245,022,367.29	36,910,335,619.3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赎回结构性存款	239,785,000,000.00	6,660,000,000.00
定期存款到期	14,025,284,030.85	-
合计	253,810,284,030.85	6,660,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入结构性存款	257,955,000,000.00	7,260,000,000.00
购入定期存款	9,695,620,194.79	5,535,563,493.62
远期外汇结算损失	33,130,781.32	72,999,241.31
合计	267,683,750,976.11	12,868,562,734.9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售后租回融资借款	-	2,000,000,000.00
收到合伙企业投资人投资	357,111,645.29	137,100,000.00
合计	357,111,645.29	2,137,1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否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偿还售后租回融资借款	2,044,501,285.50	363,799,833.34
支付租赁负债	45,608,106.19	38,168,593.2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支出	-	3,021,095.89
合计	2,090,109,391.69	404,989,522.44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9,675,900,538.61	12,329,200,021.13	38,222,155.15	-10,896,573,139.59	-	11,146,749,575.30
其他流动负债-子公司可转股债权	-	-	50,375,000.00	-	-	50,375,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 内到期)	134,224,127,496.08	4,660,000,000.00	1,372,960,073.89	-11,919,985,212.20	-100,077,614.40	128,237,024,743.37
租赁负债(含一年 内到期)	130,652,552.18	-	107,677,707.00	-45,608,106.19	-88,892.39	192,633,260.60
长期应付款(含一 年内到期)	3,477,151,909.81	-	30,129,584.04	-2,044,501,285.50	-	1,462,780,208.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39,544,753.45	357,111,645.29	3,057,182,928.54	-	-	8,753,839,327.28
合计	152,847,377,250.13	17,346,311,666.42	4,656,547,448.62	-24,906,667,743.48	-100,166,506.79	149,843,402,114.90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使用权资产的增加	104,882,599.97	77,991,215.18
预收少数股东投资款转资本	-	4,800,000,000.00

80、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107,549,591,103.65	-4,087,518,575.98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6,167,711.98	795,632,316.48
信用减值损失	23,434,796.82	-3,115,571.19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14,273,722,456.24	11,349,488,649.27
使用权资产摊销	38,728,588.92	35,942,953.62
无形资产摊销	492,499,574.21	902,886,471.7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36,878,032.44	293,053,962.8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82,025,650.53	-2,471,044.66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9,348,909.42	402,879.58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48,757,922.11	309,762,517.92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33,767,316.25	1,217,127,093.25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96,359,945.13	50,799,971.5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623,293.96	-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9,545,023.86	-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52,319,892.96	-8,314,759,024.2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5,991,615,821.75	434,496,607.97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423,048,486.59	535,127,751.5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462,120,732.98	733,662,041.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1,155,666,051.14	4,250,519,000.63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	-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	-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33,534,187,174.44	37,270,728,809.85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37,797,810,836.23	42,508,218,629.6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736,376,338.21	-5,237,489,819.81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90,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52,826,640.21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62,826,640.21

其他说明：

无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	133,534,187,174.44	37,797,810,836.23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33,534,187,174.44	37,797,810,836.2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3,534,187,174.44	37,797,810,836.23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作为现金和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由
银行存款	9,872,996,884.71	14,160,082,113.74	三个月以上一年以内的定期存款及七天通知存款和定期存款等预提利息

其他货币资金	19,295,669.91	32,327,212.34	长鑫科服房地产项目收取的 专项监管资金
合计	9,892,292,554.62	14,192,409,326.0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1、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2、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 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593,524,382.62	6.8109	10,853,335,217.59
日元	27,325,898,079.00	0.0420	1,148,917,384.74
港币	48,287.10	0.8686	41,939.79
欧元	264,161,764.78	7.7671	2,051,770,843.24
韩元	3.00	0.0044	0.01
合计	-	-	14,054,065,385.37
应付账款	-	-	-
其中：美元	142,684,179.94	6.8109	971,807,681.15
日元	3,583,208,017.00	0.0420	150,655,981.08
欧元	258,749.46	7.7671	2,009,732.93
新加坡元	59,094.12	5.2605	310,864.62
合计	-	-	1,124,784,259.78
其他应付款	-	-	-
其中：美元	148,350,113.76	6.8109	1,010,397,789.80
日元	8,911,152,932.00	0.0420	374,669,425.03
欧元	27,690,617.37	7.7671	215,075,794.15
合计	-	-	1,600,143,008.98
长期借款	-	-	-
其中：美元	303,780,000.00	6.8109	2,069,015,202.00

其他说明：

无

(2) 货币缺乏可兑换性的性质及其财务影响、所采用的即期汇率及其估计过程，以及企业因货币缺乏可兑换性而面临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3)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之日本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日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香港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美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之新加坡子公司根据其经营活动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确定新加坡元为其记账本位币。本公司编制本财务报表时所采用的货币为人民币。

(4) 境外经营的记账本位币与企业的列报货币之间缺乏可兑换性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3、租赁

(1) 作为承租人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资产主要包括净水器、饮水机、打印机、空气净化机、班车车辆等。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的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租赁费用为人民币 12,335,088.12 元。

售后租回交易及判断依据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于 2023 年 9 月与芯鑫融资租赁(江苏)有限责任公司签署售后租回合同，将本集团账面原值约人民币 22.86 亿元的机器设备用于售后租回，取得借款总额人民币 20.00 亿元，合同租赁期 5 年，由于租赁期接近设备使用寿命，设备的出售和回租不构成销售，作为抵押借款计入长期应付款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本集团和长鑫存储于 2025 年 1 月与工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签署售后租回合同，将账面原值约人民币 20.00 亿元的机器设备用于售后租回，取得借款总额人民币 20.00 亿元，合同租赁期 5 年，由于租赁期接近设备使用寿命，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构成销售，作为抵押借款计入长期应付款进行相关账务处理。

与租赁相关的现金流出总额57,943,194.31(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2) 作为出租人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房屋及建筑物	2,765,159.78	-
合计	2,765,159.78	-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84、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研发支出

1、按费用性质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3,894,667,750.64	1,446,232,959.07
研发材料费	1,123,578,696.89	880,307,519.56
测试服务费	412,510,659.04	293,154,908.20
折旧及摊销	980,453,944.64	657,081,561.39
股份支付	191,970,350.27	243,998,670.82
其他	256,303,079.16	139,952,397.71
合计	6,859,484,480.64	3,660,728,016.75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5,537,435,820.60	3,660,728,016.75
资本化研发支出	1,322,048,660.04	-

其他说明：

无

2、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工艺技术平台及相关产品研发项目	-	1,322,048,660.04	-	-	-	1,322,048,660.04
合计	-	1,322,048,660.04	-	-	-	1,322,048,660.04

重要的资本化研发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开发支出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资本化的具体依据：

- (1) 生产工艺的开发已经技术团队进行充分论证；
- (2) 管理层已批准生产工艺开发的预算；
- (3) 前期市场调研的研究分析说明生产工艺所生产的产品具有市场推广能力；
- (4) 有足够的技术和资金支持，以进行生产工艺的开发活动及后续的大规模生产；
- (5) 以及生产工艺开发的支出能够可靠地归集。

3、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

□适用 √不适用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量
公司 R	2026 年 3 月 31 日	9,000.00 万元	45.10	现金增资	2026 年 3 月 31 日	完成各项增资协议约定条款，并取得控制权	-	-	-

其他说明：

注：于 2026 年 1 月，本集团子公司公司 N 与公司 R、公司 S、公司 T 等签订增资合同和股东协议，公司 N 通过对公司 R 现金增资方式取得公司 R 45.10%的股权。于 2026 年 3 月 30 日，公司 N 完成上述增资。

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本公司与公司 S 和公司 T 分别签署《一致行动协议》，公司 S 和公司 T 与本公司在公司 R 股东会表决时保持一致行动，且当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本公司的意见为准。根据《一致行动协议》、增资合同、股东协议及公司 R 公司章程，本公司对公司 R 享有的表决权比例超过 50%，可以委派公司 R 的唯一董事，主导公司 R 的相关活动，因此本集团自 2026 年 3 月 31 日起将公司 R 纳入合并范围。

(2)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公司 R
--现金	90,000,000.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
--其他	-
合并成本合计	9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90,000,000.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	---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 R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	-
货币资金	152,826,640.21	152,826,640.21
预付款项	10,768,237.67	10,768,237.67
其他应收款	1,044,784.65	1,044,784.65
存货	2,652,250.82	2,652,250.82
其他流动资产	2,596,454.84	2,596,454.84
固定资产	5,084,417.84	4,778,220.26
无形资产	55,079,668.26	279,504.0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628,301.72	1,628,301.72
资产合计	231,680,756.01	176,574,394.22
负债：	-	-
应付账款	2,749,395.72	2,749,395.72
应付职工薪酬	8,836,949.20	8,836,949.20
应交税费	730.16	730.16
其他应付款	575,480.93	575,480.93
其他流动负债	50,000,000.00	50,000,000.00
负债合计	62,162,556.01	62,162,556.01
净资产	169,518,200.00	114,411,838.21
减：少数股东权益	79,518,200.00	53,668,711.87
取得的净资产	90,000,000.00	60,743,126.34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资产评估机构采用资产基础法评估后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 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及注册地	业务性质	设立时间	注册资本 (人民币)	本集团出资认缴额 (人民币)	2026 年 6 月 30 日	
						持股比例(%)	
						直接	间接
公司 U	上海市	技术服务	2026 年 1 月	900 万元	900 万元	-	100.00
公司 V	上海市	技术服务	2026 年 4 月	1,000 万元	900 万元	-	90.00
公司 Y	上海市	技术服务	2026 年 1 月	490 万元	490 万元	-	100.00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 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除公司 A、公司 B 及公司 C 以外，企业集团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资本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长鑫芯聚	安徽省合肥市	563364.7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100.00	-	设立
启航鑫睿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	100.00	设立
长鑫芯元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	100.00	设立
安徽新一代(注 2)	安徽省合肥市	1,250,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	40.00	设立
启航创芯	安徽省合肥市	550,001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产业投资	-	36.36	设立
长鑫芯达	安徽省合肥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公司 I	江苏省苏州市	50 万元人民币	江苏省苏州市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公司 J	新加坡	180 万新加坡元	新加坡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公司 K	安徽省合肥市	1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商务服务业	-	100.00	设立
公司 L	安徽省合肥市	130,1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商务服务业	-	76.94	设立
公司 U	上海市	9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公司 V	上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产业投资	-	90.00	设立
公司 W	上海市	1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公司 O	上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	100.00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鑫西安	陕西省西安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陕西省西安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闵科	上海市	1,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科技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产品合肥	安徽省合肥市	66.61 亿元	安徽省合肥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深芯	广东省深圳市	50 万元人民币	广东省深圳市	贸易	100.00	-	设立
长鑫科服	安徽省合肥市	5,0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房地产综合开发	100.00	-	设立

久芯科技	北京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集电(注 1)	北京市	5,084,948.0281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制造业	31.72	-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鑫集电半导体(注 1)	北京市	50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技术服务	-	31.72	设立
长鑫集电科技(注 1)	北京市	50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技术服务	-	31.72	设立
长鑫存储	安徽省合肥市	2,388,760.15663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制造业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鑫香港	中国香港	500 万港币	中国香港	贸易	100.0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鑫日本	日本神奈川县	900 万日元	日本神奈川县	技术服务	-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长鑫芯安	安徽省合肥市	1,519,137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商务服务业	30.78	13.17	设立
长鑫新桥(注 3)	安徽省合肥市	5,395,371.51069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制造业	3.35	12.01	设立
长鑫芯瑞	北京市	20,0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公司 E	上海市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长鑫汇芯	安徽省合肥市	500 万元人民币	安徽省合肥市	贸易	100.00	-	设立
长鑫汇芯北京	北京市	500 万元人民币	北京市	贸易	100.00	-	设立
公司 X	上海市	49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100.00	-	设立
公司 Y	上海市	49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技术服务	-	100.00	设立
公司 M	上海市	5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100.00	-	设立
公司 N	上海市	1,505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商务服务业	99.67	0.33	设立
公司 R(注 4)	上海市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上海市	制造业	-	45.1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注 1：根据 2022 年 1 月本公司与北京亦庄国际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亦庄国投”)以及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的增资扩股合同，本公司通过对长鑫集电现金增资方式取得长鑫集电 36%的股权。本公司与亦庄国投签署《备忘录》，根据《备忘录》、增资扩股合同及长鑫集电公司章程，本公司拥有长鑫集电一半以上的董事会席位，可以主导长鑫集电的经营活动，对长鑫集电实现控制。

2025 年 6 月，本集团、亦庄科技、北京屹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京屹唐”)和长鑫集电签署增资扩股协议，亦庄科技和北京屹唐分别向长鑫集电增资人民币 48 亿元和 36 亿元，增资后本集团对长鑫集电持股比例由 36.00%变更为 31.72%。

2025 年 6 月，亦庄科技、北京屹唐分别与本公司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25 年 6 月一致行动协议”)，亦庄科技、北京屹唐与本公司在长鑫集电股东会表决时保持一致行动，且当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本公司的意见为准。2025 年 11 月，本公司、亦庄国投及长鑫集电签订一致行动协议(“2025 年 11 月一致行动协议”)，亦庄国投与本公司在长鑫集电股东会表决时保持一致行动，且当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本公司的意见为准。根据《备忘录》、增资扩股合同、长鑫集电公司章程、2025 年 6 月一致行动协议及 2025 年 11 月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对长鑫集电享有的表决权比例超过 50%，拥有长鑫集电一半以上的董事会席位，可以主导长鑫集电的经营活动，对长鑫集电实现控制。

长鑫集电半导体和长鑫集电科技是长鑫集电全资子公司，由长鑫集电于 2022 年 12 月设立，本集团对两家公司的间接持股比例变更为 31.72%。

注 2：于 2023 年 4 月，本公司之子公司长鑫芯聚、启航鑫睿与安徽省财金投资有限公司、合肥市高质量发展引导基金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安徽新一代。长鑫芯聚和启航鑫睿分别担任安徽新一代的有限合伙人和执行事务的普通合伙人，分别持有安徽新一代 39.92%及 0.08%的份额，根据安徽新一代协议，长鑫芯聚可以单独行使投资决策权以及作为普通合伙人享有的可变回报在安徽新一代总可变回报中占比重大，并且本集团对于安徽新一代的权力将影响本集团的可变回报，因此本集团将安徽新一代纳入合并范围。

注 3：于 2021 年 1 月，本公司与合肥产投共同出资设立长鑫新桥，长鑫新桥设立时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 亿元，截至 2021 年 12 月 21 日，本公司及合肥产投已完成出资，持股比例分别为 51.00%和 49.00%。自长鑫新桥成立至 2023 年 8 月，本公司控制长鑫新桥并将其纳入合并范围。于 2023 年 7 月，本公司子公司安徽新一代、子公司启航鑫睿及外部投资人长三角基金共同投资设立了启航创芯。随后，本公司、子公司启航创芯、子公司长鑫芯达及合肥产投共同出资设立长鑫芯安。于 2023 年 9 月，长鑫芯安、外部投资人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及合肥鑫益合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共同对长鑫新桥进行增资，在完成上述出资安排后，本公司通过长鑫芯安持有长鑫新桥的股权比例为 33.57%。于 2024 年 7 月及 2024 年 12 月，合肥产投及本公司分别对长鑫新桥进行增资，在完成上述出资安排后，本公司直接及通过长鑫芯安间接持有长鑫新桥的股权比例为 30.68%。根据合肥鑫益合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长鑫芯安于 2023 年 9 月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合肥鑫益合升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长鑫芯安在长鑫新桥股东会表决以及委派董事参加长鑫新桥董事会表决时保持一致行动，且当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长鑫芯安的意见为准。根据合肥产投与长鑫芯安于 2024 年 7 月签署的一致行动协议，合肥产投与长鑫芯安在长鑫新桥股东会表决以及委派董事参加长鑫新桥董事会表决时保持一致行动，且当出现意见不一致时，以长鑫芯安的意见为准。结合上述一致行动协议，本公司通过长鑫芯安对长鑫新桥享有的表决权比例超过 50%，能够控制长鑫新桥的相关经营活动，因此本公司具有对长鑫新桥的控制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 4：参见本节 九、1。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参见本节 十、1。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参见本节 十、1 注 2。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为长鑫新桥、长鑫集电等，其合并数据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长鑫新桥、长鑫集电等	/	29,966,355,725.41	-	126,795,624,021.35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上述“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长鑫新桥	113,630,423,541.80	165,130,990,342.78	278,761,413,884.58	28,867,065,412.68	77,071,009,288.84	105,938,074,701.52	66,929,718,059.47	160,839,700,833.74	227,769,418,893.21	19,813,124,704.23	84,814,739,327.03	104,627,864,031.26

、长鑫集电等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长鑫新桥、长鑫集电等	63,579,005,720.27	40,409,430,288.66	40,409,430,288.66	16,871,042,789.96	12,312,668,868.59	-2,352,215,503.22	-2,352,215,503.22	257,661,988.63

其他说明：
无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公司 F	安徽合肥	安徽合肥	制造业	-	26.00	权益法
长智瀚海	中国上海	中国上海	产业投资	-	3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 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无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重要的联营企业为公司 F 和长智瀚海等, 其财务信息合计列示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流动资产	4,826,396,953.50	3,635,624,012.53
非流动资产	10,207,192,707.60	7,354,376,899.14
资产合计	15,033,589,661.10	10,990,000,911.67
流动负债	3,287,906,554.47	1,763,220,571.51
非流动负债	3,318,432,217.80	3,103,591,717.80
负债合计	6,606,338,772.27	4,866,812,289.31
少数股东权益	-	-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8,427,250,888.83	6,123,188,622.36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27,449,940.62	1,292,202,218.75
调整事项	-	-

--商誉	23,221,928.12	23,221,928.1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106,970,411.48	-6,092,253.54
--其他	-	-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1,843,701,457.26	1,309,331,893.33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	-
营业收入	113,226,042.90	-
净利润	-287,197,733.53	-125,426,911.85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287,197,733.53	-125,426,911.8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	-

其他说明

无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8,225,496.83	4,908,979.84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316,516.99	-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3,316,516.99	-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415,530,591.93	205,299,730.3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6,383,661.57	4,948,964.00
--其他综合收益	-	-
--综合收益总额	46,383,661.57	4,948,964.00

其他说明

无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 适用 ☒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为启航恒鑫和长智瀚海。公司将对启航恒鑫和长智瀚海的投资作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在上述结构化主体中的投资之账面价值约人民币 957,961,690.00 元 (2025 年 12 月 31 日：人民币 204,152,333.00 元)。上述结构化投资的最大损失敞口与其账面价值相近。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1、金融工具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借款、应付账款、应付票据、其他应付款、其他流动负债、其他非流动负债和长期应付款，各项金融工具的详细情况说明见本节七。与这些金融工具有关的风险，以及本集团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本集团管理层对这些风险敞口进行管理和监控以确保将上述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	38,832,026,912.27	20,638,349,907.95
衍生金融资产	177,363,850.64	707,905,137.6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44,268,239.48	2,398,313,215.6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综合收益		
应收款项融资	245,901,961.15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412,500.00	466,412,50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		
货币资金	143,426,479,729.06	51,990,220,162.31
应收账款	6,653,098,783.44	1,523,740,591.27
其他应收款	224,716,076.20	170,527,966.70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衍生金融负债	5,685,975.83	11,635,378.55
其他非流动负债	8,753,839,327.28	5,339,544,753.45
以摊余成本计量		
短期借款	11,146,749,575.30	9,675,900,538.61
应付票据	2,453,440,830.95	2,014,972,432.80
应付账款	8,585,976,111.65	6,686,718,640.72
其他应付款	12,420,670,537.51	11,935,379,864.21
其他流动负债	50,375,000.00	-
长期借款	128,237,024,743.37	134,224,127,496.08
长期应付款	1,462,780,208.35	3,477,151,909.81

本集团采用敏感性分析技术分析风险变量的合理、可能变化对当期损益或所有者权益可能产生的影响。由于任何风险变量很少孤立地发生变化，而变量之间存在的相关性对某一风险变量的变化的最终影响金额将产生重大作用，因此下述内容是在假设每一变量的变化是在独立的情况下进行的。

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和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1.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外汇风险指因汇率变动产生损失的风险。本集团承受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欧元及日元有关，本集团除了销售和进口采购以外币结算外，本集团的其他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除本节 七、82 所述资产及负债为美元、欧元、港币、日元及韩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主要为人民币余额。其中美元、欧元、日元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外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外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主要外币汇率可能发生的合理变动对税前利润和所有者权益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汇率变动	202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对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美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340,105,727.23	349,688,764.36	-103,692,557.33	-103,692,557.33
美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340,105,727.23	-349,688,764.36	103,692,557.33	103,692,557.33
欧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91,734,265.81	92,815,911.28	-995,607.93	-995,607.93

欧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91,734,265.81	-92,815,911.28	995,607.93	995,607.93
日元	对人民币升值 5%	31,179,598.93	32,635,293.00	261,902,383.30	261,902,383.30
日元	对人民币贬值 5%	-31,179,598.93	-32,635,293.00	-261,902,383.30	-261,902,383.30

(2) 利率风险 - 现金流量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现金流量变动的风险主要与浮动利率银行借款(详见本节 七、46)及银行存款相关。本集团持续密切关注利率变动对于本集团利率风险的影响,本集团的政策是保持这些借款的浮动利率,目前并无利率互换等安排。

利率风险敏感性分析

在其他变量不变的情况下,根据对于银行借款相关利率可能发生合理变动的估计,如果带有浮动利率条款的银行借款利率上升 50 个基点,并且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则本集团在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税前利润和所有者权益减少情况(不含利息资本化的影响)分别如下:

银行借款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税前利润减少	345,037,279.60	336,138,947.31
所有者/股东权益减少	318,073,498.71	336,138,947.31

如果带有浮动利率条款的银行借款的利率下降 50 个基准点,并且其他所有变量保持不变,则年度净利润及股东权益将增加上述相同金额。

本集团预期浮动利率银行存款产生的现金流量风险敞口不重大。

(3) 利率风险: 公允价值变动风险

本集团因利率变动引起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变动的风险主要与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本节 七、1)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本节 七、2)有关。对于固定利率的定期存款和交易性金融资产,本集团的目标是维持适当的固定和浮动利率工具组合以管理利率风险。

(4) 其他价格风险

本集团的价格风险主要产生于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本集团采取持有多种权益证券组合的方式降低权益工具投资的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敏感性分析

本集团因持有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而面临价格风险。

由于某些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是按照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为基础的通用定价模型或其他估值技术确定的,而估值技术本身基于一定的估值假设,因此估值结果对估值假设具有重大的敏感性。改变估值假设可能产生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现有假设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4,110,680,739.48	2,864,725,715.65

最有利假设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价格增加 5%)	4,316,214,776.45	3,007,962,001.43
最不利假设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价格减少 5%)	3,905,146,702.51	2,721,489,429.87

2.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及 2025 年 12 月 31 日,可能引起本集团信用损失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主要来自于合同另一方未能履行义务而导致本集团金融资产产生的损失,具体包括:货币资金(本节 七、1)、应收账款(本节 七、5)、其他应收款(本节 七、9)等,以及未纳入减值评估范围的衍生金融资产(本节 七、3)。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已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集团控制信用额度、进行信用审批,并执行其他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逾期债务。此外,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对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信用损失准备。因此,本集团管理层认为本集团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本集团的货币资金存放在信用评级较高的银行,故货币资金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对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余额详见本节 七、5。除此之外,本集团无其他重大信用风险敞口集中于单一金融资产或有类似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

3.流动性风险

管理流动性风险时,本集团保持管理层认为充分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并对其进行监控,以满足本集团经营需要,并降低现金流量波动的影响。本集团管理层对银行借款的使用情况进行监控并确保遵守借款协议。

本集团将银行借款作为主要资金来源。报告期本集团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如下:

单位: 万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尚未使用的银行借款额度	3,965,692.41	3,590,718.76

本集团持有的金融负债按未折现剩余合同义务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1 年以内	1-5 年	5 年以上	未折现 现金流量合计	账面余额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5,685,975.83	-	-	5,685,975.83	5,685,975.83
非衍生金融负债:					
短期借款	11,146,838,253.91	-	-	11,146,838,253.91	11,146,749,575.30
应付票据	2,453,440,830.95	-	-	2,453,440,830.95	2,453,440,830.95
应付账款	8,585,976,111.65	-	-	8,585,976,111.65	8,585,976,111.65
其他应付款	12,420,670,537.51	-	-	12,420,670,537.51	12,420,670,537.51
其他流动负债	51,500,000.00	-	-	51,500,000.00	50,375,000.00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21,602,173,483.45	43,599,736,403.28	81,985,290,418.79	147,187,200,305.52	128,237,024,743.37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997,685,417.66	489,614,235.11	-	1,487,299,652.77	1,462,780,208.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8,753,839,327.28	8,753,839,327.28	8,753,839,327.28
合计	57,263,970,610.96	44,089,350,638.39	90,739,129,746.07	192,092,450,995.42	173,116,542,310.24
2025 年 12 月 31 日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	-	-	-	-
衍生金融负债	11,635,378.55	-	-	11,635,378.55	11,635,378.55
非衍生金融负债:	-	-	-	-	-
短期借款	9,676,169,563.61	-	-	9,676,169,563.61	9,675,900,538.61
应付票据	2,014,972,432.80	-	-	2,014,972,432.80	2,014,972,432.80

应付账款	6,686,718,640.72	-	-	6,686,718,640.72	6,686,718,640.72
其他应付款	11,935,379,864.21	-	-	11,935,379,864.21	11,935,379,864.21
长期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8,279,887,193.73	49,185,246,560.86	86,914,875,942.80	154,380,009,697.39	134,224,127,496.08
长期应付款(含一年内到期)	2,533,870,542.46	1,020,049,305.53	-	3,553,919,847.99	3,477,151,909.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5,339,544,753.45	5,339,544,753.45	5,339,544,753.45
合计	51,138,633,616.08	50,205,295,866.39	92,254,420,696.25	193,598,350,178.72	173,365,431,014.23

租赁负债流动性风险的披露参见本节 七、48。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套期保值	对冲汇率波动风险	外汇汇率波动风险	被套期项目和套期工具之间存在经济关系,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的价值因面临相同的被套期风险而发生方向相反的变动	减少了汇率波动带来的风险	减少风险敞口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未应用套期会计的原因	对财务报表的影响
远期外汇合约 外汇掉期合约	未正式指定套期工具和被套期项目	衍生金融工具的损益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及财务费用科目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转移

(1) 转移方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贴现	银行承兑汇票	3,311,334,724.85	整体终止	由承兑银行信用等级较高, 被迫

			确认	索的风险极低
合计	/	3,311,334,724.85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3,311,334,724.85	-
合计	/	3,311,334,724.85	-

(3) 继续涉入的转移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公允价值的披露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38,832,026,912.27	38,832,026,912.27
衍生金融工具	-	177,363,850.64	-	177,363,850.64
应收款项融资	-	245,901,961.15	-	245,901,961.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	466,412,500.00	466,412,5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	-	3,644,268,239.48	3,644,268,239.4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423,265,811.79	42,942,707,651.75	43,365,973,463.54
衍生金融工具	-	5,685,975.83	-	5,685,975.83
其他非流动负债	-	-	8,753,839,327.28	8,753,839,327.28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5,685,975.83	8,753,839,327.28	8,759,525,303.11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	-	-	-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	-	-	-

2、 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 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估值技术	主要输入值
----	-----------------	------	-------

	的公允价值 (未经审计)		
衍生金融资产 - 远期外汇合约	99,595,553.05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衍生金融资产 - 外汇掉期合约	77,768,297.59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应收款项融资 - 应收票据	245,901,961.15	现金流量折现法	贴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 远期外汇合约	5,685,975.83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衍生金融负债 - 外汇掉期合约	-	现金流量折现法	远期汇率、折现率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年6月30日 的公允价值 (未经审计)	估值技术	重大不可观察 输入值	不可观察输入值和 公允价值的变动关系
交易性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及开放式理财	38,832,026,912.27	现金流量折现法	预期收益率	预期收益率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412,500.00	参考最近融资价格法	近期交易价格	最近融资价格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44,268,239.48	参考最近融资价格法/ 净资产法	近期交易价格/ 基金净资产	最近融资价格越高，或基金净资产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	8,753,839,327.28	参考最近融资价格法/ 净资产法	近期交易价格/ 基金净资产	最近融资价格越高，或基金净资产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年1月1日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2026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或发行	出售或结算		
交易性金融资产 - 结构性存款及开放式理财	20,638,349,907.95	349,982,335.44	-	257,955,000,000.00	-240,111,305,331.12	38,832,026,912.27	23,677,004.3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66,412,500.00	-	-	-	-	466,412,500.00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98,313,215.65	612,459,932.60	-	659,949,894.63	-26,454,803.40	3,644,268,239.48	609,339,886.35
其他非流动负债 - 应付纳入合并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其他持有人的款项	5,339,544,753.45	3,057,182,928.54	-	357,111,645.29	-	8,753,839,327.28	3,057,182,928.54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适用 ☒不适用**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适用 ☒不适用**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适用 ☐不适用

于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管理层认为，财务报表中按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账面价值接近该等资产及负债的公允价值。

9、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适用 ☒不适用**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节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节十、3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启航恒鑫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 D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公司 F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4、其他关联方情况**☒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合肥市产业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产投”)	长鑫集成的母公司
朱一明	本公司的董事长
兆易创新(注 1)	本公司的股东
合肥海恒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恒控股”)	间接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公司

芯技佳易微电子(香港)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佳易香港”)(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合肥格易集成电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肥格易”)(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GigaDevice Semiconductor Singapore Pte.Ltd. (以下简称“佳易新加坡”)(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上海格易电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格易”)(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珠海横琴芯存半导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珠海横琴”)(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北京青耘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青耘科技”)(注 1)	兆易创新的子公司
公司 H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公司 F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公司 D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启航恒鑫	本公司参股的公司
供应商 V	注 2
北京华卓精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卓精科”)	注 2
长虹美菱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虹美菱”)	注 2
供应商 L	注 2
公司 S	朱一明控制的公司
公司 T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有限合伙份额的公司

其他说明

注 1：兆易创新及其子公司佳易香港、合肥格易、上海格易、佳易新加坡、青耘科技和珠海横琴以下合并披露为“兆易创新集团”。

注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担任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该董监高不再担任该类企业董监高的 12 个月之内作为关联方披露。

朱煜 2023 年 6 月至 2025 年 6 月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于 2012 年 5 月开始担任华卓精科董事至今，且为实际控制人，故华卓精科于 2023 年 6 月至 2026 年 5 月作为本集团之关联方披露。

方炜从 2022 年 8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于 2024 年 6 月至今担任长虹美菱董事，故长虹美菱于 2024 年 6 月至报告期末作为本集团之关联方进行披露。

5、 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 额度（如适 用）	是否超过交 易额度（如 适用）	上期发生额
供应商 L	原材料	18,054,263.89	/	/	29,641,584.59
公司 H	原材料	68,481,828.60		/	-
公司 F	原材料	340,590.00			
华卓精科	技术服务	-	/	/	24,070.80
海恒控股	其他服务	-	/	/	651,710.88
长虹美菱	其他服务	356,268.00	/	/	-

公司 D	其他服务	69,255,759.92	/	/	-
供应商 V	其他服务	2,825,000.00	/	/	-
公司 F	其他服务	38,331,116.03	/	/	-
合计		197,644,826.44			30,317,366.27
供应商 L	采购固定资产	95,943,120.00	/	/	1,075,722,495.01
华卓精科	采购固定资产	23,616,000.00	/	/	1,106,194.69
长虹美菱	采购固定资产	284,258.00	/	/	460,389.00
长鑫集成	采购固定资产	-	/	/	1,881,178.68
合计		119,843,378.00			1,079,170,257.38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兆易创新集团	产品销售-DRAM	294,962,805.31	119,045,049.13
兆易创新集团	产品销售-代工等	1,691,272,176.39	314,437,180.01
合计		1,986,234,981.70	433,482,229.14
公司 F	服务收入	197,166,408.84	120,497,854.33
公司 D	服务收入	607,081,510.93	64,756,782.61
启航恒鑫	其他服务	9,753,155.85	4,932,096.15
公司 H	材料销售及其他	5,447,740.39	1,389,377.66
合计		819,448,816.01	191,576,110.7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美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长鑫集成、合肥产投	30,378.00	2019 年 11 月 13 日	2031 年 11 月 12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11 月 7 日，本集团关联方长鑫集成、合肥产投分别与各贷款行签订《外汇银团贷款保证合同》。根据合同约定，长鑫集成、合肥产投对于本集团向各贷款行的贷款(贷款期限自 2019 年 11 月 13 日至 2031 年 11 月 12 日)及对应利息、罚息等被担保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担保协议项下，本集团对各贷款行的债务本金余额为 30,378.00 万美元。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7,353,450.10	12,208,307.40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R 为关联方公司 S 设立并控制的公司，公司 S 出资人民币 70,000,000.00 元。于 2026 年 3 月，本集团通过增资及与公司 S、公司 T 签署一致行动协议的方式取得公司 R 的控制权，详见本节 九、1。本次增资中，关联方公司 T 通过向公司 R 增资人民币 10,000,000.00 元取得公司 R5.01%权益。

本集团与关联方启航恒鑫于 2026 年 5 月共同投资北京艾捷，分别持有该联营公司 3.70%和 2.47%的权益性资本。

6、 应收、应付关联方等未结算项目情况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公司 F	116,260,166.64	638,403.36	126,365,451.26	833,440.96
	兆易创新集团	777,230,054.16	3,886,150.28	171,198,923.85	855,994.62
	公司 D	643,117,121.68	3,215,585.60	24,940,173.32	124,700.87
	公司 H	425,804.12	2,129.02	796,219.00	3,981.10
合计		1,537,033,146.60	7,742,268.26	323,300,767.43	1,818,117.55
其他应收款	公司 D	3,398,263.43	31,956.47	2,993,030.31	-
	公司 H	3,362,168.30	16,810.84	1,424,152.84	7,120.76
	公司 F	66,125,923.87	334,866.33	37,246,391.60	186,231.96
合计		72,886,355.60	383,633.64	41,663,574.75	193,352.72
预付款项	海恒控股	234,347.62	-	-	-

(2) 应付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供应商L(注1)	-	122,817,922.97
	公司H	50,571,546.20	5,466,782.45
	公司F	67,370,362.23	23,671,334.41
	公司D	8,252,836.12	2,853,036.51
	供应商V	-	2,994,500.00
	华卓精科(注2)	-	332,814.16
合计		126,194,744.55	158,136,390.50
合同负债	启航恒鑫	11,350,531.51	-
	公司D	3,326,168.34	-
合计		14,676,699.85	-
其他应付款	供应商L(注1)	-	115,188,967.51
	长鑫集成	83,708,234.82	83,708,234.82
	公司F	13,047,381.45	213,052.35
	长虹美菱	21,014.00	171,756.52
	公司D	71,546,718.53	-
合计		168,323,348.80	199,282,011.20

注 1：于 2026 年 3 月 1 日，供应商 L 已不再被识别为关联方，因此与供应商 L 的债权债务往来余额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

注 2：于 2026 年 6 月 1 日，华卓精科已不再被识别为关联方，因此与华卓精科的债权债务往来余额不再作为关联方披露。

(3) 其他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7、 关联方承诺

□ 适用 √ 不适用

8、 其他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五、 股份支付

1、 各项权益工具

(1) 明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根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由持股平台回购的股权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授予新的员工并签订《股权授予协议》。按照 2023 年 2 月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委员会决议，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无服务期限限制，因此本集团将上述授予的股份支付金额均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将由持股平台回购的股权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授予新的员工并签订《股权授予协议》。对于本次及其他批次下授予的激励股份，根据《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及《股权授予协议》等文件的规定，符合条件的员工可以认购一定数量的限制性股权且自股权授予日起 60 个月(“锁定期”)锁定，每满 12 个月释放 20%的持股份额进入待解锁状态(每满 12 个月为一次解锁周期)，按照年度绩效考核结果，可以解锁对应周期内待解锁股份的 0-100%(即持股份额总额的 0-20%)，当期无法解锁的持股份额将予以收回。

(2)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对象	管理层及员工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参考授予日 6 个月内战略投资者入股单价确定或者以授予日收益法评估确定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参考授予日 6 个月内战略投资者入股单价确定或者以授予日收益法评估确定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按各考核日的绩效条件及各解锁期的离职率估计确定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10,348,250,618.11

其他说明

无

3、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对象类别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费用
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	8,958,670.69	-
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	453,153,297.68	-
合计	462,111,968.37	-

其他说明

无

5、 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6、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六、 承诺及或有事项****1、 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对外重要承诺、性质、金额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已签约尚未于财务报表中确认的		
- 购建长期资产承诺	52,443,899,007.99	17,129,390,417.45

2、 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 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七、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 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 2026 年 7 月 27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成功上市，证券简称为“长鑫科技”，证券代码为“688825”。本次发行境内人民币普通股 769,130.1608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发行价格为每股 8.66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6,660,667.19 万元（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 6,788,409.9077 万股（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后）。募集资金将主要用于存储器晶圆制造量产线技术升级改造项目、DRAM 存储器技术升级项目及动态随机存取存储器前瞻技术研发项目，旨在持续提升公司核心技术能力与产品竞争力。该事项属于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对本报告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

十八、 其他重要事项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 资产置换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 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根据本集团的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及内部报告制度，本集团的经营业务仅划分为 1 个经营分部，本公司的管理层定期评价该分部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分配资源及评价其业绩。在经营分部的基础上本集团确定了 1 个报告分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按收入来源地划分的对外交易收入和资产所在地划分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未经审计)	2025 年 1 月 1 日 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
来源于中国大陆地区的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54,246,800,038.93	9,609,510,637.65
来源于中国大陆地区之外的对外交易主营业务收入	95,791,176,899.90	5,614,249,307.51

合计	150,037,976,938.83	15,223,759,945.16
----	--------------------	-------------------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6 年 6 月 30 日 (未经审计)	2025 年 12 月 31 日
位于中国大陆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注)	231,184,411,003.42	222,832,401,218.40
位于其他地区的非流动资产(注)	96,976,722.71	101,913,679.92
合计	231,281,387,726.13	222,934,314,898.32

注：非流动资产不包括金融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于 2026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未经审计)，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人民币 80,148,504,993.62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总额的 53.32%。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至 6 月 30 日止期间，占本集团营业收入 10%以上的客户的营业收入合计人民币 9,134,785,677.78 元，占本集团营业收入总额的 59.17%。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六个月以内	21,413,660,924.00	3,595,289,704.30
六个月至一年	580,343,570.23	529,775,814.32
一至二年	311,866,746.13	238,921,801.73
合计	22,305,871,240.36	4,363,987,320.35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 单 项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21,559,785,148.33	96.66	-	-	21,559,785,148.33	4,305,762,332.66	98.67	-	-	4,305,762,332.66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746,086,092.03	3.34	3,734,117.67	0.50	742,351,974.36	58,224,987.69	1.33	291,124.94	0.50	57,933,862.75
其中：										
按 组 合 计 提 坏 账 准 备	746,086,092.03	3.34	3,734,117.67	0.50	742,351,974.36	58,224,987.69	1.33	291,124.94	0.50	57,933,862.75
合计	22,305,871,240.36	100.00	3,734,117.67	0.02	22,302,137,122.69	4,363,987,320.35	100.00	291,124.94	0.01	4,363,696,195.4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对集团合并范围内的应收账款	21,559,785,148.33	-	-	/
合计	21,559,785,148.33	-	-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和 1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组合计提项目：账龄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六个月以内	745,348,651.09	3,726,743.26	0.50
六个月至一年	737,440.94	7,374.41	1.00
合计	746,086,092.03	3,734,117.67	0.5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节五、11 和 13。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应收账款	291,124.94	3,442,992.73	-	-	-	3,734,117.67
合计	291,124.94	3,442,992.73	-	-	-	3,734,117.67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鑫科技合肥	12,758,211,180.16	-	12,758,211,180.16	57.20	-
长鑫存储	3,796,730,907.86	-	3,796,730,907.86	17.02	-
长鑫集电	2,344,043,122.25	-	2,344,043,122.25	10.51	-
长鑫新桥	2,008,114,245.27	-	2,008,114,245.27	9.00	-
公司 D	642,942,721.68	-	642,942,721.68	2.88	3,214,713.61
合计	21,550,042,177.22	-	21,550,042,177.22	96.61	3,214,713.61

其他说明

无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项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38,424,831.76	101,878,020.55
合计	138,424,831.76	101,878,020.5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利息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6)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7)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8)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9)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0)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股利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股利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

(11) 按账龄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一年以内	126,706,648.28	98,697,717.14
一至二年	11,127,236.50	2,767,041.24
二至三年	178,117.60	-
三年以上	413,262.17	413,262.17
账面合计	138,425,264.55	101,878,020.55
减：坏账准备	432.79	-
账面价值	138,424,831.76	101,878,020.55

(1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5,911,039.07	4,351,103.95
员工社保	573,728.07	473,890.45
代垫款项	131,369,133.01	96,528,026.15
其他	571,364.40	525,000.00
合计	138,425,264.55	101,878,020.55

(13) 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6年1月1日余额	-	-	-	-
本期计提	432.79	-	-	432.79
2026年6月30日余额(未经审计)	432.79	-	-	432.79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
无

对本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采用依据：
☐适用 ☒不适用

(14) 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变动	
其他应收款	-	432.79	-	-	-	432.79
合计	-	432.79	-	-	-	432.79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1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无

(1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的性质	账龄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长鑫存储	36,821,651.81	26.60	代垫费用	2年以内	-
长鑫新桥	28,612,160.70	20.67	代垫费用	2年以内	-

长鑫集电	21,192,096.42	15.31	代垫费用	1 年以内	-
长鑫产品合 肥	13,701,926.46	9.90	代垫费用	1 年以内	-
公司 E	11,264,194.60	8.14	代垫费用	2 年以内	-
合计	111,592,029.99	80.62	/	/	-

(1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6,045,903,346.89	-	96,045,903,346.89	90,807,699,306.58	-	90,807,699,306.58
对联营企业投资	615,568,814.87	-	615,568,814.87	746,862,406.01	-	746,862,406.01
合计	96,661,472,161.76	-	96,661,472,161.76	91,554,561,712.59	-	91,554,561,712.5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 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 备	其他		
长鑫存储	54,488,255,023.54	-	-	-	-	-	54,488,255,023.54	-
长鑫集电	19,285,714,300.00	-	-	-	-	-	19,285,714,300.00	-
长鑫芯安	4,599,000,000.00	-	-	-	-	-	4,599,000,000.00	-
长鑫芯聚	4,225,124,599.50	-	1,170,587,496.39	-	-	-	5,395,712,095.89	-
长鑫产品合肥	2,760,000,000.00	-	788,500,000.00	-	-	-	3,548,500,000.00	-
长鑫科服	17,548,273.49	-	-	-	-	-	17,548,273.49	-
长鑫香港	19,005,653.97	-	-	-	-	-	19,005,653.97	-
长鑫闵科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长鑫科技合肥	11,000,000.00	-	-	-	-	-	11,000,000.00	-
长鑫新桥	1,549,000,000.00	-	429,000,000.00	-	-	-	1,978,000,000.00	-
长鑫深芯	500,000.00	-	-	-	-	-	500,000.00	-
长鑫芯瑞	100,000,000.00	-	100,000,000.00	-	-	-	200,000,000.00	-
公司 E	200,000,000.00	-	-	-	-	-	200,000,000.00	-
长鑫汇芯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长鑫西安	10,000,000.00	-	-	-	-	-	10,000,000.00	-
长鑫汇芯北京	5,000,000.00	-	-	-	-	-	5,000,000.00	-

公司 O	28,261,456.08	-	-	-28,261,456.08	-	-	-	-
公司 M	-	-	50,000.00	-	-	-	50,000.00	-
公司 N	-	-	90,000,000.00	-	-	-	90,000,000.00	-
其他子公司	3,494,290,000.00	-	2,688,328,000.00	-	-	-	6,182,618,000.00	-
合计	90,807,699,306.58	-	5,266,465,496.39	-28,261,456.08	-	-	96,045,903,346.89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 余额（账面价 值）	减值准 备期初 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 面价值）	减值准 备期末 余额
			追加投 资	减少投 资	权益法下确认 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 合收益 调整	其他权 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 金股利或利 润	计提减 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	-	-	-	-	-	-	-	-	-	-	-	-
小计	-	-	-	-	-	-	-	-	-	-	-	-
二、联营企业												
- 公司 D	746,862,406.01	-	-	-	-131,293,591.14	-	-	-	-	-	615,568,814.87	-
小计	746,862,406.01	-	-	-	-131,293,591.14	-	-	-	-	-	615,568,814.87	-
合计	746,862,406.01	-	-	-	-131,293,591.14	-	-	-	-	-	615,568,814.87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9,595,104,325.51	3,956,452,251.60	2,685,769,403.96	1,080,966,630.48
其他业务	153,656,624.52	118,778,705.21	104,334,344.26	69,611,724.09
合计	39,748,760,950.03	4,075,230,956.81	2,790,103,748.22	1,150,578,354.57

(2)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重大合同变更或重大交易价格调整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对联营企业的投资损失	-131,293,591.14	-24,366,906.71
结构性存款的投资处置收益	46,840,206.87	1,195,119.28
其他	21,738,543.92	-
合计	-62,714,840.35	-23,171,787.43

其他说明：

无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 补充资料**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72,676,741.11	第八节七、72 和 7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1,336,638,130.95	第八节七、69 和 7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675,001.00	第八节七、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0,396,616.55	第八节七、75 和 76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408,424,589.73	
减：所得税影响额	158,337,406.2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86,995,258.36	
合计	-1,187,797,847.21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举的项目认定为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且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1.06	1.2893	1.289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82.30	1.3090	1.3090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法定代表人：赵纶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26 年 8 月 28 日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